



上奇科技

# 100年度年報

公司網址：<http://www.grandtech.com>

公開說明電子檔案免費查閱網址：<http://mops.tse.com.tw>

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5 日 刊 印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許超鈞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2)8792-3001

電子郵件信箱：pr@grandtech.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黃小如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8792-3001

電子郵件信箱：pr@grandtech.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網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76 巷 33 號 3 樓

電話：(02)8792-300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210 號 B1

網址：www.yuanta.com.tw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會計師、曾惠瑾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grandtech.com>**

# 目錄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b>1</b>
一、一〇〇年度營業報告	1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
<b>貳、公司簡介</b>	<b>5</b>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b>6</b>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5
<b>肆、募資情形</b>	<b>36</b>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4
<b>伍、營運概況</b>	<b>46</b>
一、業務內容	46
二、市場及產業概況	6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期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限、平均服務年限、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72
五、勞資關係	72
六、重要契約	74
<b>陸、財務概況</b>	<b>75</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9

四、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0
五、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0
<b>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b>81</b>
一、財務狀況-----	81
二、經營結果-----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3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84
七、其他重要事項-----	87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88</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8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 一、2011 年度營業概況

### (一)2011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2011 年全球經濟成長呈現動能顯著減緩，係起因於年初中東油價飆漲，新興市場與歐元區通膨緊縮讓景氣成長降溫；亞洲區則因 311 日本東本強震海嘯重創日本經濟引發供應鏈斷鏈危機，再加上歐美債危機惡化，中國大陸打房措施讓景氣軟著陸等影響所及，全球經濟成長明顯受到衝擊。大環境改變相對減緩上奇集團原本可延續 2010 年的成長力道，相對影響 2011 年上奇集團整體表現，集團合併營收共計新台幣 3,450,395 仟元為創成立 20 年以來的新高，較 2010 年度新台幣 2,757,065 仟元增加 25%；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32,213 仟元，較 2010 年稅後淨利 156,060 略減 15%，而自第四季大環境仍受制於歐債危機及國內選舉產生的不確定性之因素影響每股獲利，以致股價無法反應穩健成長的營運成效，使得 CB 評價損失等因之累計數約 37,338 仟元無法迴轉而影響每股獲利表現。

然上奇對集團通路整合與事業版圖擴展的目標不變，以穩固發展集團本業，專注對核心事業延伸的相關事業體及轉投資事業經營，整合強化本業現有通路市場的行銷服務，延伸核心事業價值，並積極拓展大中華區新通路銷售服務網絡與業務版圖，陸續在下半年與 ACW 集團策略聯盟挺進東南亞資安網通市場，取得華為 Huawei 新加坡網通產品企業用戶市場代理；在中國市場繼 2009 年成立資訊安全事業群代理美商 Radware 網通產品陸續展現經營績效，進而取得美商大廠 Aruba 無線及移動安全解決方案中國代理權，在中國全力經營多媒體軟體市場並持續為網路資訊安全事業佈局發展，除既有商用軟體通路平台深根發展，更透過策略聯盟與合適的合作夥伴共同經營，建構集團整體之中國內地軟硬體通路網絡。

為積極延伸佳能國際長期經營 OA 市場的經驗優勢，將增值服務的經營理念列為核心成長價值，全力衝刺提供企業用戶全方位專業辦公室軟硬體服務，提增服務收入所帶來的成長效益。轉投資公司的整體經營更在專業經理人的領導下，紛紛展現獲利成效，佳魁資訊與上奇資訊除延續既有工具書出版外，亦多元化開發各種不同的叢書類，以出版上奇時代系列提供具時勢意義的書籍，如投資、經營管理、旅遊及勵志等類別，並積極投入繁、簡體用戶市場將兩岸三地的文學智慧無限延展，陸續展現獲利成效。

10 年前上奇為平價數位相機市場的拓荒者，積極擴展海外外銷市場，外銷市場逐漸集中以亞洲與拉丁美洲等新興市場國家為主，對上游工廠的合縱連橫創造雙方合作最大利基自去年陸續開花結果，在隨身攝影機及數位相機提升符合時代潮流的多元化功能，讓客戶更具信賴與忠誠度。上半年雖受到日本海嘯強震造成消費性電子產品零件供應鏈斷貨的短缺危機，但上奇重點開發全球經濟正成長的中國市場，藉地域地利

之便，與當地知名 3C 通路商合作，進軍中國 3C 通路市場，相對也帶動新興市場的數位相機銷售成長。

上奇經營迄今進入第 21 年，雖歐美大環境景氣發展趨緩呈現衰退，上奇主要發展重心全在亞洲，以大中國區及東南亞諸國為主要成長區域，積極開拓繪圖暨網路資安專業軟體之企業用戶市場，以堅強的專業經營實力開拓新產品代理及與通路合作夥伴整合經營；電子消費性產品事業延續成長動能，持續在新興市場以平價產品策略開發通路合作夥伴。轉投資子公司更積極展現經營獲利實力，延伸泛亞洲銷售平台的綜效。上奇一直以爭取營運最大獲利為方向，以健全的財務結構與穩健管理，結合專業的轉投資企業評估成效紮實經營，持續評估併購及投資其他相關有綜效之事業體，無論在資訊軟硬體及 OA 事業的產品代理，經營直銷服務事業、系統整合及解決方案等諸多事業，舉凡對現行事業發展有幫助者，標的區域在兩岸三地大中國區及東南亞區等都為考範疇，藉以讓上奇集團的經營版圖穩健踏實的擴展，進而提增獲利成長目標。

(二)2011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 析	項 目	2011 年	2010 年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1,909	73
	利息費用	8,246	2,5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2	14.7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51	23.6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1.37	34.4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6.19	9.53
	純益率%	14.59	15.92
	追溯調整後每股盈餘(元)	2.79	3.5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長期專注出版及專業軟、硬體代理推動，以專業市場交給專業經理人經營的信念，結合出版與專業資訊人才，致力提供消費性電子產品之全球行銷與專業影像繪圖、資訊安全科技等工具圖書之出版。延續軟硬體產品與數位學習的資訊書籍，自影像繪圖類延伸到資訊安全程式類，擴張銷售通路版圖到亞太地區之繁體中文與簡體中文市場。更為 21 世紀專業導向的新世代提供更多自我激勵及微型創業經營管理相關的充電工具書，進而發展上奇時代的自我成長與經營管理系列，走出以往有別於工具書的刻板印象，以流行趨勢及當代話題等內容出版，豐富圖片搭配全彩印製等印刷

特色，讓讀者有趣閱讀無負擔，除加強數位工具使用能力之餘，亦能有相輔相成的內在充實。2011 年上奇集團旗下轉投資佳魁資訊與上奇資訊共出版 232 本，其中上奇時代出版之 30 本叢書，將上奇出版事業以不同樣貌的書款分銷到校園與大眾通路，覆蓋率成長顯著。

為提升消費性數位電子產品的高品質與因應新興市場的平價數位相機需求，除本位的專業能力及研發完成的客製化服務流程，提供 OEM/ODM 客戶更完善的產品製程服務；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銷售以新興市場的平價 CMOS 以及高品質 CCD 數位相機及攝影機需求仍維持成長，公司保有原本位居中低階產品的利基優勢，以及上游工廠資源整合的實力，能延續產品聚焦再深耕的策略性發展。

## 二、本(201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穩健發展核心事業價值，積極以異業合作策略聯盟的擴展策略，整合以開拓通路事業，擴展企業成長版圖。
2. 積極經營轉投資事業，發揮集團子公司在中國及亞太地區通路整合營運成效。
3. 提升專業產品加值行銷國際化之企業形象，維持繪圖影像多媒體解決方案供應商於市場領導地位，並拓展資訊內容安全服務市場。
4. 專注發展成為多元化數位影像軟硬體與系統整合解決方案之專家，擴展相關辦公室自動化與系統整合市場佔有率。
5. 積極擴展專業影像繪圖軟體與硬體相關產品行銷與服務至新興國家。
6. 積極開發消費性電子產品在新興市場的覆蓋率。

(二)預期銷售數量：本公司依規定，無公開財務預測，本項不適用。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以整併的通路網絡，相關產品線交叉銷售發揮綜效，提昇轉投資事業的競爭優勢。
2. 精心規劃與評估新事業的推進與投入，穩健導入創新科技產品及營運成效。
3. 厚植影像繪圖與資訊安全使用者行銷根基，利潤與市佔率穩健成長。
4. 善用區域性市場當地策略結盟，將授權銷售產品結合當地既有通路網銷售佈局，擴展企業用戶市場，共創互惠平台價值。
5. 以專業 ODM/OEM 客製化服務，拓展全球新興市場之消費性電子產品市佔率。
6. 爭取現有產品線授權擴及香港、東南亞、南亞與大陸地區並深耕教育市場、積極開發新興通路。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展望 2012 年，全球經濟環境仍處於波動狀態，據環球透視機構(GI)公布 2012 年全球重要經濟預測報告，如歐債區償債國家能徹底執行摺節開支計劃，促使市場排除疑慮信心恢復，使問題不再惡化，美國內在環境改善，讓經濟緩步復甦，則近期國際經濟情勢呈現較佳的前景；亞洲經濟成長仍是持續成長區域，自日本地震後的經濟反彈有助於亞洲地區的出口，並抵消對歐洲出口的疲軟，中國房地低迷情況不再惡化呈現軟著陸，將可支持亞洲經濟體繼續成長，亞洲新興國家如中國，印度與印尼等逐季成長的趨勢，對未來發展可轉趨樂觀。相對一直以亞洲市場為主要發展區塊的上奇也當之受惠。儘管外在環境的不確定因素影響景氣的樂觀發展，本公司仍秉持穩健發展，專注整體營運的目標謹慎擴充，除以集團整體獲利為主要目標外，並積極運用通路整合的優勢擴展產品區域銷售版圖及佔有率，隨著資訊安全新產品線的導入以及國內雲端市場蓬勃發展指日可期，推動精進業務開發方案及產品聚焦整合策略，以上奇亞洲銷售網絡，深耕經銷通路服務，開發企業用戶市場，不僅要擴增消費性電子事業的成長及本業代理產品的銷售延伸，並持續以此整合行銷模式，開發當地教育市場通路、吸引國際原廠授權代理；在健全財務結構及營運資金靈活運用下，持續評估併購及投資其他相關有綜效之事業體，藉以讓上奇集團的經營版圖穩健踏實的擴展，以最佳的專業經營運作，並期盼可能影響獲利的外在因素如 CB 評價損失等因素陸續排除，回歸股價反應集團整體營運獲利的基本面，當可為公司創造利潤回饋股東對公司的長期支持與鼓勵。

最後本公司經營團隊暨全體同仁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的支持與鼓勵。

董事長 章孝祺



經理人 許承強



會計主管 黃小如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本公司於 1991 年 07 月 27 日核准設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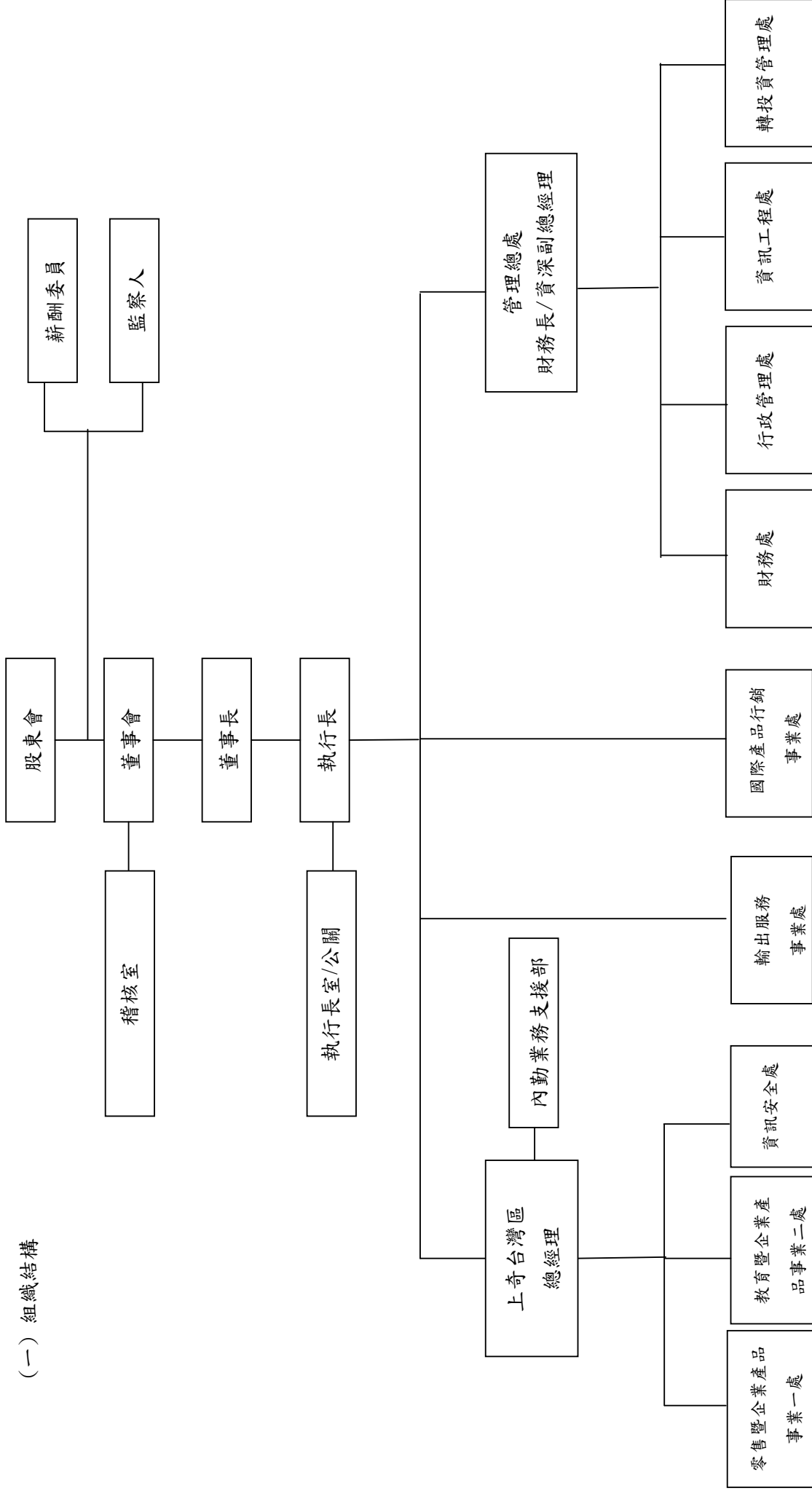
### 二、公司沿革

- 2000 年 5 月
  -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發行新股暨補辦公開發行，開始上櫃輔導作業。
- 2002 年 1 月
  - 上奇科技股票在臺灣上櫃。
- 2002 年 3 月
  - 上奇科技推出自有品牌持續塑造專業、加值行銷形象，以「無廠房/無代理」的原廠為定位。
- 2005 年 4 月
  - 召開臨時股東會補選 3 席董事及 2 席監察人，由能率集團正式入主。
- 2009 年 2 月
  - 取得 Autodesk 商業版印尼代理權。
- 2009 年 6 月
  - 取得美國舒爾 Shure 個人音訊電子產品星馬地區代理權。
- 2010 年 2 月
  - 取得 Autodesk 中國區總代理權。
- 2010 年 4 月
  - 取得佳能國際 100% 股權。
- 2010 年 8 月
  - 私募增資新台幣 14,700 仟元，發行新股 700 萬股，增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495,473 仟元
- 2010 年 10 月
  - 子公司佳能國際取得高傑信 51% 之股權。
- 2010 年 12 月
  - 子公司奇率數碼（上海）取得 Toshiba 多功能複合機中國區銷售權
- 2011 年 3 月
  - 發行第二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 成立子公司奇能數位科技
- 2011 年 5 月
  - 與亞太地區知名網路安全系統整合商 ACW 集團在東南亞作策略聯盟
- 2011 年 6 月
  - 庫藏股減資新台幣 12,870 仟元、減資後資本額為新台幣 482,603 仟元
- 2011 年 10 月
  - 取得美商大廠 Aruba 無線及移動安全解決方案中國區代理權
  - 取得華為新加坡網通產品企業用戶市場代理權
- 2011 年 12 月
  - 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2012 年 3 月
  - 取得 Wacom 辦公電子簽核應用解決方案中國區代理權
- 2012 年 4 月
  - 代理台灣惠普 HP Indigo 數位印刷產品並同步提供全方位整合服務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各部門主要執掌
執行長辦公室	為企業幕僚，負責法務等業務事宜。
管理總處	負責本公司財務處、行政管理處、資訊工程處、轉投資管理處之整體管理及集團海內外轉投資事業之統籌管理。
薪酬委員會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定、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財務處	企業財務系統維護、資金運用、轉投資運用規劃、財務及股務規劃、調度管理、會計帳務處理等業務。
行政管理處	提供經營分析資訊及海外子公司管理、人力資源規劃、總務庶務；負責各事業處之業務採購、儲運、倉管及物流等。
資訊工程處	提供經營分析資訊及海外子公司管理、企業資訊網路之運用與管理。
轉投資管理處	提供經營分析資訊及海外子公司管理、業務信用額度管理、集團海內外轉投資事業之管理。
台灣區總經理室	負責台灣區各事業處之內勤業務支援。
零售暨企業產品事業一處	負責企業通路全系列產品行銷規劃、執行及評估產品的代理、產品商品化、市場分析及行銷業務活動等。
教育暨企業產品事業二處	負責企業通路全系列產品行銷規劃、執行及評估產品的代理、產品商品化、市場分析及行銷業務活動等。
輸出服務事業處	提供數位印刷產品行銷規劃、執行及評估產品的代理、市場分析及行銷業務活動等；負責直銷營業及全方位售後服務等。
資訊安全處	負責企業通路資訊安全產品行銷規劃、執行及評估產品的代理、產品商品化、市場分析及行銷業務活動等。
國際產品行銷事業處	負責企業自我品牌或區域性產品線之亞洲區域事業之導入與行銷規劃相關事務。

##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0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	99.06.17	99.06.17	二年	3,610,532	7.48%	4,288,532	8.8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章孝祺	99.06.17	99.06.17	二年	0	0%	190,000	0.39%	0	0	0	0	美國蒙地那州立大學電機碩士	註1	董事	董俊仁	配偶與董俊仁為二親等親屬	
	代表人：董俊仁	99.06.17	99.06.17	二年	0	0%	0	0%	0	0	0	0	New Jersey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資訊系碩士	註2	董事長	章孝祺	與章孝祺之配偶為二親等親屬	
	代表人：董炯熙	99.06.17	99.06.17	二年	0	0%	0	0%	0	0	0	0	日本早稻田大學理工學部機械工學科畢業	註3	監察人	黃立安	與黃立安之配偶為一親等親屬	
董事	許承強	88.09.15	99.06.17	二年	1,467,641	3.04%	1,705,641	3.53%	278,590	0.58%	0	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註4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99.06.17	99.06.17	二年	240,720	0.50%	3,413,720	7.0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立安 代表人：李慧珠	99.06.17 99.06.17	99.06.17 99.06.17	二年 二年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西班牙 IELSE 商學院	無	董事	董炯熙	配偶與董炯熙為一親等親屬	
		99.06.17	99.06.17	二年	0	0%	0	0%	0	0	0	0	應華精密稽核	註5	無	無	無	無

註1：台灣資料縮影董事長、奇能數位科技董事長、凱騰投資董事長、台芝國際董事、佳網國際董事、GrandTech (China) Lt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Ltd. 董事、GrandTech Korea Inc.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董事、PT GrandTech System Indonesia 董事、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註2：佳能國際董事、豐聲科技董事、亞元科技董事、台芝國際董事、牧德科技監察人

註3：能率集團總裁、能率投資董事長、能率壹創業投資董事長、佳能企業常務董事、應華精密董事、誠研科技董事、TPK HOLDING CO., LTD. 獨立董事

註4：佳能國際董事長、高傑信有限公司董事長、壹灣資料縮影董事長、一品光學董事、GrandTech (China) Lt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Ltd. 董事、GrandTech Korea Inc.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董事、PT GrandTech System Indonesia 董事、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註5：應華精密稽核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1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能率投資(股)公司	恒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83
	佳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07
	董怡奈	8.14
	董登紀子	7.35
	董怡佳	5.13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8
	董俊毅	3.23
	董俊仁	2.94
	董炯鑫	2.58
	董怡君	2.49
	大翰投資(股)公司	林麗雲
江淑貞		30.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1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恒能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怡奈(92%)、佳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
佳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登紀子(40%)、董怡佳(21.25%)、董怡奈(21.25%)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怡君(20%)、董俊仁(20%)、董俊毅(20%)、董炯雄(12.5%)、董楊素靜(12.5%)

##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1年4月30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發 公獨 董立 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須 相關科 系之公 私立大 專院校 講師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師 或其他 與公司 業務所 需之國 家考試 及領有 證書之 專門職 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 法務、 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 務所須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章孝祺	否	否	是	✓		✓		✓	✓	✓		✓				0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俊仁	否	否	是	✓		✓		✓	✓	✓		✓				0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炯熙	否	否	是	✓		✓	✓			✓	✓	✓				1
許承強	否	否	是				✓	✓	✓	✓	✓	✓	✓	✓		0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安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慧珠	否	否	是	✓	✓	✓	✓	✓	✓	✓	✓	✓	✓			0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1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註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 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 情形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許承強	80.07.01	1,705,641	3.53%	278,590	0.58%	0	0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註1	無	無	無	無
資深 副總經理	許超鈞	92.07.24	153,155	0.32%	0	0	0	0	美國內華達大學會計碩士 美國西堤大學資管碩士	註2	無	無	無	無
資深 副總經理	江偉儀	99.02.01	104,000	0.22%	0	0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法律碩士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會計學研究所	註3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萬英坤	91.11.01	38,617	0.08%	0	0	0	0	文化大學印刷傳播學系	註4	無	無	無	無
協理	鄭喬任	96.07.01	3,943	0.01%	3,243	0%	0	0	Hull Unervisity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張耀仁	94.09.16	212,090	0.44%	0	0	0	0	台芝國際產品經理	註5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黃小如	94.04.22	224,090	0.46%	0	0	0	0	台芝國際財務部副理	註6	無	無	無	無

註1：佳能國際董事長、高傑信有限公司董事長、臺灣資料縮影董事、一品光學董事、GrandTech (China) Ltd.董事、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Ltd. 董事、GrandTech Korea Inc.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董事、PT GrandTech System Indonesia 董事、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td. 董事

註2：佳能國際董事、高傑信董事、奇能數位監察人、上奇上海董事、奇率上海監事、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董事、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PT GrandTech System Indonesia 監察人、GrandTech Korea Inc. 監察人、

註3：上奇上海董事

註4：臺灣資料縮影董事、上奇上海董事

註5：佳能國際董事長、上奇資訊董事長、奇率上海董事

註6：佳能國際監察人、臺灣資料縮影監察人、奇率上海董事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獎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數(H)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章孝祺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10.35%	0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董炯熙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0	0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董俊仁	0	0	1,942仟元	0	1.47%	10,928仟元	註2	2,750仟元	0	0	0	0	0
董事	許承強													
董事	邵中和(註4)													

註1：董事盈餘分配之酬勞是撥付公司法人非法人代表人。

註2：100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0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金額為0元(委任經理人不提撥)。

註3：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含現金紅利及股票紅利)，為擬議數。

註4：邵中和先生已於100年10月18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章孝祺、許承強、董炯熙、董俊仁、邵中和	章孝祺、許承強、董炯熙、董俊仁、邵中和	董炯熙、邵中和	董炯熙、邵中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章孝祺	章孝祺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許承強、董俊仁	許承強、董俊仁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無	無	無	無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安	0	0	901 仟元	0	0	0.68%	0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慧珠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大翰投資(股)公司	大翰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註 1：監察人盈餘分配之酬勞是撥付公司法人非法人代表人。

註 2：本公司 100 年度盈餘分配之酬勞，為擬議數。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擔任身分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許承強	5,862 仟元		0		2,917 仟元		4,930 仟元				10.37%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許超鈞															
資深副總經理	江偉儀															
副總經理	萬英坤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許承強、許超鈞、江偉儀、萬英坤	許承強、許超鈞、萬英坤、江偉儀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無	無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10：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項目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
稅後純益	156,060 仟元	132,213 仟元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所佔比例	5.6%	12.5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所佔比例	7.07%	10.37%

本公司僅支付董監事酬金未支付車馬費，而酬金給付政策訂於本公司章程內，並由股東會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為考量給付。

(5)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1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許承強	0	6,377 仟元	6,377 仟元	4.82%
	資深副總經理	許超鈞				
	資深副總經理	江偉儀				
	副總經理	萬英坤				
	協理	鄭喬任				
	協理	張耀仁				
	會計主管	黃小如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出(列)席 次數A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章孝祺	11	9	2	82%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炯熙	11	9	1	82%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俊仁	11	10	1	91%	
董事	許承強	11	11	0	100%	
董事	邵中和	5	4	0	80%	100年10月18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0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a					
獨立董事 b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c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安	6	55%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慧珠	11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必要時得與本公司員工及股東直接連絡溝通。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稽核主管定期呈送稽核報告予監察人，監察人亦不定期審查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管理當局提出說明。 2. 監察人必要時得與會計師直接或以書面方式針對財務狀況進行溝通與瞭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開會 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委員	劉祖華	2	100%	
委員	王怡心	2	100%	
委員	吳宗成	2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委員職責：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獎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二、運作情形：

(1)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委員業於 100 年 12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在案。

(2)由委員互推劉祖華先生擔任召集人。

(3)擬依規定於今年內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並依薪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辦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運作情形</p> <p>(一) 目前由發言人及股務人員處理相關事宜。</p> <p>(二) 本公司由股務人員依定期掌握主要股東之股權及其董監事之變動情形。</p> <p>(三)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 100%之子公司，本公司並訂有「子公司監理作業辦法」。</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尚未設置獨立董事</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p>	<p>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視實際需要辦理。</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p>	<p>無</p>
<p>四、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 (<a href="http://www.grandtech.com">http://www.grandtech.com</a>)，揭露財務業務相關資訊，但尚未設置公司治理資訊揭露。</p> <p>(二) 本公司已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依工作職掌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網站內亦已架設財務專區充份揭露財務業務、法人說明會等資料，並定期更新。</p>	<p>本公司將依相關明確法令視實際需要辦理。</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由三位董事組成，視需求不定期召開會議，以協助董事會研擬公司整體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吸引、激勵、獎賞及長留優秀人才。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之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正在持續研擬制定中。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一) 員工權益：公司對於員工權益始終秉持營資和諧互惠共贏之立場，每年評估員工各項薪資及福利措施，對於各項管理制度均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僱員關懷：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每年舉辦員工旅遊及員工健康檢查，促進同仁互動交流，關心員工健康。</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維護投資人關係。</p> <p>(四)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情形：</p>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黃小如	100.08.08 起 迄 100.08.09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江若晨	100.11.17 100.12.0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權益、所得稅相關國際會計準則	3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IFRS10-12(合資、合併報表，對其他個體之權益揭露)	3
		100.12.21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取得及閱讀國際會計準則	3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職稱 稽核主管	姓名 江若晨	進修日期 起 100.12.29 迄 100.12.29		主辦單位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重大消息發了沒? 公開發行公司發佈重大訊息之法律及違法案例研討	3	
<p>(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相關控管作業，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其他重要風險，本公司已就可能之高風險事件加以評估及因應，以健全風險管理機制。</p> <p>(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除重視產品品質外且立即處理客戶相關問題，並提供顧客完整產品資訊。</p> <p>(七) 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情形 本公司已在評估作業中。</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不適用。</p> <p>註一：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考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p> <p>註二：如為證券商、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期貨業者，應敘明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衡量標準及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p> <p>註三：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p>				

(四)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已訂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尚未訂定，未來將視制度擬定。</p> <p>(二) 本公司尚未有專職單位推動該項運作，未來將視制度的擬定，指定專(兼)職單位。</p> <p>(三) 本公司於公司內部規章中已訂企業倫理事項，並有明確之績效考核和獎懲制度。未來於訂定更完備的制度守則之後，將加強並落實制度之執行。</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尚未訂定相關制度守則，公司已著手研擬中。</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回收再利用廢木棧皮以及包裝材料，達到廢棄物減量的目的。</p> <p>(二) 本公司未制定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本公司考量人力成本預算，尚無環境管理專責單位，然有關環境維護管理皆有專人負責。</p> <p>(四)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節能減碳，如照明設備改善、表單電子化、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利用……等。</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無此情事，環境管理制度本公司已著手研擬中。</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三)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運作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勞基法等勞動法規，並制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並使公司內部各項運作制度化。</p> <p>(二) 本公司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和安全教育訓練。</p> <p>(三) 本公司重視客戶售後服務，有多項客訴管道及客訴處理標準作業流程。</p> <p>(四) 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維持成本和供貨的穩定。</p> <p>(五) 本公司重視社會關懷，適時幫助及扶持社會弱勢團體。</p>	<p>無此情事。</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尚未有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本公司尚未有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配合未來制度的訂定，將加強相關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之揭露。</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尚未訂定守則。</p>	<p>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 推廣並落實環保概念。2. 重視社會關懷，適時幫助及扶持社會弱勢團體。3. 重視人文藝術氛圍，參與藝術公益活動。</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產品通過FCC&amp;CE安規、ROHS認證。</p>		



(五)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無。

本公司已訂定（修訂）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下：

1. 股東會議事規則。
2. 董事會議事規範。
3. 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本公司落實履行誠信經營之原則，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且透過教育宣導，強化誠信經營之理念，同時建立嚴格的內部控制制度及稽核，以確保法令之遵循及防範不誠信之行為。

(七)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30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  
(本聲明書於遵循法令部分採全部法令均聲明時適用)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1年04月24日

本公司民國10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0年04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4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章孝祺



簽章

總經理：許承強



簽章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摘錄)
股東會	100/6/15	1. 9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補選董事案 4.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
董事會	100/6/15	1. 註銷買回庫藏股案
董事會	100/6/30	1. 訂定 99 年度盈餘分配相關事宜案
董事會	100/7/4	1. 訂定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調整授權相關事宜案 2. 資金貸與子公司奇能案
董事會	100/7/15	1.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董事會	100/8/17	1. 100 年上半年財務報告 2. 處分上海子公司轉投資東吉案
董事會	100/10/24	1. 100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
董事會	100/11/21	1. 買回股份轉讓予員工案
董事會	100/12/27	1. 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2. 制定 101 年度稽核計畫案
董事會	101/1/17	1. 101 年度營運計畫案 2. 上海子公司轉投資案 3. 資金貸與子公司 GrandTech (China) 案
董事會	101/3/21	1. 10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2. 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3.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4. 補選董事案 5. 解除競業禁止案 6. 訂定 101 年股東會召開相關事宜 7. 增訂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稽制度 8. 修改本公司 101 年度稽核計畫
董事會	101/4/24	1. 101 年度第 1 季財務報表案 2. 民國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子公司背書保證案 4. 10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十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為建立本公司之內線文易防範管理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故本公司於內部控制制度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並透過內部網站公告俾利經理人及員工確實遵守。另本公司均會轉寄主管機關發布有關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資料予董事及經理人，並鼓勵其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有關課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曾惠瑾	100.01.01~100.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700 仟元	700 仟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2,280 仟元		2,280 仟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2,280 仟元				700 仟元	700 仟元	100.01.01 ~ 100.12.31	(註 1)
	曾惠瑾								

註 1：非審計公費 700 仟元，係委任針對 IFRS 會計原則差異量化提供諮詢，量化結果及調整分錄複核及定稿，提供編製 IFRS 開帳資產負債表諮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99 年度		10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	0	0	910,000	0	0	0
董事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章孝祺	190,000	190,000	0	0	0	0
董事	許承強	238,000	238,000	0	0	0	0
監察人	大翰投資(股)公司	2,913,000	0	0	0	0	0
資深 副總經理	許超鈞	95,000	0	0	0	0	0
資深 副總經理	江偉儀	104,000	104,000	0	0	0	0
副總經理	萬英坤	38,000	38,000	0	0	0	0
協理	鄭喬任	(13,000)	0	(1,000)	0	0	0
協理	張耀仁	211,000	211,000	0	0	0	0
會計主管	黃小如	191,000	191,000	(9,000)	0	0	0

(二) 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者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能率投資(股)公司	4,288,532	8.89%	0	0	0	0	佳美、應華	能率投資代表人與佳美及應華代表人為本人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能率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炯熙	0	0	0	0	0	0	佳美、應華	能率投資代表人與佳美及應華代表人為本人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大翰投資(股)公司	3,413,720	7.07%	0	0	0	0	無	無	
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麗雲	195,039	0.40%	0	0	0	0	無	無	
佳美投資(股)公司	2,217,261	4.59%	0	0	0	0	能率、應華	佳美投資代表人與能率及應華代表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佳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董怡君	0	0	0	0	0	0	能率、應華	佳美投資代表人與能率及應華代表人為二親等以內親屬	
力天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90,706	4.33%	0	0	0	0	無	無	
力天世紀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麥海浩	0	0	0	0	0	0	無	無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 證券投信基金	1,711,000	3.55%	0	0	0	0	無	無	
許承強	1,705,641	3.53%	278,590	0.58%	0	0	無	無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7,000	2.85%	0	0	0	0	能率、佳美	應華投資代表人與能率及佳美代表人為本人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董炯熙	0	0	0	0	0	0	能率、佳美	應華投資代表人與能率及佳美代表人為本人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奎福(股)公司	839,469	1.74%	0	0	0	0	無	無	
奎福(股)公司 代表人：阮妮蓮	445,593	0.92%	364,852	0.76%	0	0	無	無	
睿強企業有限公司	812,000	1.68%	0	0	0	0	無	無	
睿強企業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志仁	10,909	0.02%	0	0	0	0	無	無	
洪志輝	685,099	1.42%	643,894	1.33%	0	0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randTech(B.V.I)Inc.	5,400,000	100%	0	0	5,400,000	100%
GrandTech(Cayman)Inc.	3,122,000	100%	0	0	3,122,000	100%
Grand Holding Inc.	25,000	100%	0	0	25,000	100%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佳能國際(股)公司	10,000,000	100%	0	0	10,000,000	100%
上奇資訊(股)公司	1,440,000	80%	0	0	1,440,000	80%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註：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01	10	105,000	1,050,000	41,257	412,588	員認轉換 104 仟元	無	核准日期：92 年 6 月 13 日 核准文號：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6209 號
98.04	10	105,000	1,050,000	41,321	413,212	員認轉換 624 仟元	無	核准日期：92 年 6 月 13 日 核准文號：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6209 號
98.06	10	105,000	1,050,000	41,738	417,383	員認轉換 4,17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92 年 6 月 13 日 核准文號：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6209 號
98.09	10	105,000	1,050,000	42,547	425,473	盈餘轉增資 8,090 仟元	無	核准日期：98 年 7 月 15 日 核准文號：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419 號
99.07	10	105,000	1,050,000	49,547	495,473	私募 70,000 仟元	無	99 年股東會通過 99 年 8 月 16 日 核准文號：府產業商字 09986739100 號
100.07	10	105,000	1,050,000	48,260	482,603	庫藏股減資 12,870 仟元	無	100 年董事會通過 100 年 8 月 15 日 核准文號：府產業商字 10084975010 號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商譽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已上櫃)	私募股票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1,260,312	7,000,000	55,452,688	105,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1年4月16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26	3,821	11	3,858
持有股數	0	0	21,711,586	26,431,582	117,144	48,260,312
持股比例	0	0	44.99	54.77	0.24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1年4月16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084	216,813	0.45
1,000至 5,000	2,032	4,407,169	9.13
5,001至 10,000	364	3,014,102	6.25
10,001至 15,000	112	1,447,024	3.00
15,001至 20,000	69	1,310,563	2.72
20,001至 30,000	61	1,551,163	3.21
30,001至 40,000	29	1,064,756	2.21
40,001至 50,000	16	758,437	1.57
50,001至 100,000	47	3,347,990	6.94
100,001至 200,000	20	2,778,429	5.76
200,001至 400,000	6	1,746,708	3.62
400,001至 600,000	6	3,194,338	6.62
600,001至 800,000	2	1,362,491	2.82
800,001至 1,000,000	2	1,651,469	3.45
1,000,001以上	8	20,408,860	42.28
合計	3,858	48,260,312	100

特別股：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1年4月16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88,532	8.89%
大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13,720	7.07%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17,261	4.59%
力天世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90,706	4.33%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1,711,000	3.55%
許承強	1,705,641	3.53%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7,000	2.85%
奎福股份有限公司	839,469	1.74%
睿強企業有限公司	812,000	1.68%
洪志輝	685,099	1.42%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 度	99 年	100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 (註8)
每股 市價 (註1)	最 高		55.10 元	71.6 元	46.65 元
	最 低		18.05 元	28 元	31.50 元
	平 均		35.44 元	44.07 元	39.67 元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5.64 元	15.24 元	15.61 元
	分 配 後		15.64 元	(註2)	(註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4,222 仟股	47,456 仟股	44,655 仟股
	每 股 盈 餘 (註3)		調整前 3.53 元 調整後 3.53 元	調整前 2.79 元	調整前 0.64 元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2.8 元	2.7 元	0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0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14.01	15.80	0
	本利比 (註6)		12.66	16.32	0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7.90%	6.13%	0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依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需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與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暨確保市場競爭力等相關因素，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其發放方式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條辦理。

### 2. 執行狀況：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定盈餘分派自100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項下提撥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20,569,342元，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7,058,930元，董監事酬勞新台幣2,843,155元，前述100年盈餘分配案係經101年4月24日董事會擬議通過，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 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其對象為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三)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另員工分配股票股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制訂之。

###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分別以12%及2%估列為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 3. 董事會通過100年度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 a. 本公司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已於101年4月2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7,058,930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2,843,155元。
- b.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100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化估列金額為新台幣19,861,471元，差異原因主要係估計差異，此變動金額未達重編財務報告之標準，差異金額將俟股東會決議後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101年度之損益。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 4. 99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1)本公司99年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 a.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15,840,519元。
- b. 董監事酬勞：新台幣2,112,069元。

####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9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費用為新台幣15,840,519元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為新台幣2,112,069元，與股東會決議之金額並無差異。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1年4月30日

買回期次	第四次	第五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年8月2日至 100年9月16日	100年11月22日至 100年12月30日
買回區間價格	25元至45元	25元至45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2,230,000股	普通股；1,375,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79,958,152元	48,167,585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無	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2,230,000股	3,605,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62%	7.47%

註：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截至101年4月30日止。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年3月3日
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於中華民國境內發行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期限	五年期；到期日：105年3月3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受託人	玉山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黃泰源律師
簽證會計師	曾惠瑾會計師、吳漢期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參億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或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按本轉換債面額為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限制條款	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轉換公司債屬負債性質之籌資方式，在債權人未要求轉換前對公司股權並無稀釋之情形，且債權人於轉換期間會選擇對其較有利的時點再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效果。另對股東權益而言，除了可降低負債外，亦將迅速增加股東權益，進而提高每股淨值。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 0 0 及 當 年 度 截 至 1 0 1 年 4 月 3 0 日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	最 高	114
	最 低	95
	平 均	106.44
轉 換 價 格		56.2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100 年 3 月 3 日；62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附認股權特別股資料：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計畫內容：

1.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3 億元整
2. 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壹拾萬，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5 年，募集金額新台幣 3 億元整。
3. 資金運用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

(1) 資金運用預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100 年第 2 季
成立整合增值服務部門	100 年第二季	30,000	3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00 年第一季	140,000	140,000
充實營運資金	100 年第一季	130,000	130,000
合計		300,000	300,000

(2)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 成立整合增值服務部門

為因應未來資訊安全軟體市場之成長趨勢及商機，本次計畫中預計 30,000 仟元用於增設整合增值服務部門，除可貢獻銷售軟體為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外，並整合公司軟硬體專業資源，成為提供客戶建置系統整體規劃及解決方案、系統整合與專業顧問之服務，以提高公司整體增值服務。

b. 償還銀行借款

本次計畫項目中，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140,000 仟元，預計可節省利息支出 1,380 仟元；除此之外，償還銀行借款可進一步改善公司之財務體質，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未來與銀行融資往來空間。

c. 充實營運資金

本次計畫項目所募得資金中，預計 130,000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支應營運成長所需，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短期償債能力外，並可降低利息支出，提高中長期競爭力，以公司目前借款利率水準預估估算，預計每年可節省 1,235 仟元之再融資利息支出。

(二) 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計
成立整合增值服務部門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
		實際	3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
		實際	1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30,000
		實際	13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00,000
		實際	3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F109010 圖書批發業。
-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J304011 圖書出版業。
- JZ99990 其他服務業(代理電腦程式設計)。
-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電腦管理資訊及自動化系統之分析規劃顧問業務)。
-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JA02010 電器修理業。
- JB01010 展覽服務業。
- I103010 企業經營管理顧問業。
-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代辦座談會活動。
- J303010 雜誌業。
- J305010 有聲出版業。
- F209010 書籍、文具零售業。
-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F209030 玩具、娛樂用品零售業。
-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項 目	100 年度	
	金額(新台幣仟元)	%
軟硬體代理	882,768	97.44%
圖書出版	2,232	0.25%
其他營業收入	20,924	2.31%
合計	905,924	100.00%

### 3. 目前之商品

#### A. 專業行銷代理

- a. 平面設計軟體
- b. 桌上排版軟體
- c. 影像處理軟體
- d. 動畫製作軟體
- e. 多媒體製作軟體
- f. 網頁設計軟體
- g. 圖片、軟體下載
- h. 資訊安全軟體
- i. 通信產品及其週邊產品
- j. DV、DSC 等消費性電子產品
- k. 高階影像、多媒體輸出入硬體產品

#### B. 軟體開發

- a. 軟體本土化
- b. 網頁製作與維護

#### C. 資訊科技出版

- a. 電腦繪圖相關叢書
- b. 網際網路相關叢書
- c. 涵蓋繁體及簡體中文

### 4. 計劃開發中之新產品

- A. 持續開發擴展自有品牌 **GrandVision** 產品
- B. 持續專注開發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相關領域之科技產品
- C. 持續擴展及爭取資訊安全軟體市場全方位產品的代理權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A. 資訊產業概況：

2012 年全球規模最大的消費電子展 CES 後續帶動消費電子產品銷售商機，拓璞產研所於展後預估這次 CES 今年可達 1 兆 380 億美元，將較去年 9,930 億美元成長 4.5%，其中新興市場、智慧手機為成長主要動力。另就 CES 提出的新技術趨勢來看，包括語音智能人機介面、追求更高畫質 1080P（逐行掃描，progressive scan）、第 4 代無線通訊、面板使用 IGZO（金屬氧化物）&AMOLED+IPS 等更高階的面板技術。新高端技術產品出爐，也讓 2012 年的價格趨勢，將呈現出兩極化，將有別於 2011 年的平價化。全球所得與消費性電子同步 M 型化，消費性電子產品價格兩極化趨勢，全球財富比重來看，占全球人口比例 8% 屬金字塔頂端的人口，握有全球 79% 財富，而全球 68% 人口其掌握的全球財富比重僅 4.2%，財富區分也反應在消費力上，因此消費性電子產品價格趨勢正朝向 M 型兩極化發展。據拓璞產研分析，新興國家消費性電子產品銷售額成長快速，為帶動成長動能主要區域市場，預估 2012 年新興市場銷售總額占全球達 46%，高於前一年的 40%。以 CES 的產品線來區分消費性電子，包括智慧型手機、一般手機、液晶電視、筆記型電腦、桌上型電腦、數位相機、平板機及其他，其中智慧手機今年銷售額成長率約 22% 居冠，其次是筆記型電腦 15%。

智慧型手機 朝低價化發展，2011 年可說是智慧型手機快速成長的一年。工研院 IEK 預估，2011 年全球手機銷售量大約為 16.75 億支，智慧型手機與非智慧型手機各占 27% 與 63%。智慧型手機年成長率為 27.95%，較整體手機成長率的 11% 高出許多。如以銷售值來看，智慧型手機單價為功能型手機的 4 至 5 倍，故使得智慧型手機占整體手機銷售值的 57%。拓璞產業研究所預計，2012 年智慧型手機成長動能持續，在新興市場需求與平價化的帶動之下，智慧型手機出貨量將逼近 6 億大關，滲透率更超過三分之一，預估到了 2015 年，全球半數手機皆為智慧型手機的天下。工研院 IEK 預測，2012 年全球手機銷售量預估為 17.9 億支，較 2011 年成長了 6.9%，主要的成長動力來自智慧型手機。在產品趨勢方面，拓璞、工研院 IEK 與 MIC 等機構都認為，2012 年智慧型手機將朝低價化發展。2012 年智慧型手機將以平價化發展來擴大市場，預計 2012 年智慧型手機銷售將占整體手機的 67%，平均價格也將下滑到 299 美元。隨著 Google 的開放式 Android 平台推出，降低業者進入門檻，加上硬體性能不斷提升、成本下降，以及印度、中國大陸等新興市場的 3G 網路日益完善等因素驅動下，中低智慧型手機市場即將在 2012 年引爆。2012 年智慧型手機品牌大廠的競爭態勢，預期將呈現諾基亞、RIM 等業者逐漸式微，宏達電、Apple、三星與摩托羅拉等業者成功搶灘市占率的局面，資策會預估前者整體市占率，將由 2010 年的 51% 跌至 2012 年的 30%，後者市占率將由 37% 成長至 62%。

2011 年 3C 焦點平板電腦，以 iPad 成功訂價與完整的服務模式帶領之下，讓平板電腦的熱度成為僅次於智慧型手機的行動上網裝置，而其與小筆電、電子書閱讀器的功能重複性高，也使其成為擠壓其他 3C 產品出貨的最大關鍵。工研院 IEK 預估，2012 年全球平板電腦出貨量將可達到 6,400 萬台，其中將以純 Wi-Fi 的機種占多數，

約60%左右。MIC的資料顯示，2012年全球平板電腦市場規模將達到9,100萬台，年成長率為55%。拓璞產業研究所更預測，2012年平板出貨量將達到8,020萬台，年成長率為41%；Gartner的報告指出，2012年平板電腦產品將達到1.07億台，與2011年相較，成長63%。

隨著亞馬遜 Amazon 以 199 美元超低價推出 7 吋平板電腦後，新產品發展預期將有多家品牌廠商跟進推出類似此價格帶的產品，平板電腦產品將可能朝 99 美元價格帶移動。而高階市場仍是 Apple 與 Sony 的競爭，其他品牌大廠在飽受 iPad 競爭衝擊，將選擇朝特定市場或降價方向發展，平板電腦產業形成 M 型化發展趨勢。預估 Apple 將囊括 90% 以上的高階平板市場；拓璞產研所預估 2012 年 iPad 出貨量高達 4,690 萬台，市占率為 58%，而非 iPad 出貨量為 3330 萬台，市占率為 42%。

Ultrabook 面對平板電腦的進逼，2012 年全球傳統 PC 產品市場的成長動力依舊持續減緩。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 (MIC) 表示，不包含平板電腦產品，2011 年全球 PC 產品市場年成長率為 5.1%，預估 2012 年成長率為 3.8%，減少 1.3%。根據拓璞產研所指出，2011 年開始 NB 出貨成長已進入個位數時代，預估 2011 年出貨量為 2.04 億台，成長率僅 2%，2012 年出貨量為 2.13 億台，年成長率為 4.4%。Gartner 表示，疲弱經濟再加上泰國水患導致硬碟供應短缺，進一步減緩 PC 市場成長，預估 2012 年全球 PC 產量增幅，將由此前預測的 10.1% 下修至 5%。後 PC 時代 PC 廠商苦思對策，企圖再以 Ultrabook 恢復過去的榮景。2011 年下半年多家 PC 廠商陸續推出 Ultrabook，企圖以其具備待機時間長、隨時連網、低功耗、輕薄化等特色，奪回被平板電腦侵蝕掉的市場。MIC 表示，2012 年具備各項消費需求特色的 Ultrabook，將成為保衛筆記型電腦戰場的主流機。拓璞認為，2012 年 Ultrabook 出貨量預估達到 2,000 萬台，年成長率為 10%。PC 廠商為扳回一城，包括宏碁、華碩、東芝等業者陸續於 2011 年下半年，端出超薄型筆記型電腦 (Ultrabook) 迎戰。從產品推出之後數個月，Ultrabook 出貨量表現的優異成績來看，PC 廠商的 Ultrabook 可說首戰奏捷。

### 2012年桌上型電腦與NB成長率低



資料來源：拓璞產業研究所

圖一： 2012 桌上型電腦與 NB 成長率低

智慧電視為 2012 年最受矚目的消費性產品之一，繼 2010 年下半年起 Google TV 與 Apple TV 陸續問世之後，電視產品正式走出硬體技術競爭的界線，進入以內容應用為爭戰重點的新階段，電視市場對於智慧電視的熱潮持續延燒，2012 年智慧電視將成為電視廠商競爭最激烈的領域。工研院 IEK 預估，2011 年智慧電視占整體電視市占滲透率的 10%，預估 2012 年將提升到 20%。觀察 2011 年智慧電視的發展，在競爭方面，全球電視大廠都已經跨入智慧電視領域，包括南韓三星、LG、日本 Panasonic、Sony、Sharp、Toshiba，都已經推出聯網電視裝置。2011 年多家廠商都已推出可做為電視遙控器的平板裝置，包括 Sony 以手的曲線設計出來的 Tablet S；Toshiba 的 AT700 以及 Panasonic 的智慧電視可用 Apple 的 iPhone 或 iPad 做為遙控器。展望 2012 年，各大廠競逐智慧電視的重點將放在應用服務內容，在這方面，以三星為領導廠商的 TV Apps Store，至今已經擁有 1,000 個應用而領先競爭對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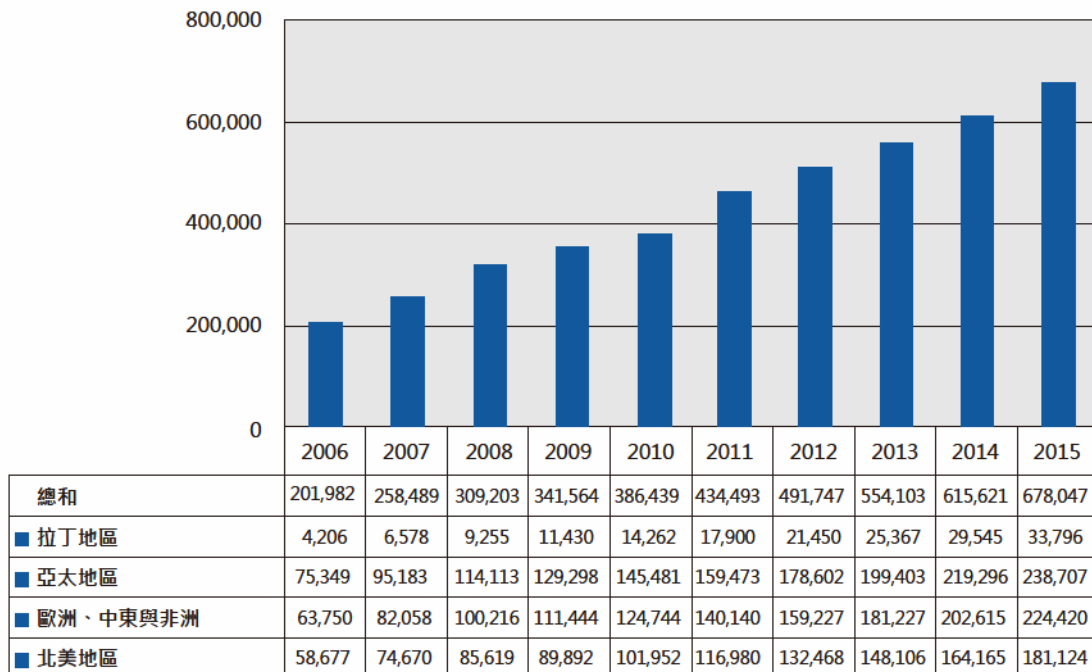
#### B. 數位內容產業概況：

根據 PricewaterhouseCoopers(PWC) 研究公司針對全球娛樂與媒體市場 (Global Entertainment and Media Market, E&M) 所做的 2011 年度分析報告顯示，2010 年全球娛樂與媒體市場規模為 1.42 兆美元(約 41.63 兆元新台幣)，預估 2011 年市場規模將達約 1.48 兆美元，到 2015 年時可達約 1.87 兆美(約 54.83 兆元新台幣)，2011-2015 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5.7%。

就個別產業觀之，未來網路廣告、網路存取、電玩遊戲、電視收視與權利金授權與電視廣告產業發展可期，其中網路廣告繼 2010 年度開始提升至第一位後，2011 年持續穩定居首，顯示在寬頻通訊與行動裝置普及率穩定發展下，已成為創造全球娛樂及媒體市場成長的主要推力；而電玩遊戲在持平兩年之後，2011 年度雖然稍有下滑，依然處於穩定態勢；電視收視和電視廣告產業也從傳統中力求創新，繼 2010 年後持續穩坐第五位。平面出版相關產業如消費性教育性書籍、雜誌出版、報紙出版及企業對企業出版(B2B)則年複合成長率範圍約在 2%~3.5%，依舊沒有明顯的亮眼表現。

通訊傳播層面的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高度成長以外，遊戲領域的市場發展也持續穩定。其中包含社群媒體網站以及智慧型行動裝置(如 iPhone 與 iPad)的出現，使得透過虛擬社群(Virtual Community)與行動應用程式(App)而匯聚的遊戲市場更為凸顯，相關產品服務需求更為多樣性的前提下，業者端面臨到更為快速的市場變化，隨之帶動的行動網路服務營收增長(智慧型手機/行動內容與 App/電腦設備/行動廣告)也在穩定發展趨勢中樂觀前行，新的內容形式不斷更迭，帶給消費者視聽體驗成為各業者的目標，高畫質數位電視機上盒(HD STB)透過寬頻網路接取，除既有的數位電視科技以外，隨著 3D 節目內容的製作與 3D 電視頻道的播出，3D 電視亦將成為數位家庭生活的需求之一，就業者而言，如何聚合數位內容產業的持續蓬勃來補齊現階段市場缺口，將是數位內容產業的未來成長關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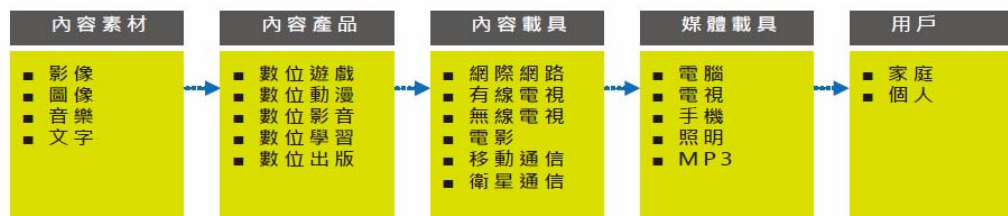
2011 年全球前 10 大媒體娛樂市場分布情形，美國仍為最大國，其次為日本，美國市場更將近為日本的 3 倍；中國大陸繼 2010 年度首次超越英國成為第 4 之後，2011 年更向前超越德國位居第 3，市場規模約為 960 億美元(約 2.82 兆元新台幣)，為全球市場當中屬於樂觀的長期穩定區域，對於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發展而言，是值得注意的市場變化。



圖二：全球娛樂與媒體數位化市場規模-地區別 (單位:百萬美元;%)

### 1) 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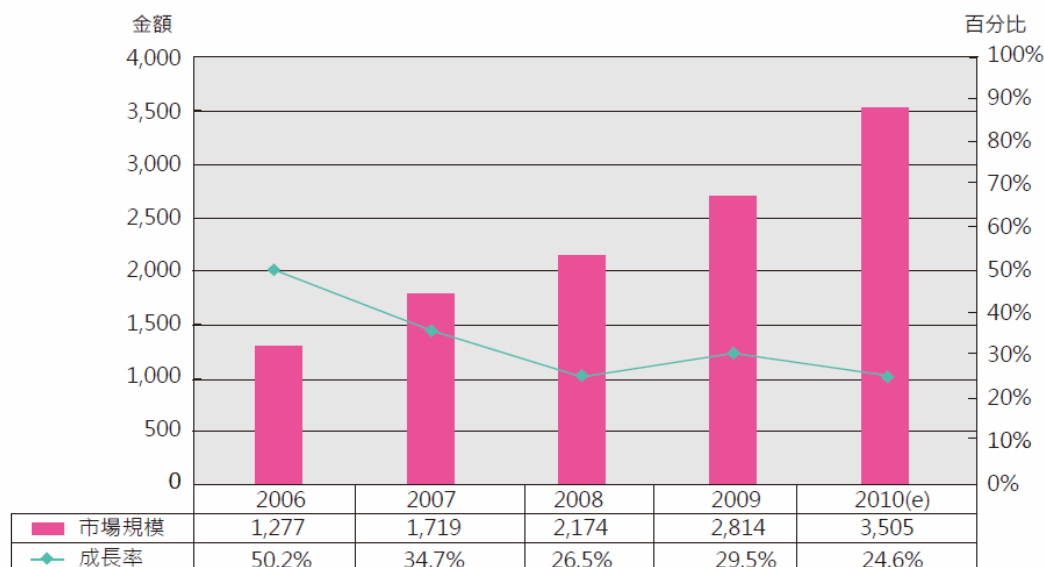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產品類別可區分為數位遊戲、數位動漫、數位影音、數位學習和數位出版5大領域。而整體數位內容產業價值鏈由五個環節鏈結而成，包括內容素材、內容產品、內容載具、媒體載具而到用戶端。



資料來源：資策會MIC經濟部ITIS計畫整理，2011/05

圖三：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價值鏈

近年來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的整體環境，出現了明顯的變化，基礎建設方面，3G 網路建設覆蓋全國所有地級以上城市及大部分縣城、鄉鎮、主要高速公路和風景區，3G 行動通訊技術已經進入商業化整體推動的推廣應用階段；內容部份，在遊戲、動畫、影音、電子書的新興應用不斷提出，且逐漸向行動通訊平台發展。在中國大陸政府對產業配套政策的提出，和對版權保護的努力下，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已具備良好的發展態勢，2009 年產值已達到 2,814 億人民幣(約 1.27 兆元新台幣)，2010 年估計已突破 3,000 億人民幣(約 1.35 兆元新台幣)。



資料來源：2010中國信息年鑑，資策會MIC經濟部ITIS計畫整理，20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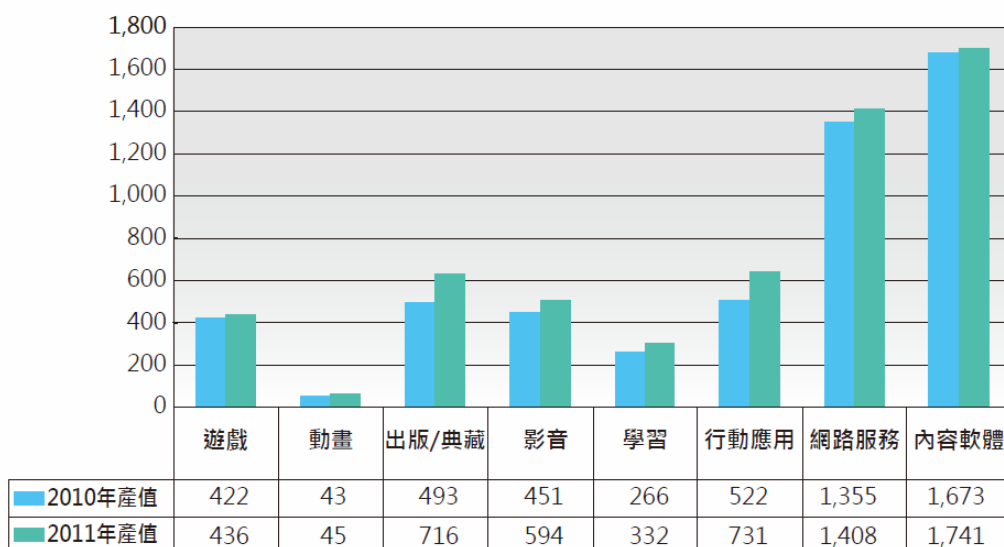
圖四：2006~2010年中國大陸數位內容產業規模(單位:億元人民幣;%)

其中，中國大陸在數位遊戲產業新興市場中成長的幅度最大，其發展也最受人所矚目，2010年中國大陸整體數位遊戲產業規模約為455億元人民幣(約2,048億元新台幣)，其中主要營收來自於網路遊戲。根據2011年度中國大陸遊戲產業年會上發佈的《2010年中國大陸遊戲產業調查報告》顯示，2010年中國大陸網路遊戲產業實際營收為323.7億元人民幣(約1,457億元新台幣)，相較於2009年的256.2億元人民幣(約1,153億元新台幣)成長26.3%，中國大陸網路遊戲市場依然保持了2位數的穩定增長，雖增長速度有所下降，但帶動電信、IT、媒體廣告等相關產業達631.2億元人民幣(約2,840.4億元新台幣)產值的發展。在2006年9月中國大陸發布「國家十一五時期文化發展規劃綱要」，將文化產業體系建設列入十一五時期的重點項目之一，且確立數位內容和原創動漫產業為其重點發展的文化產業之一，致使中國大陸動漫產業於2010年實現了跨越式發展，躋身世界動畫大國。2011年起實施的「十二五」規畫，並將動漫產業提升至國民經濟層次，欲將中國大陸從動畫大國向動漫強國跨越。根據《2011年中國動漫產業發展報告》統計，2010年中國大陸國產電視動畫產量高達385部，較2009年成長20.0%；長度達到220,529分鐘之高峰，較2009年成長28.4%，排名世界第一。有鑑於中國大陸自製原創動畫片品質不斷提升，部份優秀的動畫廠商對於國際市場的拓展相當重視，與外資共同合拍，並將產品銷往海外市場。

## 2) 台灣數位內容產業概況

2011年台灣數位遊戲呈現高度競爭態勢，整體產值約為436.2億元新台幣，相較2010年增長3.36%。這一年來國內廠商積極朝自製遊戲及海外市場發展，包括網頁遊戲(Web Game)、SNS(Social Network Service)社群遊戲、智慧型手機及平板電腦的應用，都是遊戲廠商積極尋求發展的新版圖。另一方面，受惠於App的崛起，iPad、iPhone等行動裝置市場擴大，帶動行動遊戲軟體營收逐年成長，成為遊戲廠商搶攻的新版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數位內容產業推動辦公室，2011/12

圖五：2011年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產值規模(單位:億元新台幣)

2011年台灣電腦動畫產業產值約45億元新台幣，較2010年成長約4.19%。2011年國內原創電視動畫數量持續增加，並授權海外頻道播映；而培育雛形的電視動畫尚在發展階段，有待其2012年開花結果；動畫電影則受惠於海外代工量增加，帶動產值成長；新媒體動畫則因App Store與展演事業興起，開啟新應用領域，如iPad、iPhone等。

隨著網路的普及，數位科技的進步，以及硬體載具的汰舊換新，正推動台灣數位學習產業近年來快速的發展。2011年台灣數位學習產值約為332億元新台幣，較2010年成長25.04%，其中以企業、培訓業、政府市場為主的核心理業產值維持穩定成長，成長動力來自於科技的進步，補教業導入數位科技教學的腳步加快，加上線上學習平台的持續開發，企業和政府單位內部學習也擺脫過去傳統式的面對面教學，開始透過網路和數位化讓學習更能方便的傳達。主打個人市場的學習終端則受惠於近兩年來行動載具的快速成長，特別是Apple iPad的推出帶動了平板電腦銷售熱潮，其應用不僅在遊戲及娛樂上，也有助於幼兒學習和學校教育的推廣，不僅讓學習終端的應用更廣泛，更讓行動學習風潮快速竄起。近兩年來國內積極推動智慧教室，包括台北市、高雄市、新北市、新竹市、台中市等5縣市，將帶動上千台平板電腦進入正規教育，並活化數位內容與教育雲的推動與發展。

關聯產業如行動應用服務、內容軟體(含影音工具/軟體、嵌入式軟體、系統整合服務、其他軟體)、網路服務等三類的數位內容產業，這些產業看似數位內容產業並無直接關係，但卻在數位內容產業發展的過程中扮演著推廣、加速產業進化，甚至是影響趨勢走向的重要角色。2010年整體關聯產業產值約有3,550億元新台幣，平均成長率為4.89%，而行動應用服務產業、內容軟體產業、網路服務產業產值則分別為：522億元新台幣、1,673億元新台幣與1,355億元新台幣，推估2011年關聯產業產值可達到3,880億元新台幣，較2010年成長9.29%，其中行動應用服務產業、內容軟體產業、網路服務產業分別為731億元新台幣、1,741億元新台幣、1,408億元新台幣，分別成長40.04%、4.06%

以及 3.91%。

### C. 數位相機產業概況

2009年受到金融風暴影響，數位相機出貨量從2008年的1.3億台下降至1.2億台。2011年受到全球經濟不景氣、歐債與失業率飆高等外部環境因素影響，全球數位相機出貨量也同步下滑，尤其數位相機產業在2011年先後遭逢日本311大地震及泰國大水災等天災重創，又面臨智慧型手機崛起，讓2011年數位相機產業呈現停滯狀態，根據市調機構統計，2011年全球數位相機年出貨量為1.4億台，較2010年微幅成長0.44%，數位相機產業低迷。

日本地震不僅打亂日本的數位相機供應鏈，也影響了日本數位相機消費市場需求。泰國水災則衝擊了高階單眼相機及鏡頭生產，影響數位相機上游的零組件供應，如鏡片等原物料。受影響較大的廠商為Sony及Nikon，包括Nikon生產單眼機種的泰國工廠，以及Sony位於曼谷附近的工廠皆受到衝擊。

根據拓璞產研所報導檢視數位相機生產大國日本，在經濟不景氣與天災的雙重打擊下，數位相機出貨面臨成長停滯，占全球比重也降低。2011年日本數位相機出貨量占整體市場7.8%，預計2012年將下滑至7.5%，日本與歐美市場逐漸被亞洲市場的快速需求成長取代。2011年亞洲市場出貨量占據全球數位相機市場24.8%，2012年預估更高達30%，首度超越歐美，成為未來數位相機的一級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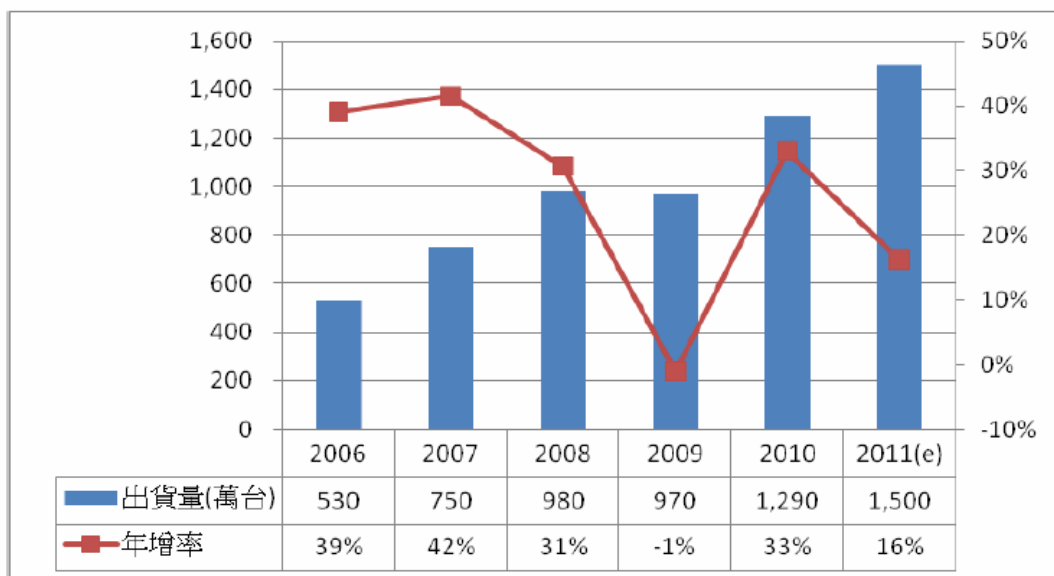
相機品牌廠過去為降低生產成本，多將消費型數位相機委外代工，高價格單眼相機和可交換鏡頭的高階數位相機生產線則自行保留。在面對天災衝擊和日圓升值等影響，品牌廠商也不得不開始調整生產布局與產品策略。無論日本311地震或泰國水災，往往導致部分原物料缺乏，使得生產成本提高，讓廠商在產品平均價格（ASP）下跌時，要承擔更高的成本壓力且減少利潤。因此，日本品牌廠商勢必分散生產地以降低風險，例如把部分低價、低利潤的可換鏡頭數位相機轉交由代工廠商進行生產。這樣一來既可分散生產風險，又不需要擴充產能，未來應為品牌廠產業布局的重要選項，台灣代工廠或許有機會因此多拿到日本部份相機訂單。在排除2011年眾多突發事件所帶來的影響後，預估2012年全球數位相機的出貨將達1.4億台，年成長率將由負轉正來到4.42%，可交換鏡頭的數位相機仍將是主要成長動能。

而智慧型手機鏡頭畫素不斷提升，500萬畫素及800萬畫素逐漸成為市場主流、擠壓到低階數位相機市場需求影響，今年數位相機全球出貨量仍是「個位數成長」，儘管數位相機產業已逐漸走出去年天災陰霾，但今年數位相機市場仍難擺脫「殺價競爭、低毛利率」困境，根據拓璞產業研究所(TRI)預估，今年全球數位相機出貨量上看1.4億台，較2011年成長4.42%，其中可交換鏡頭數位相機及無反光鏡相機仍是成長主要動能，預估可交換鏡頭相機全年出貨量將突破2000萬台。

智慧型手機(Smartphone)持續排擠消費型數位相機(DSC)市場空間，隨著品牌廠積極將產品觸角往數位單眼相機(DSLR)、無反光鏡可交換式鏡頭相機(Mirrorless Interchangeable-Lens Camera；MILC)、以及具備可手動光圈、快門或高倍光學變焦的類單眼相機，市場仍保有成長動能，以台灣數位相機市場為例，市場總量從 2009 年的 106 萬成長至 2010 年的 126 萬台，並在 2011 年持續成長達 132 萬台。若以產品別來看，消費型 DSC 市場佔比從 2009 年的 83%逐年下滑，至 2011 年僅剩 58%；DSLR 則從 2009 年的 9%一路成長至 2010 年的 11%、2011 年再攀升達 12%；新崛起的無反光鏡可交換鏡頭相機亦從 2009 年的低於 1%，在 2010 年 Sony 推出 NEX 系列相機後，市場佔比一舉成長達 4%、2011 年再成長達 9%；類單眼相機成長趨勢更為顯著，從 2009 年的 8%成長至 2010 年的 14%、並在 2011 年達 21%。據業者預估，2012 年品牌廠持續推出新品刺激下，市場總量可望有 3~5%成長。不過，由於高階數位相機（單眼數位相機、類單眼相機等等）出貨比重將持續提高，預期此將有助於整體數位相機市場的產值不至於萎縮。

產品規格方面，PIDA表示，2011年數位相機市場依然競爭激烈，各家相機大廠不只推出基本款數位相機與高階數位單眼相機，也競相推出別具特色的新款式，以吸引消費者選購第2台以上的數位相機，例如可防水、防塵、防震的3防數位相機、可拍攝3D立體影像的3D數位相機、可支援無線傳輸的數位相機，以及低價位的數位單眼相機等等多元機種。

根據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分析景氣動態報告指出，因應消費性數位相機市場需求下滑、二線廠商力推類單眼相機，加上一線品牌積極投入數位單眼相機的行銷，帶動 2011 年全球數位單眼相機出貨量持續攀升，包括 Olympus、Sony、Panasonic、Samsung 等廠商力推類單眼相機，由於類單眼相機無反光鏡，配合電子觀景窗以達到機身輕量化、小巧化，產品推出後備受市場消費者所青睞。為有效提升獲利水準，2011 年 Canon、Nikon 積極投入數位單眼相機市場的行銷，透過消費者對於其品牌的認同，帶動其數位單眼相機市場的銷售量進一步成長，並進一步投入類單眼相機的評估與研發。整體而言，在類單眼數位相機銷售規模明顯放大、傳統單眼相機市場銷售持續成長之下，2011 年全球數位單眼相機市場出貨量可望持續呈現成長態勢，根據 DigiTimes、CIPA 的估計(詳見下圖)，2011 年數位單眼相機出貨量將達到 1,500 萬台，年增率將達 16%。



資料來源：DigiTimes、CIPA、元大投顧，2011年8月

圖六：2006年～2011年全球數位單眼相機出貨量及年增率走勢

根據 PIDA 調查與預估，2011 年日本一般輕薄型 DSC 產值約達 41.38 億美元，進階型單眼數位相機 DSLR 產值約達 26.77 億美元。預估 2012 年，日本市場一般輕薄型 DSC 產值將達 42.59 億美元、年增估約 3%，而進階型單眼數位相機 DSLR 產值估達 27.38 億美元，年增估約 2%。

過去數位相機市場主力產品為單價較低的一般輕薄型 DSC，但是近年來強調畫質的進階型單眼數位相機 DSLR 市場滲透率持續提升，已經成為數位相機市場新一波成長動力。至於一般輕薄型 DSC 產品也正朝功能增強、畫質升級方向演進。一般認為，此將有助於輕薄型 DSC 平均單價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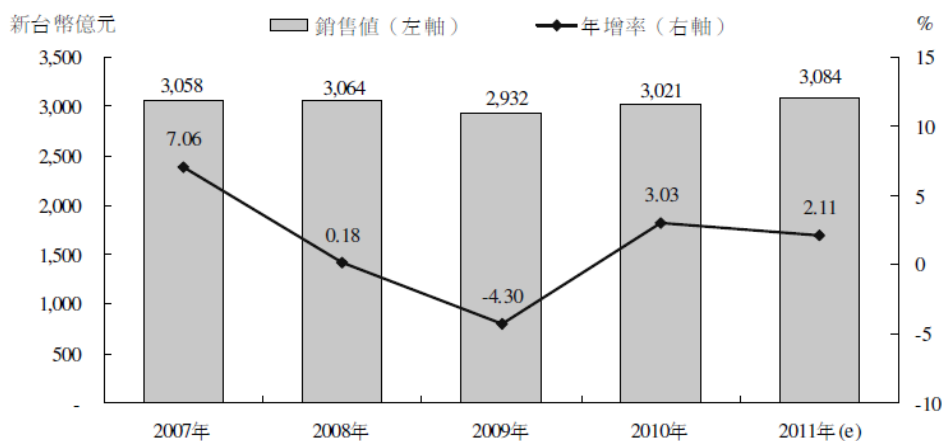
#### D. 資訊安全產業概況

2011上半年全球網路普及率僅30.46%，未來極具發展潛力，其中中國及印度之網路普及率與網民全球市占率均仍不高，是可積極布局地區。隨著網路科技的進步，使得各項資訊軟體的使用多必須透過網路進行，因此網路普及率的表現以及網民的規模可做為反映本產業經營環境的重要指標，觀察全球各地區之表現，根據 Internet World Stats 的統計資料，2011上半年全球網民規模高達21.11億人，顯示本產業需求市場相當龐大，儘管如此，但因全球網路普及率僅30.46%，顯示未來全球資訊軟體服務市場仍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觀看北美洲、歐洲及大洋洲/澳洲三大地區的網路發展快速，網路普及率均超過五成以上，明顯高於其他地區，其次則為中東、拉丁美洲/加勒比海地區的網路普及率亦均高於三成以上，而亞洲地區雖然2011上半年網路普及率僅24.03%，但若比較網民規模市占率則高達44.17%，其中中國及印度之網路普及率分別為36.28%及8.41%，網民規模市占率則分別達22.98%及4.74%，顯示中國為本產業廠商可持續積極開發之地區，而印度雖然網路普及率與網民規模市占率均不高，不過因為該國人口數高達11.89億人，人口規模與中國相近，故使得繼中國之後，印度將成為另一個可積極開發的地區。值得注意的一點，中國政府為保護該國廠商，因此相繼訂定眾多的規範，使得國際網路大廠無法順利進入，如Google及Facebook目前均仍無法直接進入中國市

場經營。在兩岸關係緊密以及具有相似的中華文化背景下，台灣廠商在中國市場的發展機會將可望明顯提升，是故目前我國線上遊戲廠商與中國線上遊戲廠商已積極透過相互遊戲授權的方式，藉此擴大其市場規模，顯示中國仍將是2011年我國資訊軟體廠商持續積極布局的地區，而印度則將成為未來具發展潛力之地區。

再者，受惠於雲端運算、內容與平台裝置結合、網路服務多元及遊戲產業經營模式的改變等因素帶動下，估計2011年全球IT服務營收成長力道持續增強因應全球經濟環境轉佳的帶動，2010年全球IT服務營收轉為成長3.1%的態勢，而隨著雲端運算興起，2011年以來各國政府積極投入公有雲的建置，而中華電、廣達、緯創及英業達等各廠商也積極投入雲端運算相關領域，如同伺服器、各種平台等，加上隨著移動通訊技術的發展，智慧型手機服務的普及率將持續提升，同時因平板電腦逐漸取代部分筆記型電腦的使用習慣，以及因應軟體商店的快速成長，使得內容與平台裝置結合的情況明顯，如蘋果電腦的Mac App Store及Android的Hami Apps等，因此帶動內容服務需求的明顯成長。此外，隨著網路服務的多元發展，也帶動消費者對資訊及娛樂的消費持續成長，根據Gartner估計，2011年全球數位資訊與娛樂服務的支出將達到2.1萬億美元，較2010年成長5.0%，其中最主要的支出項目為通訊接收與使用相關的服務，包括無線與有線語音服務、無線數據服務、固定寬頻服務、付費電視等視頻服務、線上遊戲等。

另外，由於2011年第二季起面臨歐洲債信風暴復燃，且美國失業率仍維持在9.0%以上，未見明顯有效解決，加上中國、印度及巴西等新興國家通膨問題嚴重，並積極透過升息等貨幣緊縮政策，以避免通膨問題持續擴大，故使得我國出口成長動能明顯轉弱，導致經濟成長率將明顯走緩根據台經院的估計，2011年將由2010年的10.88%降至4.64%，雖然2011年7月1日我國軍公教人員均調薪3.0%，不過因全球經濟轉弱，導致部分廠商訂單減少，並開始相繼放無薪假的情況下，使得我國實質民間消費支出年增率也將呈現明顯走緩的態勢。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的估計，2011年將降至3.55%，因此在上述原因影響下，將使得企業或消費者對資訊軟體服務業的需求轉弱。但由於網路服務內容持續增多，包括電子商務、網路交易、網路廣告、社群遊戲等，可望帶動對資訊服務需求的成長，加上由於新遊戲持續推出，且除了大型角色扮演線上遊戲（MMORPG）以外，網頁遊戲、社群遊戲及無線線上遊戲也逐漸興起；再加上雲端運算持續發展，帶動廠商積極投入製造雲、醫療雲、文件雲、貿易雲、教育雲及遊戲雲等各種SaaS（軟體即服務），與企業雲平台、運輸雲平台、遊戲雲平台、電子商務平台及IT服務管理平台等各種PaaS（平台即服務）；遊戲產業持續發展，繼大型多人角色扮演等遊戲之後，社群遊戲等網頁遊戲的玩家也快速成長，當整體經濟環境不佳，反而成為一般消費者的重要休閒活動之一。雖然我國仍有部分廠商積極投入上述之新興利基市場，不過營收規模仍未明顯放大，且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主要仍以「資料處理」、「系統規劃、分析及設計」、「套裝軟體設計」及「程式設計」為主同時遊戲消費成本低廉。根據資策會MIC的估計，2011年我國大型企業ICT投資規模將達到新台幣827.3億元，維持成長態勢，因此估計2011年我國整體資訊服務業景氣仍將呈現成長趨勢，不過因總體經濟及民間消費支出成長動能減緩，使得企業資訊支出轉為保守，導致我國大型企業ICT投資規模年增率也將由2010年的7.8%降至5.0%，因此估計2011年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景氣成長力道將走緩。



注：e為估計值。

資料來源：財政統計資料庫、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1年11月。

圖七：我國歷年資訊軟體服務業規模變化

儘管雲端運算商機無限，不過因存在資安、隱私權、軟體授權、網路一致性與互通性等問題，因此預期2012年仍將是以IaaS商機較為明顯，台灣則是以硬體受惠程度較大，包括伺服器、光纖、網路交換器及電信業者因應網際網路技術及電子技術的快速發展，使得雲端運算概念逐漸形成，並在全球國際大廠IBM、Google、Microsoft、Intel、HP等均積極投入下，帶動全球雲端運算的架構逐漸形成，主要包括架構即服務(IaaS)、平台即服務(PaaS)及軟體即服務(SaaS)三大類，其中IaaS為最下層的架構，為傳統的資料中心，透過伺服器等硬體建置，形成資料處理中心，再透過網路與PaaS進行聯繫，此為雲端運算發展的先期商機，而我國企業因具有強大的ICT國際競爭力，因此預期伺服器、光纖、網路交換器及電信業者等將是雲端早期商機之需求產業，故我國中華電信、宏碁、遠傳、台灣大等均已建立網路資訊中心，而中華電、廣達、英業達、緯創、台達電及華碩則已建立貨櫃機房，因此我國廠商受惠於此商機，預期2012年需求將可望逐步浮現。其次為PaaS，主要打造程式開發平台與作業系統平台，讓開發人員可透過網路撰寫程式與使用服務，或是一般消費者亦可直接在上面執行程式，此平台之商機由國際大廠所主導，包括IBM、Microsoft、Google、HP、Yahoo等，雖然如此，我國廠商也積極建置其他相關平台，包括歐買尬與中國海航集團建立之遊戲雲平台，帶動該公司2011年前三季稅後淨利大幅成長超過三倍以上，稅後每股盈餘更高達10.09元，成為我國資訊服務軟體產業的獲利王，而宏碁則建立IT服務管理平台以及網路家庭與商店街建立之電子商務服務平台等。至於最上層的SaaS主要為打破大廠壟斷的局面，使得所有人皆能在上面自由發揮，以提供各式各樣的軟體服務，雖然我國企業已積極投入，包括廣達與中華電的運輸雲、華經資訊的文件雲、關貿網路的貿易雲、凌群電腦的品管雲、英業達與大塚科技的教育雲，智冠、中華電與遊戲橘子的遊戲雲等，此部分商機雖然是三種架構中最大的，但卻也是最困難的，因此儘管眾多廠商的投入，但預期短期內商機仍無法明顯實現。

雲端運算具有降低企業資本支出以及提高時效性與企業資料效率化等優勢，不過仍存在眾多的問題，包括資安問題、企業用戶的引思考量、軟體廠商與雲端運算業者的軟體授權問題、網路連線的一致性與互通性問題等，均是雲端運算架構的重要挑戰，故預估2012年仍將以IaaS的商機為主，PaaS的商機貢獻目前則是僅來自

授權金的收入，而台灣廠商則是以硬體受惠程度較大，包括伺服器、光纖、網路交換器及電信業者，有關全球雲端運算策略服務模式。

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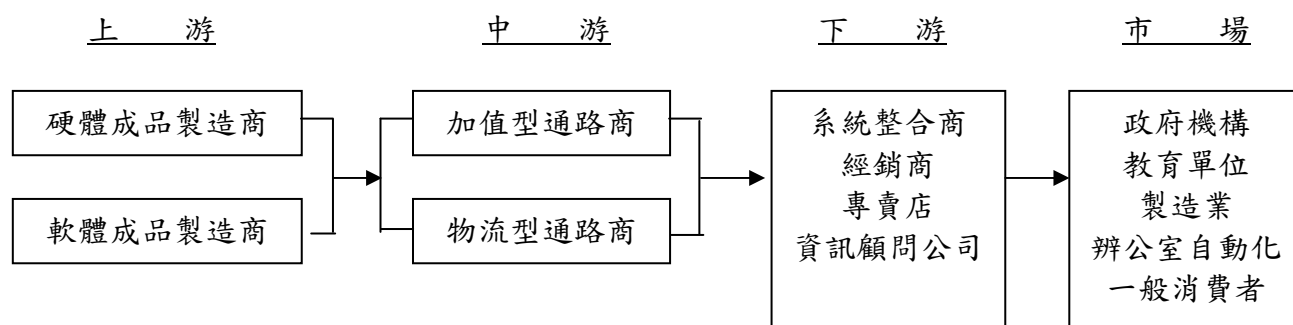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1~8月
資料處理	29.62	31.68	19.18	19.25
系統規劃、分析及設計	17.29	14.70	18.06	17.76
套裝軟體設計	17.16	15.83	17.91	16.04
程式設計	15.07	13.54	14.12	13.96
其他未分類資訊供應服務	3.12	6.96	9.80	12.91
網路搜尋服務	7.82	7.37	8.05	7.18
電腦設備管理	4.19	5.21	6.37	5.74
系統整合	4.27	2.93	3.61	3.56
其他電腦系統設計服務	1.14	1.37	1.59	1.70
線上遊戲網路經營	0.01	0.05	0.71	1.26
資訊技術顧問	0.01	0.06	0.15	0.20
新聞供應	0.21	0.17	0.19	0.15
其他軟體出版	0.05	0.06	0.11	0.14
電腦分時服務提供	0.03	0.06	0.07	0.07
其他入口網站經營	0.00	0.02	0.05	0.05
網站代管及應用系統服務提供(ASP)	0.01	0.01	0.03	0.02

資料來源：財政部財稅統計資料庫、台經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11年11月。

表一：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之各產品銷售值比重變化趨勢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訊產業之上中下游的關聯圖



本公司乃是整體資訊產業中之加值型專業通路行銷商，上游主要為著名硬體/軟體成品的製造商，下游則有從事銷售資訊相關產品之系統整合商、經銷商、專賣店與資訊顧問公司等。就行業特性而言，以專業的技術能力及產品本土化，搭配完整的行銷通路及完善售後服務，取得上游產品的代理及行銷權利，並整合下游客戶對產品的需求，向上游廠商採購，從而獲取較大的價格優勢，再透過靈活的存貨管理及行銷策略，將產品售予下游客戶。目前資訊產業之上游廠商主要專注於研發、製造專業的資訊相關產品，中游通路商以推廣市場和建立行銷通路為首要經營目的，可因專業服務提供與否區分為加值型通路商及物流型通路商，加值型通路商可提供經銷商專業服務，而物流型通路商僅注重產品之銷售未有太多相關專業服務之

提供，本公司於此分類中屬於加值型通路商。下游則提供終端使用者(End User)送貨、維修、技術支援等服務，藉此由上、中、下游的專業分工下共同創造豐富的利潤。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台灣電子資訊產業的發展，已在全球生產體系中取得優勢地位，成為全球第四大資訊硬體大國。近年來，經由全球化佈局努力，台灣電子資訊業的核心競爭價值已從過去依賴低附加價值、替代性高的生產與裝配活動，開始推移至高附加價值，重視產品設計與創新的研發設計中心，以及重視整合行銷的全球運籌中心。網際網路普及後，世界經濟發展局勢已因數位匯流(Digital Convergence)而使包括資訊、電信、媒體等產業產生了劇烈的一階變化，而二階變化則是舉日可見各行各業因為數位化而得以產生許多新營運模式與市場契機，整合型服務或產品概念之推陳出新，期能擺脫價格殺戮戰場，創造新的顧客價值，以開創新的成長與高獲利來源。另數位家庭應用將受各地區的生活環境與文化背景的影響，形成各地差異化之使用習性與產品特性，將呈現多元化的發展樣貌。因此結合資訊硬體、通訊、電腦週邊產品以及內容服務等，創造符合當地文化的發展模式，方能有效創商機。

本公司雖然為亞洲唯一繪圖影像多媒體軟硬體深耕專家，但可藉由各產品同業之良性競爭促進成長。主要競爭對手有展碁、精技及旗標等。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為數位影像多媒體及資安網通產品等國際知名專業軟硬體代理商，投入研究發展並為本公司主要業務，遂無相關費用提列。

#####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同上，無相關開發之技術，產品等資訊敘述。

####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短期計畫概況

###### A. 持續專注亞太地區加值行銷商之經營。

『利用知識經濟之行銷能力取代傳統製造生產能力來創造企業最大利潤』是時代潮流，現階段已不單是以單純的代理銷售形式，陸續朝具有附加價值的專業技術服務角色前進。惟有優越的專業技術服務能力，才能取得客戶的信賴，營運才能持續不斷。本公司一直保有良好的專業加值形象以及專業提供整合行銷能力的角色成為各區域當地通銷商之最佳合作夥伴。唯只有處於事事講求服務品質的時代，專業技術必須日益精進，才能持續保持領先地位。



B. 提升個人貢獻度目標，培育企業優秀菁英人才，紮實專業分工架構，降低營業費用。各地區依消費性電子產品、企業產品、專業影像產品等不同之客層重新組織部門劃分,每個部門面對其客戶均可以提供最專注及最專業之服務，且依其客戶之特性訂定清楚之產品策略，各區域建立功能相同之組織架構。並以部門利益為預算制度及績效考核之依據。另外提升個人貢獻度目標，適才適所，減少人力，降低費用成本，直接對獲利產生最大貢獻。

C. 透過策略結盟或合併，擴大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根基。

上奇科技擁有強大的行銷、銷售與支援導向之團隊、軟硬體整合行銷的經驗、消費市場之教育推廣及完善的客服系統。可提供多元化之行銷加值服務，加之有完善通順的全亞洲平台機制，並擴及南亞區域。上奇的價值及獲利能力是不容置疑。未來並能陸續透過策略結盟或合併，促使公司營運規模更為擴大，創造更多利潤。

D. 因應企業整體成長，成立『經營管理委員會』持續提增企業轉投資之經營成效。

上奇成立 20 年以來，專注經營，穩健積極的貫測政策理念來經營公司。不以追求高營收成長為目標，而以創造公司最大獲利為要務。除 2006 年起經營團隊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為企業風險控管，2009 年因應企業整體成長及提升決策品質，成立『經營管理委員會』，透過集體決策，密集管理旗下轉投資公司及有效評估可投資的潛力對象，除可適當降低經營風險，避免重大錯誤決策之損失外，更期以正確投資經營達到整體獲利之目標。

## 2. 長期計畫概況

### A. 深耕亞洲、放眼全球

區域發展與大型化是企業發展主要趨勢。本公司目前已在台灣、香港、中國大陸、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印尼等地區設立營銷據點，掌控亞洲地區完整通路及提供一致性服務平台。正以台灣「專注經營」的成功經驗移植到各據點，以助集團深耕亞洲市場，擴大營運規模，提升公司競爭優勢，戰戰兢兢穩健地加速銷售區域擴及全球腳步。

### B. 開拓代理強勢產品線。

不斷的開發及代理主流產品是維持營運成長的原動力。本公司目前旗下代理眾多世界級領導產品，包括:繪圖、影像、多媒體之國際大廠：Adobe、WACOM、AME、Corel、Quark、Celsys、Kodak、Filemaker、HP、OKI；資訊安全領域領導廠商 Symantec、Checkpoint、TrendMicro 及 Macfee；消費性電子產品部份，則包含了 Eten，Shure 個人音頻商品及德國知名數位相機 Jenopik 等，並以自有品牌 GrandVision 持續引進推廣數位相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展望未來將以多樣化產品組合及跨區域的行銷通路優勢，積極開拓代理強勢產品線，並完整建立包括兩岸三地、東南亞等區域之泛亞太區域通路品牌。

## 二、市場及產業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台灣地區、香港、中國大陸、東南亞國協、印度、美加地區與拉丁美洲。2011 年台灣地區銷售新台幣 746,724 仟元，台灣地區以外銷售新台幣 159,200 仟元，共計銷售新台幣 905,924 仟元。

#### 2. 市場占有率

##### A. 繪圖、影像、多媒體代理：

a. 軟體：目前全球較知名仍是以歐美廠商為主，如 Adobe、AME 等，日商則以 Celsys 漫畫軟體等。而國內之業者主要為訊連科技等。而本公司所代理之產品即為全球知名之 Adobe、AME、Celsys 及訊連科技等產品，故其於大中華區之競爭力不容小覷。

b. 硬體：與繪圖市場相關之主要硬體以代理全球第一大繪圖版大廠 Wacom 為主，提供消費者數位繪圖創造之專用工具，充份發揮創意想像空間。其專注提供從入門級 BambooFun 到專業級 Intous4 以及 Cintique 專供應用整合的數位繪圖板給市場終端用戶運用到各繪圖業界層級。

B. 內容安全軟體：全球內容安全業者數量超過 60 多家，依市場佔有率及營收狀況排名，前五大業者分別為 Symantec、McAfee、Trend Micro、Sophos、WebSense，其中以 Symantec 16% 市佔率領先其他品牌，而其所開發的安全解決方案保護了全球將近一半的資訊，包括大約全球三分之一的電子郵件，是由賽門鐵克全球智慧型網路 (Global Intelligence Network) 所支援，這個獨特的情報網路包含了全球最為完整的網路威脅資料來源的一部分。同時因應雲端應用市場的未來性與迅速成長趨勢，本公司積極代理國際知名網通產品並以策略聯盟方式取得網路安全市場的擴展，包括 2011 年代理全球領導者智慧應用交換機 Radware 及取得全球知名無線及移動安全解決方案領導廠商 Aruba Networks 中國市場產品代理，聯手推動 "Aruba 移動企業網路" (Mobile Virtual Enterprise, 簡稱 "MOVE")，打造中國企業管理無邊界的全方位溝通網絡。進而於 2012 年初取得華為台灣網通資安產品代理權等全球知名品牌，華為是全球領先的資訊及通信解決方案供應商，為全球 50 大電訊商之中的 45 家提供服務。華為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在逾 100 個國家部署，支援全球三分之一人口的通訊需要。賽門鐵克的全球智慧型網路在全球超過 200 個國家部署超過 240,000 個感測器，並使用來自超過 11,000 家廠商的 72,000 種科技，再加上全球的資訊安全營運中心 (Security Operations Centers) 的輔助，使賽門鐵克能夠提供用戶深入的觀察結果，以及快速回應新興威脅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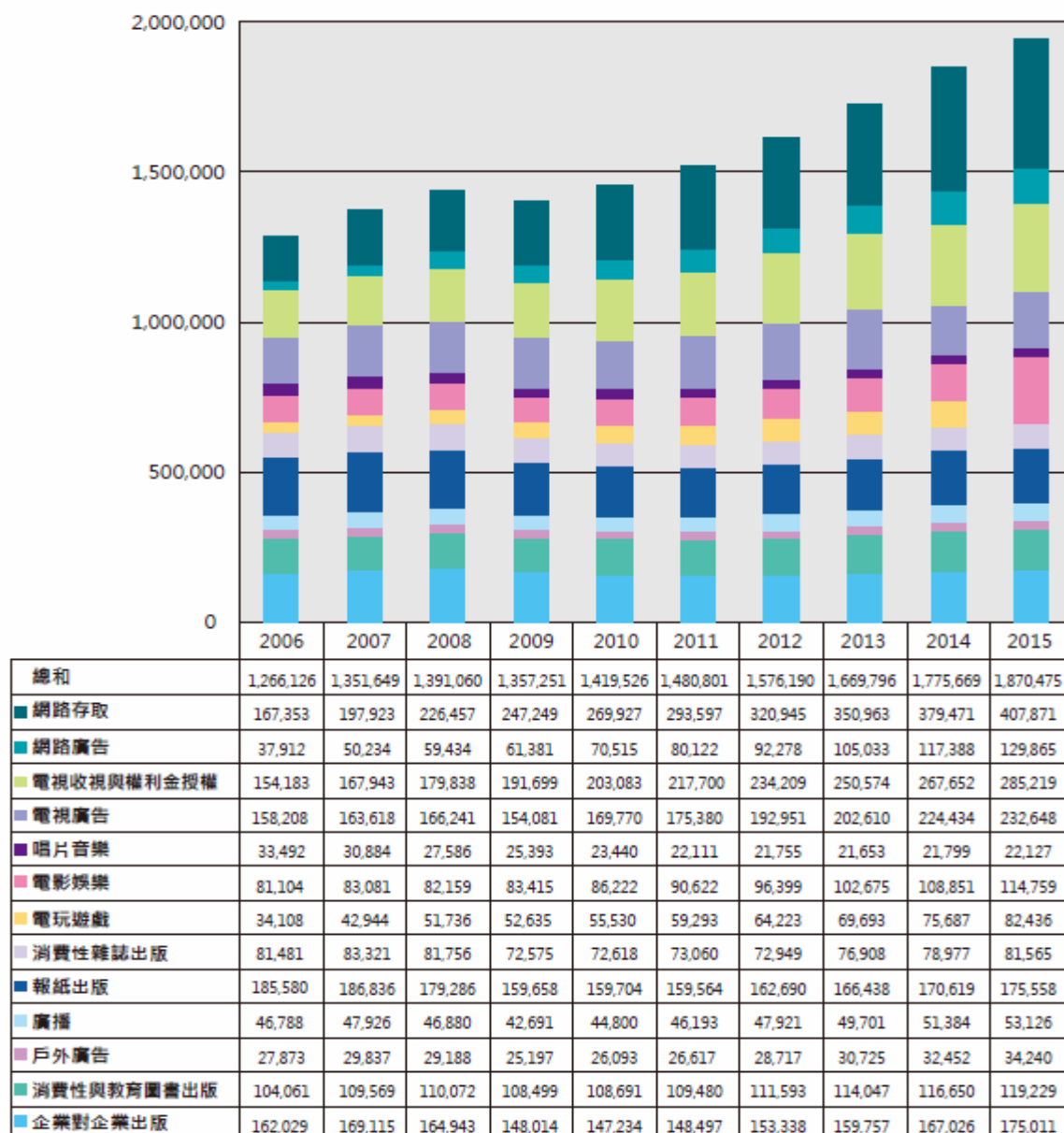
C. 數位相機市場：2011 年對數位相機市場來說是個巨大的轉捩點，據調查 2011 年全球數位相機品牌中，仍以 CANON、Sony 及 Nikon 等的佔有率已經超過半數，CANON 以市佔率達 19% 持續穩坐全球市場佔有率第一，其次緊追在後的 Sony 市佔率 18% 以及 Nikon 13%。後續尾隨在後的有 Samsung、Panasonic 等，主要數

位相機品牌仍以日系廠商為主，但韓系 Samsung 企圖心強烈，正挑戰全球前 3 大數位相機品牌地位。

###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A. 數位內容與動畫市場

針對 2011-2015 年個別產業成長觀之，網路廣告繼 2010 年度開始提升至第 1 位後，2011 年持續在子類別穩定居首，顯示在寬頻通訊與行動裝置普及率穩定發展下，已成為創造全球娛樂及媒體市場成長的主要推力。電玩遊戲在持平兩年之後，2011 年度雖然稍有下滑，依然處於穩定態勢；電視收視和電視廣告產業也從傳統中力求創新，繼 2010 年後持續穩坐第 5 位。相形而言，平面出版相關產業如消費性教育性書籍、雜誌出版、報紙出版及企業對企業出版等產業之年複合成長率約在 2%~3.5%，依舊沒有明顯的亮眼表現。



資料來源：PricewaterhouseCoopers：Global entertainment and media outlook 2011-2015

圖八：全球娛樂與媒體產業市場規模預測(單位:百萬美元)

通訊傳播層面的寬頻網路及無線網路高度成長以外，遊戲領域的市場發展也持續穩定，在社群媒體網站以及智慧型行動裝置(如iPhone與iPad)的出現後，使得透過虛擬社群與App而匯聚的遊戲市場更為凸顯，APP市場在2011年達到110億美元的營收規模(約3,225.2億元新台幣)，預估2015年可達350億美元(約1.26兆元新台幣)收益，而全球電玩遊戲市場總產值預計將於2015年達到約820億美元(約2.40兆元新台幣)的規模，未來5年內以亞太市場成長可期，尤其是中國大陸所展現的市場潛力，中國大陸在2010年超越南韓，成為僅次於美國和日本的世界第三大遊戲市場，更可望於2011年超越日本、2015年接近全球居首的美國。而台灣雖位居亞太區的遊戲市場核心位置，但是由於產業規模不若日韓等國，因此業者積極進入海外市場，特別是與台灣語言本質較為相近的中國大陸，在市場深度相對較為充足的前提下，未來幾年將是國內廠商尋求外銷中國大陸等地的必要時機。

台灣數位內容產業包含 8 個次領域，包含 5 大核心產業與 3 大關聯產業，核心產業分別是數位遊戲、電腦動畫、數位影音、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 5 個領域，關聯產業則包含行動應用服務、網路服務及內容軟體 3 個領域(見下圖)。



資料來源：經濟部數位內容產業推動辦公室，2011/4

圖九：數位內容產業架構



資料來源：經濟部數位內容產業推動辦公室，2011/4

圖十：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範疇

台灣數位內容產業與數位載具(設備、媒體、網路)的關係密切，其中又與網路應用的交互關係密切，一方面網路成為散佈產品的通路、另一方面網路又成為創作與表現的工具，網路更容易鏈結成為社群，使用者的特定癖好相同，很容易成為目標鎖定市場。更重要的是，網路與行動內容的應用，可使數位內容更具透通性與互通性。隨著數位內容產業的快速發展，未來各次領域之間的界線將更模糊，並逐步朝向跨領域整合的方向前進，例如電子書整合動畫、出版、遊戲等功能於一體，或是整合遊戲與動畫於行動學習上。可以預見的是，未來整合的趨勢將更加明顯，就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的整體發展，更將逐步整合為學習和娛樂 2 種主要應用方向，在這 2 種應用下其內容型態將包括遊戲、動畫、音樂、影視、電子書等。

在台灣數位遊戲發展上，2011 年台灣數位遊戲市場版塊出現位移現象，MMOG 遊戲市場縮小部分，分散到網頁遊戲、SNS 社群遊戲，以及行動裝置平台遊戲上。面對 MMOG 遊戲市場的飽和，Facebook 與網頁遊戲帶動休閒遊戲風潮與輕量型玩家加入，值得關注的是，休閒遊戲的興起印證輕度玩家「輕鬆玩 5 分鐘」的遊戲型態，更帶動平板電腦、智慧型手機遊戲的發展，連帶帶動線上遊戲廠商，紛紛投入「跨平台」遊戲的開發；此外，透過 Facebook、Google+、MySpace 等社交網站提供遊戲也等同以虛擬的方式接觸到全球玩家，這也代表一種以虛擬通路跨足海外市場的方式。

在台灣電腦動畫上，為促進數位內容單一素材多元應用(One Source, Multi-Use)及智財權共享，經濟部勵廠商成立共同製作專案進行跨業合作，獎勵多元內容創新研發，促進異業投資與整合結盟。以工業局補助之四螢一雲的動漫遊戲《星之傳承》為例，由大宇資訊、綺泰動畫、石破天驚等組成製作委員會，共創 ACG(Animation、Comic、Game) 整合模式開發文化創意商品，將於 2012 年第一季同時推出動畫、漫畫、遊戲，運用多元內容優勢，達到宣傳綜效，其合作產品

開發與市場行銷，促進數位內容創作多元應用及智財權共享，進而提升動畫、漫畫及遊戲之整體產出效益，帶動相關產業投資。

觀察 2011 年整體市場走向即可得知，「行動載具」與「增值服務」若能妥善配合，即能創造出極為驚人的市場商機，若業者能徹底拋棄「代工模式」，全力朝向「增值服務」發展，再擴展尋求更大的世界舞台，能更利於企業永續經營發展。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局，資策會，2011/10

圖十一：行動數位匯流帶來數位內容變革

## B. 數位相機市場

數位相機高階機種區隔更細，一人兩機漸成趨勢，相對也讓數位相機發展呈現 M 型化，消費型機種反倒須尋找其他市場或提出新產品規格改良來改善所面臨的困境，例如高倍變焦、輕薄體積的高階消費型機種，因其功能多元性比不上行動裝置，加上分享概念盛行，擁有多功能且連網容易的行動裝置，遂成一時的首選。高畫素智慧型手機擠壓數位相機市場，既有數位相機產業被迫轉型，不僅在硬體規格上緊咬智慧型手機的外型限制，持續強化影像輸入端優勢，往數位單眼、無反光鏡可交換式鏡頭，以及超高倍光學變焦機種轉型。因應消費者對影像品質要求提升、動態錄影風潮崛起，以及超高倍光學變焦機種出貨提升，帶動台數位相機(DSC)廠承接高單價機種比重，並有效改善 2012 年產品平均單價(ASP)。

從上述的消費性需求明顯改變的態勢，近期相機製造廠商出貨受影響的消費型數位相機，讓可替換鏡頭的高階數位相機出貨反而出現逆勢成長。拓墾產研所統計，2011 年全球可替換鏡頭數位相機出貨達 1,832 萬台，成長率逾四成，預估 2012 年將可破 2,000 萬台，成為全球數位相機市場，最主要的成長動力。不可換鏡頭的中低階數位相機，2011 年的年成長率反而衰退了 3%。這也看出顛覆傳統市場邏輯的現象，其中所蘊含的背景意義相當值得玩味。數位相機產業的變革，起因於消費習慣的改變。網路普及化與網路社群平台，讓即時分享習慣影響了 3C 產品樣貌。例如使用手機上網、透過 Facebook 打卡、將照片即時上傳與親友進行即時互動，都導致消費型數位相機使用者改用手機拍照。業者看準消費習慣改變，紛紛加強手機的照相功能與提高內建相機畫素，藉由強化硬體來讓自家產品在競爭激烈的智慧型手機市場，創造差異化誘因。

智慧型手機與網路結合，導致消費者拍照工具趨於兩極化，如手機可解決平日拍照需求，需要較高品質的照片時就會使用較高階的數位相機，因此具照相功能的智慧型手機已漸漸取代低階消費型數位相機。而消費者對於數位相機的性能要求開始提升，紛紛轉向購買單眼相機、類單眼相機等高階數位相機，相關市場需求將持續成長。當消費者開始追求更高的照片品質，以往屬於專業高單價的單眼相機，產品價格愈來愈親民，體積重量減輕也讓產品便於攜帶，加上品牌廠改變機身設計搶攻女性市場，因此由單眼相機簡化而來、俗稱輕單眼與「EVIL」機的無反光鏡數位相機，也開始在市場掀起熱潮。

無反光鏡數位相機於 2008 年上市，主要供應商為 Sony、Samsung、Panasonic、Olympus，而相機前三大品牌之一的 Nikon 亦在 2011 年下半年正式推出相關系列產品。預估 2012 年後將有更多廠商加入競爭，無反光鏡數位相機市場將由藍海轉為紅海激戰模式，產品滲透率將大幅增加。拓璞產研所指出，2008 年無反光鏡數位相機出貨量約占整體可換鏡頭數位相機 1.2%，2009 年開始出現倍數成長，2011 年可望成長至 461 萬台，占整體可換鏡頭數位相機的 25.1%，預估 2012 年將會占 32%，達到 650 萬台。無反光鏡數位相機拿掉了反光鏡、笨重的五稜鏡和取消光學觀景窗，大幅縮小相機體積，外觀看起來就像一般的消費型數位相機。另外，無反光鏡數位相機大多採用扁型餅乾鏡取代傳統長鏡頭，且只搭配約兩組鏡頭，因此整套無反光鏡數位相機並不會難以攜帶，可提高消費者購買意願。無反光鏡數位相機另一大誘因是價格，便宜的無反光鏡數位相機約 1 萬 5 千元新台幣，高價產品也才 2 萬 5 千元新台幣上下。價格和高階消費型數位相機差不多，但卻比單眼相機便宜許多，這也是另外一個會吸引消費者購買無反光鏡相機的原因。從研究報告顯示，2012 年開始，無反光鏡相機將會是數位相機產業的成長動力來源。當 Nikon、Canon 等大廠陸續布局無反光鏡相機產品，屆時無反光鏡相機將會成為品牌廠商最主要的戰場。

### C. 資訊安全市場

觀察全球 IT 產業的發展歷程，早期使用平台係為透過 IBM 及 HP 等大型電腦終端設備，然隨著 1993 年 Windows 3.0 作業系統推出後，帶動第二階段的個人電腦平台逐漸發展，同時也伴隨網際網路的發達，因此創造出多樣化的需求相繼產生，而 2011 年起，在巨量資料 (Big Data) / 資料分析、社群商務 (Social Business)、雲端服務及行動寬頻等四大因素驅動下，使得第三階段的平台轉換開始逐漸發展，因此帶動各式各樣應用程式相繼被開發，應用程式商店 (App Stores) 快速成長，而資訊、內容及服務更是多元的發展，因此預期未來全球 IT 服務市場將持續快速成長。四大驅動因素形成此發展如下：

1. 巨量資料/資料分析：2012 年起，巨量資料與資料分析需求的興起，根據精誠資訊表示，目前企業內部的 15% 的資料為結構性資料，不過卻存在大量的網頁資訊、部落格、購物網站、行動上網及 Apps 等非結構性資料，其比例高達 85% 之多，並預期未來 10 年企業資料量增長速度將高達 50 倍，且根據 IDC 對巨量資料市場規模的預估資料，2015 年全球巨量資料使用服務及軟體產業的成長動能將明顯優於網路、儲存及伺服器，進一步為驅動巨量市場發展的主要原因，加上決策管理的興起，帶動預測分析、知識管理與知識學習逐具重要性，同時合作型的工作流程也持續增加，故預期未來巨量資料及資料分析對企業的經營已逐漸重要。

2. 社群商務：近年來社群網站快速興起，根據InsightXplorer 創市際市場研究顧問公司的調查資料，社群網站自2011年3月起成為台灣地區一般網際網路使用者最常也是使用時間最多的入口網站，其中以Facebook 為使用量最大的社群網站，占總使用時間比重約有27.01%，並達到每月約10 小時的使用量，而伴隨著社群網站是使用量的增加，也帶動相關商務活動的增加，如社群遊戲、社群廣告等，而交通數據公司NRIX 則提供即時交通資訊，顯示在網路服務多元化發展下，社群商務也逐漸興起。
3. 雲端運算：結合雲端運算的發展趨勢下，各種雲不斷產生，包括消費者雲的C2C、混合的B2C 及企業雲的B2B 等，參與的廠商眾多，如hotmail、ebay、yahoo、Blogger、Skype、Bank of American、Apple、Amazon、Salesforce、Cisco Webex等，因此根據IDC 的預估資料，2015年全球雲端運算帶來的營收將超過1兆美元，並為全球創造1,400萬個工作機會，顯示其需求潛力龐大。
4. 行動寬頻：除了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電子書等平台外，android等作業系統平台、html5 等應用程式、App Store 等分配頻道（distribution channels）、再加上網路、服務及雲端等因素，帶動個人行動化時代的來臨，根據IDC的預估，2014年全球個人化裝置的使用比率將高達62.1%，遠高於共同化合作裝置的37.9%，故在此趨勢下，帶動未來行動寬頻也將蓬勃發展。

綜合上述，預期未來IT服務市場持續成長的趨勢將更為確立，而根據IDC的預估，2020年新興市場的IT需求將占全球整體市場的40%，因此受惠於此四大趨勢與新興市場的發展，預期2020年全球IT服務市場在各種網路服務與平台等軟硬體多元發展的交互影響下，其市場規模將呈現持續成長之趨勢。

再加上近年來，雲端運算發展趨勢明顯，各研究機構普遍預估雲端運算將成為未來的主要技術趨勢，根據Gartner的預估資料，全球雲端運算產值將由2008年的464億美元開始大幅成長，至2013年將可望突破1,500億美元，其中2012年財星（Fortune）前一千大企業中將會有80%採用雲端運算服務，而IDC也預測全球雲端運算商機也將由2009年的123.27億美元大幅成長至2014年的419.25億美元，成長力道相當強勁，且應用市場相當廣泛，因此我國各產業廠商均已積極投入雲端運算市場，包括電信服務業的中華電信、遠傳、台灣大哥大，PC 廠商的廣達、緯創、神達、英業達及宏碁等，遊戲內容廠商的智冠、遊戲橘子及歐買尬等，系統整合業的凌群、關貿、華經資訊及精誠等，均顯我國企業積極投入的作為，不過主要仍以服務本地客戶為主，現階段我國雲端的投入仍多以雲端伺服器相關度較高的IaaS 為主，未來在逐漸擴大軟實力的政策要求下，軟體實力才是擴大雲端運算市場的主要因素，並透過積極開發與合作的關係，由硬體與軟體廠商的合作，逐漸跨入PaaS 及SaaS 的發展領域。

#### 4. 競爭利基

##### A. 專注經營-專注於專業繪圖影像及資訊安全領域強勢產品之代理

- 數位影像繪圖專業軟體逾 20 年的國際品牌代理，累積多年專業知識。
- 完整的相關產業的軟硬體產品線。
- 合作廠商的認同與肯定。



## B.市場整合開發能力

- 整合公司軟硬體專業資源，提供消費者完整的資訊產品配套服務。
- 深耕經銷商關係維繫及了解消費者使用之實際需求，提出專業的行銷建議與原廠做全盤產品組合之方向。

## C.強大的行銷與支援導向之團隊

- 軟硬體整合的行銷規劃(One Stop Shopping)
- 持續每年舉辦多場以上的種子教師研習營及專業研討會，深入教育市場通路服務。
- 相關專業雜誌、網站等多重行銷合作(包括編輯、發行、廣告)。
- 完善客戶服務。

## D.亞洲區域行銷平台

- 提高經濟規模及進入障礙。
- 經驗分享得以產生經營綜效。
- 有效降低原廠無形及有形經營障礙。
- 與原廠形成共生價值鏈。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

### A.有利因素

- 亞洲區域專業行銷平台

上奇科技已成功在亞洲建構一個完善且通順之專業資訊軟硬體產品加值行銷通路平台，未來三大獲利主軸將為台灣、香港及東南亞。台灣在繪圖影像多媒體專業軟體加值代理已有 20 年經驗，在專業影像輸入及輸出硬體產品代理上也有超過 10 年以上經驗。而香港在繪圖影像多媒體專業軟體加值代理已有 22 年以上經驗，透過本公司專業加值服務平台得以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優勢與獲利。

- 影像數位化需求大幅提昇

影音娛樂之消費性電子產品是未來主流產品，隨著照相手機的高階化，而彩色、多媒體的影像是主要的趨勢，人們對 MP3、數位相片、數位影片等數位資訊內容之豐富性需求也越來越高，因應時下 ipad 平版電腦、iphone 智慧型手機等消費性電子產品的高度影象使用下，再加上雲端運用的效應帶領，此影像儲存、處理、應用之需求將會隨之大幅提升。

- 政府積極推動數位內容產業

台灣數位內容產業的發展願景在於成為亞太地區數位內容開發、設計及製作中樞，並運用數位科技提升台灣整體產業競爭力，其涵蓋範圍包含數位遊戲、電腦動畫、數位學習、數位影音應用、數位出版典藏、內容軟體、網路服務、行動應用服務應用等八大領域，因此對影像、3D、多媒體等軟硬體工具、整合服務及參考書籍之需求均會大幅提升。

##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削價競爭，擠壓產品獲利空間  
因應之道：以爭取產品獨家代理權及積極提供多元化之加值服務創造企業優勢。
- 盜版率高，擠壓軟體獲利成長空間  
因應之道：積極與原廠與經銷通路合作，推動原版採購利益以吸引買主。
- 大環境景氣不佳，採購意願驟降，影響獲利  
因應之道：提增企業服務差異化優勢，通路多角化結盟合作，以期降低經營風險及提增

## (二)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品線	商品及服務項目	主要用途
軟硬體代理	平面設計軟體 桌上排版軟體 影像處理軟體 動畫製作軟體 多媒體製作軟體 網頁設計軟體 資訊安全軟體 數位相機、數位板等電腦繪圖相關硬體 專業影像輸入輸出硬體 自有品牌開發	1.提供專業 2D/3D 等影像、繪製、多媒體等工作者在設計上的 total solution。 2.由 2D 到 3D 效果，從背景、主題到文字，提供成千上萬的效果預視，配合表現豐富的創作風格。 3.由企業到個人，在網際網路上的各式功能設定，並協助企業進行電子商務計畫。 4.專業影像輸入輸出硬體：數位化影像應用整合。 5.利用軟體代理所獲得的市場優勢，進一步開發自有品牌產品，延續邊際效應。
軟體開發及圖書出版	電腦繪圖相關叢書 網際網路相關叢書 涵蓋繁體及簡體中文	協助使用者，消除因語言障礙而產生對外來軟體的使用障礙，整合國際化使用平台功能。 配合市場新版軟體的推出，進行市場教育有系統的將新軟體各式功能詳細介紹，並保持與市場同步，讓使用者能有效利用新軟體製造創新價值將網際網路最新趨勢透過出版品傳達給一般消費者及企業主。
軟體開發及圖書出版	電腦繪圖相關叢書 網際網路相關叢書 涵蓋繁體及簡體中文	協助使用者，消除因語言障礙而產生對外來軟體的使用障礙，整合國際化使用平台功能。 配合市場新版軟體的推出，進行市場教育有系統的將新軟體各式功能詳細介紹，並保持與市場同步，讓使用者能有效利用新軟體製造創新價值將網際網路最新趨勢透過出版品傳達給一般消費者及企業主。

(三)主要原料供應情況:充份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前十大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任一年度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之銷貨客戶名單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及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銷貨客戶分散，100 年度及 99 年度均無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之銷貨客戶，且無重大變化。

2.最近二年度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之進貨廠商名單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及增減變動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供應商名稱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關係	供應商名稱	進貨淨額	%	與發行人關係
1	A 公司	224,525	29.20	無	A 公司	228,955	33.34	無
2	B 公司	152,181	19.91	實質關係人	C 公司	83,540	19.79	無
3	C 公司	94,790	12.33	無	E 公司	67,264	9.79	無
4	D 公司	79,976	10.40	無	F 公司	64,146	9.34	無
					B 公司	96,663	14.07	無

本公司 100 年及 99 年度供應廠商穩定無重大變化，但進貨金額有較明顯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屬製造業，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依主要商品別之銷售量值及變動分析

數量單位：-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軟硬體代理		-	747,942	-	200,624	-	723,568	-	159,200
圖書出版		-	13,108	-		-	2,232	-	
其他營業收入			18,833				20,924		
合計		-	779,883	-	200,624	-	746,724	-	159,200

註：本公司產品種類眾多，各項產品之計量單位各不相同，故不列示數量。

變動說明：本公司為統籌經營圖書批發業務，於 99 年度將圖書出版業務由本公司轉投資子公司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經營，上表資料顯示本公司 100 年度圖書出版金額減少。

###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01年4月30日

年 度		99年	100年	101年4月30日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15	16	15
	業 務	17	22	23
	行 銷	13	10	11
	其 他	27	33	38
合 計		72	81	87
平 均 年 歲		38	37.7	37.6
平均服務年資		5.05	5	5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16.67%	11.11%	10.35%
	大 專	77.78%	83.95%	85.05%
	高 中	5.55%	4.94%	4.60%
	高中以下	-	-	-

註：其他項目包含財務、會計、行政管理、助理人員等。

### 四、環境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此情事。

### 五、勞資關係

#### (一)全球人才資本

「員工」是本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也是企業成長的主要動力來源。我們致力於營造一個賦能授權、賞罰分明、充份溝通、激發創意、快速效率及團隊合作的工作環境。讓員工盡情地在此環境接受培訓、迎接挑戰、發揮專長及共享成果。

#### (二)人才招募

上奇科技恪遵全球各地勞動法令聘僱員工，透過公開及機會平等的招募管道，不分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及國籍等因素，以適才適所的遴選條件，於全球各地招募多元化的優秀人才，是本公司人力資源策略之一。

(三)列示公司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管理規章、工作規則之訂定，均以勞動基準法為藍本，以供全體員工一體遵行，並關心員工生活、福利並訂定合理之薪資待遇。於員工福利方面，本公司配合勞工法令，投保各項勞工保險及依法按月提撥退休金，並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

員會，提供生日禮金及婚喪喜慶與住院慰問金等，福利制度完善，員工生活安定。

## 2. 員工之進修及訓練狀況

本公司提供多元化訓練及完善在職訓練。其中包含新人訓練、**通識類課程**、在職學習發展課程、專業訓練、團體訓練，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國外派訓與國內機構之外部訓練課程。透過專業人才之傳授訓練與員工彼此間之交流及互動，除可以提升員工專業素質及能力外，更可激發員工潛在能力，培育養成人才，使同仁生涯與職涯相互結合，共同享受知能成長的喜悅，開創美好的未來。

本公司「員工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同時，定期檢討教育訓練實施情形。

員工教育訓練實績如下表：

### 100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情形

101 年 4 月 30 日

訓練類別	時數 (小時)	人次(人)	開辦班次	總費用(元)
內訓課程	32.5	184	10	121,648
外訓課程	335.5	18	18	153,423
小計	368	202	28	275,071

## 3. 退休制度

(1)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百分之二之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之，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

(2)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從業人員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重要契約記載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銷售合約	Adobe	2011/12/06 - 2013/06/30	授權軟體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Asukanet	2008/05/21 -	授權精品相冊之行銷、訂製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Autodesk	2012/02/01 - 2013/01/31	授權軟體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Celsys	2008/07/01 -	授權軟體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Check Point	2006/10/04 -	授權軟體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Hp	2010/10/27 -	授權繪圖機、印表機、indigo 數位印刷產品及相關耗材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Huawei	2012/01/01 - 2012/12/31	授權網通及資安產品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Symantec	2012/03/15 -	授權軟體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代理銷售合約	Wacom	2012/04/01 - 2013/03/31	授權手寫數位板之行銷、流通及銷售權利	無

註1：本公司代理、經銷之軟、硬體合約約有十餘家，本表僅就重要性較高之合約做說明。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一)					101年3月 31日止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流動資產		498,795	507,192	419,048	358,451	396,334	374,421
基金及長期投資		240,149	338,461	392,861	703,525	841,497	842,312
固定資產		117,068	116,142	116,419	114,936	113,271	113,575
無形資產		2,698	2,056	1,438	975	1,248	977
其他資產		24,917	21,151	14,746	30,422	32,751	32,698
資產總額		883,627	985,002	944,512	1,208,309	1,385,101	1,363,98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0,533	457,679	397,102	358,163	376,567	335,450
	分配後(註2)	428,041	506,221	438,362	493,292	(註2)	(註2)
長期負債		0	0	0	70,000	269,353	271,192
其他負債		5,128	4,483	4,078	5,318	3,507	4,14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9,661	462,162	401,180	433,481	649,427	610,791
	分配後(註2)	433,169	510,704	442,440	568,610	(註2)	(註2)
股本		391,221	412,588	425,473	495,473	482,603	482,603
資本公積		19,163	19,163	19,163	96,163	162,764	162,7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2,962	120,705	134,217	249,017	230,117	258,792
	分配後(註2)	21,078	64,073	92,957	113,888	(註2)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0	0	158	1,6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4,620	1,359	(4,546)	(34,850)	(11,842)	(24,48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7,966	522,840	543,332	774,828	735,674	753,192
	分配後(註2)	450,458	474,298	502,072	639,699	(註2)	(註2)

註1：以上各年度會計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註2：本公司預計於101年6月15日召開股東常會，故未揭露分配後數字。

## 2. 簡明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一)					101 年 3 月 31 日 止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營業收入(淨額)		1,018,430	1,024,362	913,675	980,507	905,924	195,793
營業毛利		176,583	178,400	160,542	162,855	192,226	39,799
營業利益		46,030	40,604	46,591	47,228	78,110	15,2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8,983	69,260	40,871	125,886	115,964	19,29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3,121	6,998	4,277	2,581	42,677	3,25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純益(損)		71,892	102,866	83,185	170,533	151,397	31,305
繼續營業部門純益(損)		86,350	99,626	70,144	156,060	132,213	28,675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0	0
本期損益	稅前(損益)	71,892	102,866	83,185	170,533	151,397	31,305
	稅後(損益)	86,350	99,626	70,144	156,060	132,213	28,675
每股盈餘 (虧損)	分配前	2.23	2.50	1.71	3.53	2.79	0.64
	分配後	2.15	2.45	1.71	3.53	(註 3)	-

註 1：以上各年度會計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每股盈餘係按各年度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後之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以發行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3：本公司預計於 101 年 6 月 15 日召開股東常會，故未揭露分配後數字。

###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96 年度	吳漢期、李淑靜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7 年度	吳漢期、李淑靜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 年度	曾惠瑾、吳漢期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度	吳漢期、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度	吳漢期、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3 月 3 1 日 止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38	46.92	42.47	35.88	46.89	44.7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42.45	450.17	466.70	735.04	887.28	901.9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8.57	110.82	105.53	100.08	105.25	111.62	
	速動比率(%)	104.36	89.28	82.45	80.89	92.04	93.01	
	利息保障倍數(倍)	12.46	19.44	26.04	67.10	19.36	13.9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4	4.23	4.26	4.33	3.79	4.72	
	平均收現日數	106	86	86	84	96	77	
	存貨週轉率(次)	7.36	7.61	7.75	9.89	11.52	9.94	
	平均售貨日數	50	48	47	37	32	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1	7.15	6.13	7.19	6.49	9.3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8.6	8.82	7.85	8.53	8.00	6.9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2	1.04	0.97	0.81	0.65	0.5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0	11.11	7.53	14.70	10.72	8.9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7.57	19.14	13.16	23.68	17.51	14.1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1.77	9.84	10.95	9.53	16.19	12.65
		稅前純益	18.38	24.93	19.55	34.42	31.37	25.95
	純益率(%)	8.48	9.73	7.68	15.92	14.59	14.65	
	每股盈餘(虧損)	分配前	2.23	2.50	1.71	3.53	2.79	0.57
		分配後	2.15	2.45	1.71	3.53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3.73	29.13	18.71	15.21	49.05	7.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4.60	108.49	89.74	57.98	70.46	67.40	
	現金再投資比率(%)	8.92	12.98	4.53	1.52	4.81	2.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7.61	8.60	6.83	7.19	4.31	4.73	
	財務槓桿度	1.16	1.16	1.08	1.06	1.12	1.19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應付帳款(包括應付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及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  
(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三、100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 100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惠瑾會計師及吳漢期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書，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等表冊，復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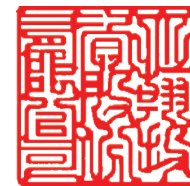
監察人：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立安



監察人：大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慧珠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3 日

四、最近年度(100年)財務報告

請參閱第 99 頁

五、最近年度(100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5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396,334	\$358,451	\$ 37,883	10.57%
固定資產		113,271	114,936	(1,665)	(1.45)%
其他資產		32,751	30,422	2,329	7.66%
資產總額		1,385,101	1,208,309	176,792	14.63%
流動負債		376,567	358,163	18,404	5.14%
長期負債		269,353	70,000	199,353 (註一)	284.79%
負債總額		649,427	433,481	215,946 (註二)	49.82%
股 本		482,603	495,473	(12,870)	(2.60)%
資本公積		162,764	96,163	66,601 (註三)	69.26%
保留盈餘(累積盈虧)		230,117	249,017	(18,900)	(7.59)%
股東權益總額		735,674	774,828	(39,154)	(5.05)%

註一：100 年已償還 99 年度長期借款\$70,000 仟元，100 年度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故長期負債較去年成長 284.79% 所致。

註二：同註一說明，故負債總額較去年成長 49.82%所致。

註三：資本公積係因 100 年度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68,722 仟元，故資本公積較去年成長 69.26%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 936,601	\$ 1,015,767	\$ (79,166)	(7.7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0,677)	(35,260)	4,583	13.00%
營業收入淨額	905,924	980,507	(74,583)	(7.61)%
營業成本	713,698	817,652	(103,954)	(12.71)%
營業毛利	192,226	162,855	29,371	18.04%
(未)已實現銷貨毛利淨額	1,599	(1,086)	2,685	247.24%
銷貨毛利	193,825	161,769	32,056	19.82%
營業費用	115,715	114,541	1,174	1.02%
營業利益	78,110	47,228	30,882	65.3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5,964	125,886	(9,922)	(7.8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2,677	2,581	40,096	1,553.51%
本期稅前淨利	151,397	170,533	(19,136)	(11.22)%
所得稅利益(費用)	(19,184)	(14,473)	4,711	32.55%
稅後淨利	\$132,213	\$156,060	\$(23,847)	(15.28)%

註：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聯屬間公司間(未)已實現銷貨毛利淨額變動較上期增加之主要原因：  
本期與聯屬公司間銷售交易雖較前一年度減少，係因 99 年度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在本期已實現所致。
2. 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之主要原因：  
本期營業利益係因台幣升值，進口成本較 99 年略低，故毛利增加所致。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上期增加之主要原因：  
本期因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故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31,209 仟元所致。
4. 本期所得稅費用較去年增加主要原因：  
本期所得稅較去年增加，主要係因更正 95 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補稅及 98 年核定 97 年盈餘分配加徵補稅所致。

(二)經營毛利變動分析：不適用。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9.05%	15.2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0.46%	57.98%	12.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4.81%	1.52%	3.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00 年度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 100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前期增加，係因應收帳款收回較大金額及取得轉投資股利所致。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 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9,470	1,100,000	1,020,764	138,706	無	無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不適用。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營運優勢在於近幾年積極佈建之亞洲區域性行銷平台，有效整合各地資源降低成本，運用當地人才，提供市場進入之行銷管道，提昇加值效益及企業競爭力。為加大領先優勢與獲利能力，本公司將仍持續爭取更多國際知名領導品牌之軟、硬體產品亞洲區統一代理權，且持續觀察、開發選擇最適時機切入新興市場，拓展行銷據點與產品。

將推動海內外的併購計劃，尋找能夠發揮綜效的新事業及新產品，開拓新通路並發展新專案，強化整體競爭力進而提升獲利能力，仍持續擴大通路廣度，同時深耕垂直市場，並爭取參與教育及政府的特殊專案，而面臨景氣下滑而引起的削價競爭，上奇將整合所有產品線，並提升加值行銷及服務能力，建構加值行銷網絡，提升核心競爭力。

## (二)其獲利之主要原因：

2011 年上奇對集團通路整合與事業版圖擴展的目標不變，以穩固發展集團本業，專注對核心事業延伸的相關事業體及轉投資事業經營，整合強化本業現有通路市場的行銷服務，延伸核心事業價值，並積極拓展大中華區新通路銷售服務網絡與業務版圖，積極延伸佳能國際長期經營 OA 市場的經驗優勢，將增值服務的經營理念列為核心成長價值，全力衝刺提供企業用戶全方位專業辦公室軟硬體服務，提增服務收入所帶來的成長效益。轉投資公司的整體經營更在專業經理人的領導下，紛紛展現獲利成效。上半年受到日本海嘯強震造成消費性電子產品零件供應鏈斷貨的短缺危機，另自第四季大環境仍受制於歐債危機及國內選舉產生的不確定性，故本公司 2011 年度認列轉投資收益\$105,957 仟元較 2010 年度\$115,215 仟元略幅下跌 8.04%。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儘管外在環境的不確定因素影響景氣的樂觀發展，本公司仍秉持穩健發展，專注整體營運的目標謹慎擴充，除以集團整體獲利為主要目標外，並積極運用通路整合的優勢擴展產品區域銷售版圖及佔有率。

隨著資訊安全新產品線的導入以及國內雲端市場蓬勃發展指日可期，推動精進業務開發方案及產品聚焦整合策略，以上奇亞洲銷售網絡，深耕經銷通路服務，開發企業用戶市場，不僅要擴增消費性電子事業的成長及本業代理產品的銷售延伸，並持續以此整合行銷模式，開發當地教育市場通路、吸引國際原廠授權代理。

在健全財務結構及營運資金靈活運用下，持續評估併購及投資其他相關有綜效之事業體，藉以讓上奇集團的經營版圖穩健踏實的擴展，以最佳的專業經營運作綜觀上奇整體發展，除本業業務穩健成長外，並透過跨亞洲區的通路平台，使得轉投資通路事業能更加發展，以擴展企業成長版圖，提升集團整體獲利。

## 六、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之下列風險事項

###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1) 利率：100 年度利息支出新台幣 2,117 仟元(不計 CB 設算利息費用)佔銷貨淨額 0.23%，佔稅前淨利 1.405%，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 (2) 匯率：100 年度全年匯兌收益 694 仟元佔銷貨淨額 0.08%，佔稅前淨利 0.46%，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無重大影響。
- (3) 通貨膨脹：若通貨膨脹 1%，將增加本公司費用約新台幣 7,137 仟元。

#### 2. 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本公司往來金融機構數眾且取得適當之融資利率，另財務部門專人專職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互動。
- (2) 匯率：本公司財務部門專人專職評估匯率波動，控管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
- (3) 通貨膨脹：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均為本公司或百分之百轉投資子公司之營運需求所從事，並制定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未產生重大損益。
  3. 本公司無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除充分運用台灣增值行銷代理之經驗配合市場需求擴展亞洲市場外，持續自有品牌之開發，及整合週邊性產品之組合效益開發。
-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因應，尚不致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最近年度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最近年度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及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最近年度之進貨及銷貨無面臨集中之風險情形。(詳營運概況/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進、銷貨客戶名單)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監事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發生可能之風險。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其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於九十四年初於馬來西亞吉隆坡高等法院向 MBf Cards (M'sia) Sdn. Bhd. 提起訴訟，指控 MBf Cards (M'sia) Sdn. Bhd. 於驗收貨物並出售後，未依約定償付應付帳款，致使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因本案受有潛在可能之應收帳款損失馬幣 1,013 仟元。本公司之從屬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另針對其過去已發生之廣告宣傳費用、包裝費、押金、預期應得利潤等損失提出馬幣 5,351 壹仟元並加計商譽之損害賠償訴訟。MBf Cards (M'sia) Sdn. Bhd. 亦對此案對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提出異議，二〇一〇年十二月第一次開庭，後續因法官更換，開庭時間法院尚未確定及通知。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風險管理之政策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以達風險控管之目標，增進股東價值。

2.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組織名稱	權責範圍
董事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架構及文化、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性，進行資源配置。
高階管理階層 (執行長、副總經理、協理)	執行董事會風險管理決策、協調跨部門之風險管理溝通、負責經營決策的規劃。
稽核室	依據公司內控及稽核計劃定期查核各中心單位執行風險控管是否確實執行，並依實際查核結果製作稽核報告。
總管理處 (行政管理、財務、資訊工程、轉投資管理、法務)	人力資源的配置及應變、財務風險的評估、各項保險作業的執行及運作

3. 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單位	風險審議及控制	董事會及稽核室
利率匯率變動	財務處	財務長	董事會： 最終決策單位  稽核室： 風險之追蹤
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未來研發計劃	高階管理階層	執行長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	法務室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	執行長室		
企業形象改變	執行長室		
進行併購	轉投資管理處	財務長	
擴充廠房	行政管理處		
進貨或銷貨集中	行政管理處及轉投資管理處		
董監或大股東股權移轉	財務處	董事長	
經營權之改變	執行長室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法務室	財務長	

## 七、其他重要事項：

本公司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之評估依據及基礎如下：

### (一)備抵呆帳

本規則係將本公司客戶信用評等依其規模、財務能力、付款記錄、擔保品等狀況分級化，並按客戶信用等級及其逾期帳齡提撥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壞帳損失。

提列依據如下：

1. 關係人之應收帳款：不提列備抵呆帳。
2. 非關係人之應收款項：逾付款期限之應收帳款：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壞帳損失，依客戶信用等級及授予之付款條件，以其逾期帳款之金額及天數長短，按下表予以評估提列

逾期天數		未逾期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天以上
平均呆帳率		0.30%	3.00%	15.00%	28.00%	60.00%	93.00%
呆帳率	A級客戶	0.00%	1.00%	5.00%	15.00%	40.00%	80.00%
	B級客戶	0.25%	2.00%	10.00%	20.00%	50.00%	90.00%
	C級客戶	0.35%	3.00%	15.00%	25.00%	60.00%	95.00%
	D級客戶	0.40%	4.00%	20.00%	30.00%	70.00%	100.00%
	E級客戶	0.50%	5.00%	25.00%	50.00%	80.00%	100.00%

應收票據：本公司應收票據一律按應收票據餘額提列0.3%之備抵壞帳損失。

以信用狀兌付之應收帳款：已取得信用狀並押匯之應收帳款，於兌付前一律按未兌付餘額提列0.1%之備抵壞帳損失。

3. 本公司得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等級情形，並針對客戶進行客戶調升或調降等信用級數提備抵呆帳。

### (二)存貨

存貨包括軟體、硬體、書籍成品。存貨除了按庫齡天數提撥不同比例之備抵庫存金額外，係另按依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庫齡	180日以上	360日以上	540日以上	720日以上	1080日以上
軟體	10%	50%	100%	-	-
硬體	20%	100%	-	-	-
書籍	-	20%	-	5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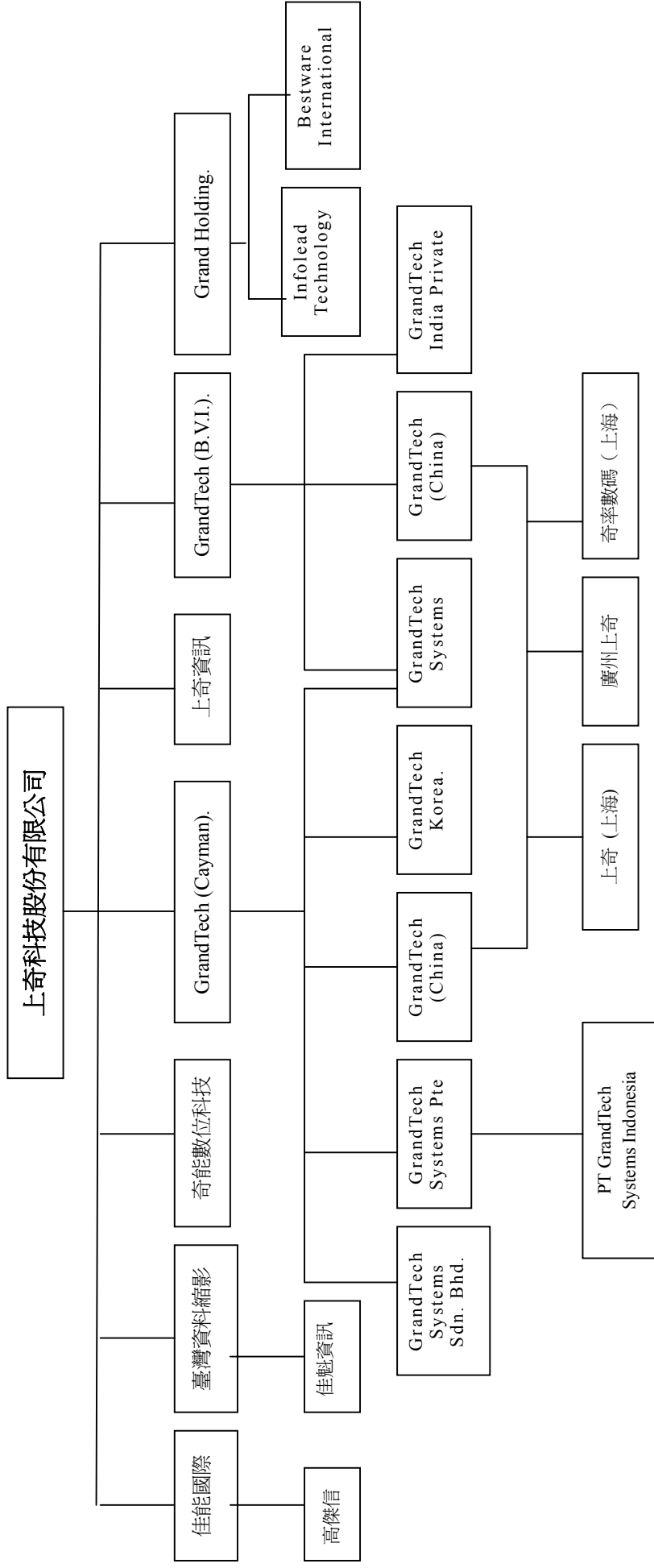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結構圖如下：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randTech (B. V. I.) Inc.	1999/7/24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er,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4,300,000	控股公司
GrandTech (Cayman) Inc.	2000/8/17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 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US\$3,122,000	控股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2000/12/1	P. 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25,000	控股公司
臺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1983/9/8	台北市瑞光路 76 巷 33 號 3 樓	NTD\$20,000,000	資料縮影相關產品及耗材之買賣及維護出租
上奇資訊(股)公司	2009/10/9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7 號 6 樓	NTD\$18,00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雜誌圖書出版批發零售
佳能國際(股)公司	1998/8/29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7 號 1 樓	NTD\$100,000,000	事務機器、通訊設備及辦公家具之買賣、出租、組合承裝與售後保養服務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2011/02/23	台北市瑞光路 76 巷 39 號 2 樓	NTD\$20,000,000	電子照相器材批發及零售
佳魁資訊(股)公司	2009/1/5	台北市復興北路 147 號 6 樓	NTD\$23,00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雜誌圖書出版批發零售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1993/5/27	19F., MLC Millennis Plaza, 663 King' 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HK\$12,88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GrandTech (China)Limited	1999/10/13	19F., MLC Millennis Plaza, 663 King' s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HK\$81,116,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1993/2/27	No. 6 New Industrial Road, #02-03 Hoe Huat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536199.	SGD\$1,428,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2001/1/11	Suite A-3A-10, Plaza Mont' Kiara No.2 Jalan 1/70 C, Mont' Kiara 50480 Kuala Lumpur	RM\$2,227,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2007/5/3	Pusat Niaga Roxy Mas Block B1/31 JL K. H. Hasyim Ashari Jakarta 10150 Indonesia	IDR 1,967,70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2007/11/26	Plot No 34, Developed Plots, South Phase, Industrial Estate, Guindy, Chennai 600032 India	RS \$ 12,00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GrandTech Korea Inc.	2001/2/1	12 <sup>th</sup> Floor, Daeoh Building, 26-5, Yoido-Dong Youngdeungpo-Gu, Seoul Korea	KRW\$1,400,000,000	代理繪圖影像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2000/12/1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1,000,000	控股公司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01/1/8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US\$490,000	控股公司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1999/12/30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路 490 號壬丰大廈 3201 室	RMB\$2,000,000	資料處理及供應服務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1/9/12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 833 號 2 樓	US\$5,200,000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高傑信有限公司	1995/4/7	高雄市鼓山區明誠 3 路 687 號 14 樓	NTD\$25,000,000	各種微電腦、事務用電腦、工業用電腦、電腦軟體之買賣業務,各種電腦軟體程式設計資料處理、系統分析、電腦維護業務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09/10/23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 833 號 2 樓	US\$100,000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各關係企業間所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應說明其往來分工情形。

本公司整體關係企業主要從事繪圖、影像、多媒體軟硬體代理；依其所在地區分別進行銷售。

##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持股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GrandTech (B. V. I. ) Inc.	董事	許承強	0	0
GrandTech (CAYMAN) Inc.	董事	許承強	0	0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董事	Siau Tian Hee	0	0
	董事	陳國濂	0	0
GrandTech Korea Inc.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洪志輝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董事	Ling Wai Leng	0	0
	董事	Ngoi Miew Huat	0	0
PT GrandTech System Indonesia	董事	章孝祺	0	0
	監察人	許超鈞	0	0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	凌鋼	0	0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江偉儀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董事	萬英坤	0	0
臺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董事長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萬英坤	0	0
	監察人	黃小如	0	0
佳魁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張耀仁	0	0
	董事	黃熾賢	0	0
	董事	何富敏	0	0
	監察人	江鈺潔	0	0

上奇資訊(股)公司	董事長	潘秀椿	0	0
	董事	張耀仁	0	0
	董事	黃熾賢	0	0
	監察人	翁昭芬	0	0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承強	0	0
	董事	董俊仁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監察人	黃小如	0	0
高傑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承強	0	0
	董事	許超鈞	0	0
	董事	萬英坤	0	0
	董事	朱孝庭	594,750	23.79
	董事	陳誌韻	200,000	8
	監察人	黃淑真	0	0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代表人	張耀仁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黃小如	0	0
	監察人	許超鈞	0	0
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章孝祺	0	0
	董事	許承強	0	0
	董事	趙牧桓	0	0
	監察人	許超鈞	0	0
Grand Holding Inc.	董事	許承強	0	0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許承強	0	0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許承強	0	0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GrandTech (B. V. I) Inc.	163,485	364,411	0	364,411	0	0	41,757	7.73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33,287	42,715	19,659	23,056	97,733	-8,376	-10,166	-7.12
GrandTech Systems Ltd	50,193	286,790	61,372	225,418	547,542	31,246	26,209	20.35
GrandTech (Cayman) Inc.	94,519	183,472	2,731	180,741	0	0	19,635	6.29
GrandTech Holding Inc	757	663	265	398	0	0	0	0
Infolead Technology Ltd	30,275	302	52	250	0	0	0	0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9,620	192	10,043	-9,851	0	0	440	0.22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21,222	32,778	12,631	20,147	69,223	3,885	3,102	1.39
GrandTech Korea Inc.	36,820	16,003	2,312	13,691	0	-974	-952	-0.07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td.	14,835	404	0	404	0	0	0	0
上奇電腦國際(上海)有限公司	157,429	347,257	183,965	163,292	673,772	15,263	13,405	2.58
臺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9,435	21,856	27,579	38,366	318	3,253	1.63
GrandTech (China) Systems	316,107	350,932	105,769	245,163	622,765	27,409	39,481	0.49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6,381	4,882	7,687	-2,805	10,732	-2,094	-2,319	-1,159.33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td	6,841	3,313	125	3,188	0	-63	24	0
佳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3,100	58,581	30,832	27,749	111,296	3,748	3,709	1.61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59,126	34,867	24,259	72,875	7,011	5,839	3.24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137	11,403	175	11,228	0	-3,695	-4,083	-8.17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436,222	235,146	201,076	587,305	14,082	29,289	2.93
高傑信有限公司	25,000	58,204	24,049	34,155	113,611	7,962	6,762	2.7
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9,891	83,004	26,887	292,555	5,595	6,887	3.44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60 頁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99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99 年 7 月 30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及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股東會通過日期：99/06/17，發行股數不超過 15,000 仟股為上限；董事會通過日期：99/03/23，決議發行股數不超過 15,000 仟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p>(一)依據</p> <p>訂定 99 年 6 月 17 日為定價日，私募價格之訂定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以本公司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於不低於平均每股股價(每股股價為每股 32.15 元)之百分之六十五範圍內訂之。本次私募每股實際發行價格訂定為 21 元。</p> <p>(二)合理性</p> <p>上奇科技(6123)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奇科技或該公司)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的董事會決議於新台幣 1 億 5 仟萬元額度內辦理現金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採私募普通股方式辦理，其私募價格擬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後，於不低於平均每股股價(即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為私募價格訂價依據，本次私募發行普通股得於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及公司資金需求一次辦理，茲就本案私募價格合理性評估及說明如后。</p> <p>壹、參考價格與私募價格之評估及說明</p>	

### 一、參考價格

依據現行私募之相關規定，即「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若為上市或上櫃公司，私募參考價格之訂定則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此外如私募價格、轉換或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就其差異提出合理性說明。

### 二、私募價格

經覆核該次決議之私募價格暫訂為每股新台幣 19.95 元，符合該決議有關「私募之定價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之原則，惟實際之發行價格待股東會通過擬授權董事會另訂定價日，並於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及充分說明，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相關規定。

### 三、參考價格與私募價格差異上奇科技以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之董事會決議日為定價基準

日，定價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收盤平均價格分別為 30.65 元、29.53 元及 29.23 元，該公司以訂價日前一個營業日平均數 30.65 元為參考價格，暫訂私募價格 19.95 元與參考價格 30.65 元之差異成數為 34.91%，其差異已達 20% 以上，惟尚符合該公司董事會決議有關「私募之定價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之原則。

#### 項目 價格(元)

前一個營業日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99.4.22) 30.65 元

前三個營業日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99.4.20~99.4.22) 29.53 元

前五個營業日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99.4.16~99.4.22) 29.23 元

#### 貳、流動性風險之評估及說明

上奇科技本次私募案擬發行之普通股股票，其應募人及購買人除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第四款、第五款及第六款者，得自由轉讓本私募案普通股股票外，其餘應募人及購買人所持有本私募案普通股股票，自交付日起未滿三年者，不得賣出，即應募人及購買人認購之私募有價證券尚有三年之交易閉鎖期，私募有價證券持有人持有上奇科技之私募普通股股票實為長期投資，而且須承擔私募普通股股票之交易流動性風險，故給予適當比例之流動性貼水補償，使本次私募案私募價格低於參考價格，尚屬合理。

#### 參、私募價格低於參考價格成數之評估及合理性說明

上奇科技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之董事會決議有關「私募之定價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之原則，以下就選取 98 年度及截至 99 年 3 月底，國內上櫃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其實際發行價格低於參考價格八成之相關資料，加以比較暨評估說明其合理性。

期間	代碼	公司名稱	實際發行價格佔參考價格之成數
99 年度	6156	科橋	71.46%
	6244	茂迪	68.35%
98 年度	3227	原相	70.00%

3260	威剛	70.42%
3339	泰谷	70.00%
3362	先進光	60.20%
3527	聚積	60.06%
3562	頂晶科	70.10%
4123	晟德	60.08%
4129	聯合骨科	70.14%
4801	碼斯特	46.67%
5457	宣德	70.09%
6130	達鈺	15.64%
6237	驛訊	60.30%
6265	方土昶	70.42%
8054	安國	69.99%
8299	群聯	70.23%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經比較 98 年度及截至 99 年 3 月底，國內上櫃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案，其實際發行價格低於參考價格八成者，其實際發行價格佔參考價格之成數除達鈺為 15.64%及碼斯特為 46.67%外，其餘區間為 60.06%-71.46%，上奇科技本次私募案所訂「私募之定價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之原則，尚落於其範圍內，故尚屬合理。

#### 肆、公司價格評估之說明

##### 一、評價方式說明

評估股價常用之方式有市價法、成本法及現金流量折現法，茲將此三種方法之評估說明下：

##### (一)市價法

實務上市價法中以本益比較法及股價淨值比比較法較為常見，前者偏向以損益表為觀點，後者則偏向以資產負債表為觀點。本益比較法係以受評估公司之獲利能力為基礎，以其每股盈餘，比較上市或上櫃大盤平均本益比或同業掛牌公司之本益比，再視流動性、知名度、股權結構等狀況調整折溢價以作為受評估公司之價格，此為目前市場上最常使用之評估方式。其優點為大盤或同業之市價資料容易取得且較為客觀，又能反映最近期市場動態。股價淨值比法係依照受評估公司財務結構及狀況，核算公司之每股淨值，比較上市、櫃公司平均股價淨值比或同業掛牌公司之股價淨值比，再依流動性、知名度等狀況調整折溢價以作為受評估公司之價格，此法之優點在於市場價格資訊容易客觀取得。

##### (二)成本法

成本法主要係依受評估公司財務報表之淨值為基礎，並考量資產及負債之市場價格作為調整依據。其優點是財務資料容易取得，但因財務報表均以歷史成本為入帳依據。故若受評估公司帳上出現巨額固定資產，且固定資產市價曾有明顯異動，較難以反映實際價值，故取得資產或負債之市場價格資訊以作為調整依據，為使用本法之重要條件。

### (三)現金流量折現法

本法係以受評估公司未來一段期間之獲利及現金流量為基礎，再以足以表示或涵蓋該公司及市場之風險之折現率來計算該公司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並同時考量貨幣及現金之時間價值。其優點係符合學理上對企業未來創造收益之價值推論，且能反映企業永續經營價值及成長性與風險性，缺點則在於使用之參數繁多，且多數係主觀預估，加上預估時間必須較長，較難以取得投資人之客觀認同且較不易了解。實務上，股權價值多由各方採用共同可接受之評價基礎設算可能的股權價值區間，並考量其他關鍵因素再共同商議確定交易價格。因此，本報告將以上奇科技之每股淨值及現有資產價值最為客觀及可接受之評價基礎，並考量目前同業經營狀況與市場狀況等關鍵因素，故採用本益比法(PE)及股價淨值比法(PB)共同評估其股權價值。

### 二、股價評估說明

該公司主要業務係為資訊應用軟硬體代理銷售、資訊圖書出版及軟體本土化開發等，又於民國 99 年新增事務機器租賃等通路合作整合業務，目前上市櫃公司中與該公司主要業務較為相似的公司包括零壹科技、精技電腦(資訊服務同業)，以及震旦行、互盛(事務機器同業)等公司，另外選取上櫃公司之資訊服務業，作為比較之同業。另依民國 98 年度及 99 年 1~3 月台灣證券交易所及櫃檯買賣中心所公布之本益比、股價淨值比資料所計算之簡單平均數，及該公司 9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稅後每股盈餘 1.71 元及每股淨值 12.77 元，來計算該公司之合理價格。

#### (一)本益比法

單位：倍

公司/本益比	98 年度	99 年 1~3 月	平均本益比
3029 零壹科技	24.54	60.12	42.33
2414 精技電腦	13.61	15.35	14.48
2373 震旦行	18.29	21.15	19.72
2433 互盛	7.93	12.64	10.29
上櫃-資訊服務業	27.29	24.53	25.91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註：零壹科技之本益比為離散值(outliers)，故不計入計算。

若以上奇科技 98 年度之每股盈餘 1.71 元及比較同業之平均本益比區間 10.29 倍~25.91 倍計算，其合理價格為每股 17.60 元~44.31 元。

#### (二)股價淨值比法

單位：倍

公司/淨值比	98 年度	99 年 1~3 月	平均淨值比
3029 零壹科技	0.80	2.20	1.50
2414 精技電腦	1.07	1.30	1.19
2373 震旦行	2.12	2.48	2.30
2433 互盛	1.09	1.16	1.13
上櫃-資訊服務業	2.76	3.19	2.97

	<p>資料來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p> <p>若以上奇科技 98 年底之每股淨值 12.77 元及比較同業之平均股價淨值比區間 1.13 倍~2.97 倍計算，其合理價格為每股 14.43 元~37.93 元。</p> <p>伍、價格合理性之評估</p> <p>綜上本益比法及股價淨值比法之計算，評估其股權價值區間如下：</p> <p>評價方法 合理價格區間本益比法(PE) 17.60 元~44.31 元股價淨值比法(PB) 14.43 元~37.93 元本案經綜合考量本益比法(PE)及股價淨值比法(PB)之計算，得出上奇科技每股股票合理價格區間為 14.43 元~44.31 元，與本次暫定之私募價格每股新台幣 19.95 元相較，係落於其合理價格區間，並考量應募人之加入，應有助於上奇科技之財務及長期營運，並對公司之經濟價值及長期基本面產生一定效益，且目前私募股票有三年閉鎖期之流動性風險及時間性風險，應予折價作為風險貼水補償，故本承銷商認為上奇科技民國 99 年 4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私募價格擬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除息後之股價後，於不低於平均每股股價(即參考價格)之百分之六十五為私募價格訂價依據，尚屬合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獨立專家： 台灣工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晉岳</p>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本次募集普通股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相關規定辦理。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衡量目前資本市場狀況及籌集資金之時效性及可行性等因素，為有效降低資金成本並確保資金籌集效率，故不採用公開募集方式，爰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99/07/30																																																																																														
應募人資料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應募人資料</th> <th>私募對象</th> <th>資格條件</th> <th>認購數量 (仟股)</th> <th>與公司 關係</th> <th>參與公司經營情形</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大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2,913</td> <td>本公司監察人</td> <td>無</td> </tr> <tr> <td></td> <td>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1,548</td> <td>本公司關係人</td> <td>無</td> </tr> <tr> <td></td> <td>林其賢</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td> <td>470</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邵卉君</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td> <td>165</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邵如君</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td> <td>165</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章孝祺</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190</td> <td>本公司董事長</td> <td>是</td> </tr> <tr> <td></td> <td>許承強</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238</td> <td>本公司經理人</td> <td>是</td> </tr> <tr> <td></td> <td>鄭力倫</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td> <td>57</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萬英坤</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38</td> <td>本公司經理人</td> <td>是</td> </tr> <tr> <td></td> <td>許超鈞</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95</td> <td>本公司經理人</td> <td>是</td> </tr> <tr> <td></td> <td>江偉儀</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104</td> <td>本公司經理人</td> <td>是</td> </tr> <tr> <td></td> <td>何富敏</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td> <td>71</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洪志輝</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38</td> <td>無</td> <td>無</td> </tr> <tr> <td></td> <td>張耀仁</td> <td>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td> <td>211</td> <td>本公司經理人</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大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913	本公司監察人	無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548	本公司關係人	無		林其賢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470	無	無		邵卉君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65	無	無		邵如君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65	無	無		章孝祺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90	本公司董事長	是		許承強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38	本公司經理人	是		鄭力倫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57	無	無		萬英坤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38	本公司經理人	是		許超鈞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95	本公司經理人	是		江偉儀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04	本公司經理人	是		何富敏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71	無	無		洪志輝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38	無	無		張耀仁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11	本公司經理人	是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仟股)	與公司 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大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913	本公司監察人	無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548	本公司關係人	無																																																																																										
	林其賢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470	無	無																																																																																										
	邵卉君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65	無	無																																																																																										
	邵如君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65	無	無																																																																																										
	章孝祺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90	本公司董事長	是																																																																																										
	許承強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38	本公司經理人	是																																																																																										
	鄭力倫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57	無	無																																																																																										
	萬英坤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38	本公司經理人	是																																																																																										
	許超鈞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95	本公司經理人	是																																																																																										
	江偉儀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04	本公司經理人	是																																																																																										
	何富敏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71	無	無																																																																																										
	洪志輝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38	無	無																																																																																										
	張耀仁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211	本公司經理人	是																																																																																										

	楊滄婷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254	無	無
	黃小如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3 款	191	本公司經理人	是
	黃淑真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192	無	無
	洪許美莉	證交法 43-6 條第 1 項第 2 款	60	無	無
實際認購價格	每股 21 元				
實際認購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本次私募價格 21 元依 99 年 6 月 17 日定價日前一個營業日(不含定價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 32.15 元之 65.39%。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	無重大影響。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累計實際支用金額：截至 99 年 9 月 30 日止，147,000,000 元 累計實際支用百分比：100%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該次私募資金 147,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並挹注營運後，以 99 年第 3 季借款利率 0.888-0.975% 計算，每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新台幣 1,490 仟元，此外，負債比亦由 99 年第二季(私募前)之 48.71% 降至 99 年第三季(私募執行後)之 34.47%，已大幅改善該公司財務結構，足見本次私募其效益顯現尚屬良好。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0 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決議情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依重大訊息公告申報作業程序辦理，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3745 號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所述，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部份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04,848 仟元及 43,036 仟元；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認列之權益法投資利益(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2,893 仟元及(6,753)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曾惠瑾

吳漢期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1 日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59,470	4	\$ 36,030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6,019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7,233	1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四)		53,805	4	32,798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		131,247	10	144,132	12
115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五		44,193	3	69,849	6
118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五		41,455	3	1,549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	-	500	-
120X	存貨	四(五)		48,989	4	68,006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十八)		1,004	-	1,947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2,919	-	3,640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396,334</u>	<u>29</u>	<u>358,451</u>	<u>30</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六)		21,193	2	31,445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820,304	59	672,080	56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841,497</u>	<u>61</u>	<u>703,525</u>	<u>58</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90,581	7	90,581	7
1521	房屋及建築			33,498	2	33,498	3
1561	辦公設備			12,950	1	12,554	1
1631	租賃改良			413	-	368	-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137,442	10	137,001	11
15X9	減：累計折舊		(	24,171)	( 2 )	( 22,065 )	( 2 )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113,271</u>	<u>8</u>	<u>114,936</u>	<u>9</u>
<b>無形資產</b>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248	-	975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七		31,261	2	29,458	3
1830	遞延費用			-	-	17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十八)		1,490	-	947	-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32,751</u>	<u>2</u>	<u>30,422</u>	<u>3</u>
1XXX	<b>資產總計</b>		\$	<u>1,385,101</u>	<u>100</u>	<u>\$ 1,208,309</u>	<u>100</u>

(續次頁)

  
 上海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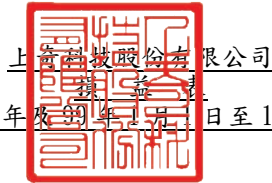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九)及六	\$	160,000	12	\$	170,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		29,986	2		-	-
2120	應付票據			13,562	1		13,245	1
2140	應付帳款			100,083	7		91,772	8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265	-		979	-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十八)		17,564	1		3,088	-
2170	應付費用			24,156	2		22,314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9,861	2		17,952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二)及六		-	-		20,000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1,090	-		18,813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76,567</u>	<u>27</u>		<u>358,163</u>	<u>30</u>
<b>長期負債</b>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一)		269,353	20		-	-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二)及六		-	-		70,000	6
24XX	<b>長期負債合計</b>			<u>269,353</u>	<u>20</u>		<u>70,000</u>	<u>6</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三)		1,721	-		1,933	-
2820	存入保證金			384	-		384	-
2880	其他負債 - 其他	四(七)		1,402	-		3,001	-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3,507</u>	<u>-</u>		<u>5,318</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649,427</u>	<u>47</u>		<u>433,481</u>	<u>36</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四)		482,603	35		495,473	41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五)		79,532	6		81,653	7
3260	長期投資			14,510	1		14,510	1
3272	認股權	四(十一)		68,722	5		-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六)		50,339	4		34,733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85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927	10		214,284	18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1,842)	( 1 )	(	34,850)	( 3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158	-		-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七)	(	128,126)	( 9 )	(	30,975)	( 3 )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735,674</u>	<u>53</u>		<u>774,828</u>	<u>64</u>
<b>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b>								
<b>重大期後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	<u>1,385,101</u>	<u>100</u>	\$	<u>1,208,309</u>	<u>100</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軒、王惠瑾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915,677	101	\$	996,934	102		
4170 銷貨退回		(	24,715)	( 3 )	(	27,154)	( 3 )		
4190 銷貨折讓		(	5,962)	-	(	8,106)	( 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885,000	98		961,674	98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0,924	2		18,833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05,924	100		980,507	100		
<b>營業成本</b>	四(五)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703,747)	( 78 )	(	808,961)	( 83 )		
5680 其他營業成本		(	9,951)	( 1 )	(	8,691)	( 1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713,698)	( 79 )	(	817,652)	( 84 )		
5910 營業毛利			192,226	21		162,855	16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402)	-	(	3,001)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001	1		1,915	-		
營業毛利淨額			193,825	22		161,769	16		
<b>營業費用</b>									
6100 推銷費用		(	47,704)	( 5 )	(	49,306)	( 5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68,011)	( 8 )	(	65,235)	( 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5,715)	( 13 )	(	114,541)	( 12 )		
6900 營業淨利			78,110	9		47,228	4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五		1,909	-		7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七)		105,957	12		115,215	12		
7122 股利收入			186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3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四(七)		11	-		-	-		
7160 兌換利益			694	-		5,202	1		
7210 租金收入			2,571	-		1,934	-		
7480 什項收入	四(十三)及五		4,636	1		3,424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5,964	13		125,886	13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	8,246)	( 1 )	(	2,580)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五	(	30)	-	(	-	-		
7630 減損損失	四(六)	(	3,192)	-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31,209)	( 4 )	(	-	-		
7880 什項支出		(	-	-	(	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42,677)	( 5 )	(	2,581)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1,397	17		170,533	17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十八)	(	19,184)	( 2 )	(	14,473)	( 1 )		
9600 本期淨利		\$	132,213	15	\$	156,060	16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四(十九)								
9750 本期淨利		\$	3.19	\$	2.79	\$	3.86	\$	3.53
稀釋每股盈餘	四(十九)								
9850 本期淨利		\$	3.04	\$	2.65	\$	3.83	\$	3.5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曾惠瑾會計師民國101年8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上 海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股 東 大 會 議 事 錄  
民 國 100 年 1 2 月 31 日

99 年	資 本 公 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金 融 商 品 之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合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普 通 股 溢 價	長 期 投 資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特 別 盈 餘				
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25,473	\$ 4,653	\$ 14,510	\$ -	\$ 27,719	\$ -	\$ 106,498	\$ -	(\$ 30,975)	\$ 543,332
民國 9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014	-	( 7,014)	-	-	-
現金股利	-	-	-	-	-	-	( 41,260)	-	-	( 41,260)
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70,000	77,000	-	-	-	-	-	-	-	147,000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	-	( 30,304)	-	( 30,304)
民國 99 年度淨利	-	-	-	-	-	-	156,060	-	-	156,060
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95,473	\$ 81,653	\$ 14,510	\$ -	\$ 34,733	\$ -	\$ 214,284	\$ -	(\$ 30,975)	\$ 774,828
100 年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495,473	\$ 81,653	\$ 14,510	\$ -	\$ 34,733	\$ -	\$ 214,284	\$ -	(\$ 30,975)	\$ 774,828
民國 9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15,606	-	( 15,606)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34,851	( 34,851)	-	-	-
現金股利	-	-	-	-	-	-	( 135,129)	-	-	( 135,12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	68,722	-	-	-	-	-	68,722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數	-	-	-	-	-	-	-	23,008	-	23,00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	-	-	-	-	-	158
民國 100 年度淨利	-	-	-	-	-	-	132,213	-	-	132,213
庫藏股票註銷	( 12,870)	( 2,121)	-	-	-	-	( 15,984)	-	30,975	-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 128,126)	( 128,126)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482,603	\$ 79,532	\$ 14,510	\$ 68,722	\$ 50,339	\$ 34,851	\$ 144,927	\$ 158	(\$ 128,126)	\$ 735,674

註：民國 99 年度之董監酬勞\$2,112 及員工分紅\$15,840；民國 100 年度之董監酬勞\$2,837 及員工分紅\$17,024 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曾惠瑛 101 年 3 月 2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淨利	\$		132,213	\$		156,060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315			2,361
各項攤提			983			71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1,000			1,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		105,957)	(		115,215)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利			60,435			5,50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30	(		38)
公司債折價攤銷			6,130			-
處分投資利益	(		11)			-
減損損失			3,192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1,209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21,007)	(		9,162)
應收帳款			12,885	(		5,49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5,656	(		28,57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			77
存貨			18,017			21,8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400			12,571
其他流動資產			721			97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表列存出保證金)	(		142)	(		27,106)
應付票據			317	(		6,583)
應付帳款			8,311			42,764
應付帳款－關係人	(		714)	(		51,669)
應付所得稅			14,476			495
應付費用			1,842			5,170
其他應付款項			1,909			9,044
其他流動負債	(		7,723)			11,8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2)	(		230)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		1,599)			1,0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4,708</u>			<u>27,386</u>

(續次頁)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	\$ 500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9,938 )	10,000
購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 25,471 )
購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價款	( 15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90,409 )	( 205,782 )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10,726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804 )	( 902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24	62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 1,239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1,661 )	3,069
遞延費用增加	-	( 22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22,716 )	( 219,245 )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 )	( 70,000 )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6	-
長期借款(減少)增加	( 90,000 )	90,000
發行公司債	294,717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84
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	147,000
發放現金股利	( 135,129 )	( 41,260 )
買回庫藏股票	( 128,126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8,552 )	126,1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23,440	( 65,735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6,030	101,7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9,470	\$ 36,030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2,004	\$ 2,59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307	\$ 1,40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0 年 7 月 27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圖書批發、出版業，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其他服務業(代理電腦程式設計)，其他顧問業(電腦管理資訊及自動化系統之分析規劃顧問業務)及資料處理服務業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 月 23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7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三)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



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 (七) 存貨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之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將超過部分列為商譽，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前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為負商譽，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惟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前產生之負商譽仍繼續攤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有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當期末實現者，予以銷除；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質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其餘之資產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未實現損益貸記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 (九)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15~35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有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產生之處分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 (十一)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要係裝潢費等，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5 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 (十三) 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當直線法與利息法攤銷差異不大時，於債券流通期間採直線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十四)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 (十六)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予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及「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及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 (十七)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如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數則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八) 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 (十九)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二十)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一) 營運部門

1.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	\$ 13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9,357	35,895
	<u>\$ 59,470</u>	<u>\$ 36,030</u>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買回權	\$ 37,228	\$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31,209)	-
	<u>\$ 6,019</u>	<u>\$ -</u>

本公司帳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商品，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民國100年度認列之評價損失為\$31,209，有關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四(十一)。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075	\$ -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8	-
	<u>\$ 7,233</u>	<u>\$ -</u>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3,969	\$ 32,974
減：備抵呆帳	( 164)	( 176)
應收票據淨額	<u>\$ 53,805</u>	<u>\$ 32,798</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31,947	\$ 144,972
減：備抵呆帳	( 700)	( 840)
應收帳款淨額	<u>\$ 131,247</u>	<u>\$ 144,132</u>

(五) 存貨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電腦軟、硬體存貨	\$ 52,780	\$ 70,654
書籍存貨	-	390
小計	52,780	71,04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791)	( 3,038)
	<u>\$ 48,989</u>	<u>\$ 68,006</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02,764	\$ 807,96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53	( 33)
存貨報廢損失	247	1,033
其他(註)	9,934	8,690
	<u>\$ 713,698</u>	<u>\$ 817,652</u>

註：主係其他勞務成本、存貨盤盈虧及出售廢料收入。

為統籌經營圖書批發業務，請詳附註四(七)說明，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第一季將大部分書籍存貨以帳面價值，銷售予本公司轉投資公司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未產生重大損益。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4,385	\$ 31,445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92)	-
	<u>\$ 21,193</u>	<u>\$ 31,445</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為\$3,192。
2. 本公司原持有之謙華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515 仟股，因該公司股份受讓予誠研科技(股)公司，本公司依照換股比例取得誠研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387 仟股，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3.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 年 12 月 31 日</u>		
	<u>持有股數</u>	<u>期末金額</u>	<u>持股比例</u>
GrandTech(B. V. I.) Inc.	5,400,000	\$ 364,029	100.00%
GrandTech(Cayman) Inc.	3,122,000	180,231	100.00%
Grand Holding Inc.	25,000	398	100.00%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7,579	100.00%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440,000	19,412	80.00%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768	100.00%
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6,887	100.00%
		<u>\$ 820,304</u>	

99 年 12 月 31 日

被 投 資 公 司	持有股數	期末金額	持股比例
GrandTech(B. V. I.) Inc.	3,300,000	\$ 246,600	100.00%
GrandTech(Cayman) Inc.	2,830,000	142,867	100.00%
Grand Holding Inc.	25,000	383	100.00%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28,133	100.00%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275,000	16,256	85.00%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28,229	100.00%
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9,612	20.00%
		<u>\$ 672,080</u>	

2. 上述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依各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收益金額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GrandTech(B. V. I.) Inc.	\$ 41,756	\$ 36,755
GrandTech(Cayman) Inc.	19,635	19,125
Grand Holding Inc.	-	-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3,546	4,910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4,844	3,504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9,289	51,309
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87	
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88)
	<u>\$ 105,957</u>	<u>\$ 115,215</u>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營運策略需求投資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 \$10,000 取得 20% 之股權。並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9.63 元全數處分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00 仟股予關係人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損失 \$11。
4.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相關投資及通路業務合作之考量及整合，向關係人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購買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佳能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權，投資價款係參考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帳面價值，投資總額為 \$176,920(含投資價款 \$176,600 及其他費用 \$320)，取得 100% 股權，普通股 10,000 仟股。
5.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增資 GrandTech(B. V. I.) Inc. USD 600 仟元，於民國 100 年度增資 USD2,100 仟元，前開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總額為 USD 5,400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166,201)。
6.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增資 GrandTech(Cayman) USD292 仟元。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總額為 USD 3,122 仟元(折合新台幣約 \$103,499)，前開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7.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整合相關銷售業務，本公司投資金額為 \$20,000，持股比

例為 100%。

8.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及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淨值處分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84 仟股，處分價款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22，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80%。
9.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具有控制力者，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10.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部分轉投資公司，係分別依各該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評價認列，其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
佳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投資利益(損失)	\$ 2,893	(\$ 6,753)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股權投資帳面值	\$ 104,848	\$ 43,036

1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因銷售予被投資公司產生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402 及\$3,001，表列其他負債-其他。

(八)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0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帳 面 價 值
土地	\$ 90,581	\$ -	\$ 90,581
房屋及建築	33,498	( 13,388)	20,110
辦公設備	12,950	( 10,378)	2,572
租賃改良	413	( 405)	8
	<u>\$ 137,442</u>	<u>(\$ 24,171)</u>	<u>\$ 113,271</u>



資產名稱	99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90,581	\$ -	\$ 90,581
房屋及建築	33,498	( 12,295)	21,203
辦公設備	12,554	( 9,593)	2,961
租賃改良	368	( 177)	191
	<u>\$ 137,001</u>	<u>(\$ 22,065)</u>	<u>\$ 114,936</u>

固定資產之設定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短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60,000	\$ 130,000
銀行擔保借款	-	40,000
短期借款合計	<u>\$ 160,000</u>	<u>\$ 170,000</u>
借款利率區間	<u>1.07%~1.20%</u>	<u>0.95%~0.96%</u>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 應付短期票券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14)	-
	<u>\$ 29,986</u>	<u>\$ -</u>
利率區間	<u>1.038%</u>	<u>-</u>

(十一) 應付公司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0,647)	-
合計	<u>\$ 269,353</u>	<u>\$ -</u>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00%發行，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0年3月3日至105年3月3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0年3月3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4月4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5年2月22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

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發行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時所訂定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62 元。另因遇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除息，配股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8 月 3 日，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計算，自民國 100 年 8 月 3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62 元調整為新台幣 56.2 元。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民國 103 年 3 月 3 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年收益率(以複利計算)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0 年 4 月 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 月 24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68,722。另所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3699%~2.66%。
3. 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尚無轉換成普通股或回。

#### (十二) 長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還 款 方 式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華南銀行	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99.6.25~104.6.25	\$ -	\$ 9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20,000)
		<u>\$ -</u>	<u>\$ 70,000</u>
利率區間		-	<u>1.15%</u>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3 月間提前清償，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 (十三)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以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

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7 月及民國 99 年 7 月申請暫停提撥經核准在案，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臺灣銀行專戶儲存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分別為 \$6,403 及 \$6,326。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按 15 年平均分攤。

	100年度	99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退休基金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調整率	2.00%	1.75%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2,536 )	( 2,527 )
累積給付義務	( 2,536 )	( 2,527 )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 1,134 )	( 1,029 )
預計給付義務	( 3,670 )	( 3,556 )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403	6,326
提撥狀況	2,733	2,7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28	887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 5,282 )	( 5,590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21 )	( 1,933 )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71	6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27 )	( 125 )
攤銷與遞延數	( 156 )	( 173 )
當期淨退休金成本（帳列什項收入）	\$ 212	\$ 230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依上述條例，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分別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630 及 \$2,535。

####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票而減少資本 \$12,870，請詳附註四(十七)說明，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50,000，分為 105,000 仟股(其中保留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11,4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82,603，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7 月 30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私募股數以 15,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 21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147,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次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 (十五)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一)之說明。

#### (十六)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其對象為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 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時，則不再提列。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需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與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暨確保市場競爭力等相關因素，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及 99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606		\$ 7,014	
特別盈餘公積	34,851		-	
現金股利	135,129	\$ 2.8	41,260	\$ 1.0
合計	<u>\$ 185,586</u>		<u>\$ 48,274</u>	

上述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分別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25 日及 99 年 4 月 12 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另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8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7,635 及董監酬勞 \$1,273 之差異金額為 \$69，主要係因估計差異，已調整為民國 99 年度利益。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024 及 \$2,837，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分別以 12% 及 2% 估列為營業費用，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 100 年度損益金額，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840 及 \$2,112，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分別以 15% 及 2% 估列為營業費用。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 99 年度損益金額，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 (十七) 庫藏股

1. 本公司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0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 1,287</u>	<u>\$ 3,605</u>	<u>(\$ 1,287)</u>	<u>\$ 3,605</u>

收回原因	99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 1,287</u>	<u>\$ -</u>	<u>\$ -</u>	<u>\$ 1,287</u>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

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 \$30,975。前述買回之庫藏股票，經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買回庫藏股票屆滿三年未轉讓員工予以全數註銷，減資金額為 \$12,870。另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5 日及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每股 25 元至 45 元之間，分別買回庫藏股 2,230 仟股及 1,375 仟股，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買回 3,605 仟股，買回金額為 \$128,126。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十八) 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738	\$ 28,991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 4,611)	( 19,073)
估計所得稅差異影響數	5,229	275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1,59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626
備抵評價之所得稅影響數	( 7,172)	1,059
所得稅費用	19,184	14,4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400)	( 12,571)
估計所得稅差異影響數	( 3,215)	( 275)
期初應付所得稅尚未支付款	2,017	1,484
暫繳及扣繳稅款	( 22)	( 23)
應付所得稅	<u>\$ 17,564</u>	<u>\$ 3,088</u>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648	\$ 4,982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流動	( 644)	( 3,035)
	<u>\$ 1,004</u>	<u>\$ 1,947</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778	\$ 7,016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非流動	( 1,288)	( 6,069)
	<u>\$ 1,490</u>	<u>\$ 947</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額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595)	(\$ 101)	\$ 655	\$ 111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02	238	3,001	51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791	644	3,038	517
備抵呆帳超限	1,310	223	1,462	248
虧損扣抵	-	-	3,299	561
投資抵減	-	644	-	3,035
備抵評價		( 644)		( 3,035)
		<u>\$ 1,004</u>		<u>\$ 1,947</u>
非流動項目：				
退休金費用超限	\$ 3,130	\$ 532	\$ 3,130	\$ 532
長期股權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5,633	958	2,440	415
投資抵減	-	1,288	-	6,069
備抵評價	-	( 1,288)	-	( 6,069)
		<u>\$ 1,490</u>		<u>\$ 947</u>

4.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 究 發 展	<u>\$ 1,932</u>	<u>\$ 1,932</u>	民國 102年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已加徵未分配盈餘	\$ 12,714	\$ 58,224
87年度以後-未加徵未分配盈餘	132,213	156,060
	<u>\$ 144,927</u>	<u>\$ 214,284</u>

7.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57 及 \$3,070，民國 99 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分別為 11.44%及 1.61%。

(十九) 每股盈餘

	100 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151,397	\$132,213	47,456	<u>\$ 3.19</u>	<u>\$ 2.79</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95		
可轉換公司債	5,516	4,579	3,62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156,913</u>	<u>\$136,792</u>	<u>51,580</u>	<u>\$ 3.04</u>	<u>\$ 2.65</u>

	99年度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 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基本每股盈餘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170,533	\$156,060	44,222	<u>\$ 3.86</u>	<u>\$ 3.53</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09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u>\$170,533</u>	<u>\$156,060</u>	<u>44,531</u>	<u>\$ 3.83</u>	<u>\$ 3.50</u>

1. 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2. 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0 年度具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採用如果轉換法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全數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行使轉換權，因而增加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00年度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8,982	\$71,740	\$80,722	\$7,655	\$73,907	\$81,562
勞健保費用	626	3,867	4,493	755	3,376	4,131
退休金費用	331	2,299	2,630	281	2,254	2,535
其他用人費用	-	1,668	1,668	-	1,622	1,622
折舊費用	-	2,315	2,315	-	2,361	2,361
攤銷費用	-	983	983	-	710	710

註：係包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GrandTech (B. V. I.)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Cayman)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8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GrandTech (B. V. I.) Inc. 及GrandTech (Cayman)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GrandTech (B. V. I.) Inc. 及GrandTech (Cayman)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GrandTech (B. V. I.)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GrandTech (Cayman) Inc.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GrandTech (Cayman) Inc. 持股72%之被投資公司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原名為奇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佳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之被投資公司
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	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之被投資公司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台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京能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長為同一人(註)
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大股東

註：佳能國際董事長已於民國101年1月30日改選，自改選後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為同一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百分比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 96,505	11	\$ 175,667	18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18,176	2	17,002	2
佳魁資訊(股)公司	17,723	2	12,264	1
佳能國際(股)公司	12,386	2	11,827	1
上奇資訊(股)公司	3,234	-	14,488	2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565	-	2,159	-
其他	2,606	-	549	-
	<u>\$ 151,195</u>	<u>17</u>	<u>\$ 233,956</u>	<u>24</u>

除附註四(七)所述，為統籌經營圖書批發業務，銷售予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書籍存貨外，上開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按各產品之成本加計3%~10%，與一般客戶不同。至於收款期間為月結180天。

2. 其他營業收入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營業收入 淨額 百分比
佳能國際(股)公司	\$ 15,180	2	\$ 12,808	1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1,569	-	1,569	-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572	-	-	-
佳魁資訊(股)公司	554	-	554	-
上奇資訊(股)公司	554	-	554	-
	<u>\$ 18,429</u>	<u>2</u>	<u>\$ 15,485</u>	<u>1</u>

上述其他營業收入主係本公司提供子公司管理技術顧客之顧問服務收入。

3. 進貨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
其他	<u>\$ 1,038</u>	<u>-</u>	<u>\$ 4,278</u>	<u>-</u>

#### 4.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 29,990	17	\$ 52,492	25
佳魁資訊(股)公司	4,776	3	4,594	2
佳能國際(股)公司	4,658	3	5,674	3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2,135	1	4,472	2
其他	2,634	1	2,617	-
	<u>\$ 44,193</u>	<u>25</u>	<u>\$ 69,849</u>	<u>32</u>

#### 5.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其他	\$ 265	-	\$ 979	-

#### 6.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關係人能率投資(股)公司購買佳能國際(股)公司股權，及處分昱光科技(股)公司股權予應華科技(股)公司，請詳附註四(七)說明。

(2)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之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100年度			
	目	帳面價值	售價	價出售(損)益
佳能國際(股)公司	辦公設備	\$ 154	\$ 119	(\$ 35)
上奇資訊(股)公司	電腦通訊設備	-	5	5
		<u>\$ 154</u>	<u>\$ 124</u>	<u>(\$ 30)</u>

#### 7.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明細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0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 85,000	\$ 34,225	3.45%	\$ 1,637	\$ 166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5,450	5,450	3.45%	98	97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9,000	-	3.45%	-	-
	<u>\$ 99,450</u>	<u>\$ 39,675</u>		<u>\$ 1,735</u>	<u>\$ 263</u>

	99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應收利息
佳魁資訊(股)公司	\$ 10,000	\$ -	3.45%	\$ 6	\$ -

上述與關係人之資金融通均未取具擔保品。

8. 本公司與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簽訂年度業務管理顧問服務合約、系統導入顧問服務合約等，由本公司提供上述各項諮詢服務，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勞務收入均為\$2,000，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收取之款項分別為\$1,224 及 1,228，帳列其他款－關係人。

9.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其他代付未收回款項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其他應收 款百分比
上奇資訊(股)公司	\$ -	-	\$ 248	16
其他	293	-	73	5
	<u>\$ 293</u>	<u>-</u>	<u>\$ 321</u>	<u>21</u>

10. 背書保證情形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保證事由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單位	金額	單位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進貨保證	美金	300仟元	美金	300仟元
"	融資保證	美金	1,000仟元	美金	1,000仟元
PT.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進貨保證		-	美金	100仟元
佳魁資訊(股)公司	融資保證	台幣	20,000仟元	台幣	20,000仟元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進貨保證	美金	600仟元	美金	600仟元
"	"		人民幣5,000仟元	人民幣	5,000仟元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進貨保證	美金	400仟元		-

11.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相關資訊

	<u>100年度</u>	<u>99年度</u>
薪資	\$ 12,804	\$ 15,118
獎金	1,785	541
業務執行費用	2,183	44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u>6,262</u>	<u>3,283</u>
合計	<u>\$ 23,034</u>	<u>\$ 19,382</u>

-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4)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或實際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帳 面 價 值</u>		<u>擔 保 用 途</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定期存單	\$ -	\$ 500	台北地方法院假扣押
固定資產			
土地	\$ 90,581	\$ 90,581	銀行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u>20,110</u>	<u>21,203</u>	銀行擔保借款
	<u>110,691</u>	<u>111,784</u>	
	<u>\$ 110,691</u>	<u>\$ 112,284</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聯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之(二)、10。
- (二) 本公司為銀行借款開立保證票據金額為\$510,000。
- (三) 本公司向供應商採購商品，本公司支付保證金\$27,248(表列存出保證金)，作為本公司應付帳款之擔保，供應商並確保供貨符合各交易訂單之條件即時交貨，合約到期後，供應商應將上述保證金全額(不計息)無條件退還予本公司。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其他

### (一)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9 年度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便與民國 100 年度財務報表比較

### (二)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61,431	\$ -	\$ 361,4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233	7,233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48,297	-	348,297
應付公司債	269,353	285,000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19	-	6,019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314,316	\$ -	\$ 314,316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316,646	-	316,646
長期借款(註)	90,000	-	87,446

(註)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存入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且經本公司指定整體可轉換公司債為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者，係以公開市場之成交價作為公平價值。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如有活絡市場報價，係假設本公司若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公司可取得者。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189,986 及 \$260,000。

(三)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金額分別為\$158 及 \$0。

#### (四)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股票及銀行借款。本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本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本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810	30.275	\$ 2,703	29.130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17,990	30.275	13,383	29.1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004	30.275	2,632	29.130

##### (2)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短期銀行借款。本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 (3)信用風險

本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本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須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收票據回收情形，故本公司之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本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



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  
本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五)合併

1.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進行下列股權調整事項，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

(1)本公司以現金\$176,920 於民國 99 年 4 月 12 日取得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能國際)100%股權。

(2)子公司 GrandTech (B.V.I.) Inc. 以現金\$3,350 於民國 99 年 1 月 26 日取得原持股比例 60%之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以下簡稱 GrandTech India)40%股權，交易後持股比例為 100%。

(3)子公司佳能國際以現金\$17,850 於民國 99 年 10 月 5 日取得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傑信)51%股權。

2.各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內容，請詳附註十一(二)1.說明。

3.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第 26 段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應提供關於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補充資訊，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擬制性損益表中，各子公司及孫公司之編製假設說明如下：

(1)自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起佳能國際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合併損益表中，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即以 100%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2)GrandTech India 原本即為本公司之合併個體，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即以 100%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3)自民國 99 年 10 月 5 日起高傑信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合併損益表中，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即以 51%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4.擬制性補充資訊如下：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擬制性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淨額	\$	885,000	\$	961,674				
勞務收入		<u>20,924</u>		<u>18,833</u>				
營業收入合計		<u>905,924</u>		<u>980,507</u>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	703,747)	(	808,961)				
勞務成本	(	<u>9,951</u> )	(	<u>8,691</u> )				
營業成本合計	(	<u>713,698</u> )	(	<u>817,652</u> )				
營業毛利		192,226		162,85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402)	(	3,001)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u>3,001</u>		<u>1,915</u>				
營業毛利淨額		193,825		161,769				
營業費用	(	<u>115,715</u> )	(	<u>114,541</u> )				
營業淨利		78,110		47,22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15,964		138,46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u>42,677</u> )	(	<u>2,582</u> )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1,397		183,110				
所得稅費用	(	<u>19,184</u> )	(	<u>14,473</u> )				
本期淨利	\$	<u>132,213</u>	\$	<u>168,637</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u>3.19</u>	\$	<u>2.79</u>	\$	<u>4.14</u>	\$	<u>3.8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u>3.04</u>	\$	<u>2.65</u>	\$	<u>4.11</u>	\$	<u>3.79</u>

十一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本公司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8)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奇能數位科 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85,000	85,000	3.45	2	572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9,000	9,000	3.45	2	96,505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5,450	5,450	3.45	2	18,176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 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6：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註 7：資金貸與予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交易累計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時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款之限制。

註 8：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期末實際動支餘額分別為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84,225；GrandTech (China) Limited \$0；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5,45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註2)	367,837	39,358	39,358	-	5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註2)	367,837	2,876	-	-	0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註2)	367,837	12,110	12,110	-	2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2)	367,837	45,243	42,216	-	6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註2)	367,837	20,000	20,000	-	3	735,674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本公司持股比例在 50% 以上之關係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註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	科目	期股	帳面數	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期末	
									每股淨值/市價 (註4)	備註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B.V.I.)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5,400,000	364,029	100	67.48	-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Cayman)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3,122,000	180,231	100	57.89	-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5,000	398	100	15.91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000,000	27,579	100	13.79	-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能國際(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0,000,000	201,768	100	20.11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000,000	26,887	100	13.44	-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資訊(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440,000	19,412	80	13.48	-
上奇科技(股)公司	誠研科技(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18,082	7,233	0.31	17.30	-
上奇科技(股)公司	網際薪傳(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4,002	-	2.03	-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寶琪科技(股)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18,000	7.37	15.30	-
上奇科技(股)公司	Exigent Holdings, INC. 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63	3,193	5.71	9.08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賣出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4. 累積或進動產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款項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進款項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係指股票之金額或新進之金額，除免填。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港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新加坡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註2)	幣 別	金 額 (註2、3)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新台幣	166,201	新台幣	104,218	新台幣	304,029	新台幣	41,756	新台幣	41,756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 (Cayman)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新台幣	103,500	新台幣	95,074	新台幣	180,231	新台幣	19,635	新台幣	19,635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新台幣	821	新台幣	821	新台幣	398	新台幣	-	新台幣	-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台灣	資料縮影相關產品及耗材買賣、維護、出租	新台幣	24,958	新台幣	24,958	新台幣	27,579	新台幣	3,253	新台幣	3,546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光學產品等之買賣	新台幣	20,000	新台幣	-	新台幣	26,887	新台幣	6,887	新台幣	6,887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能國際(股)公司	台灣	事務機器及辦公室之買賣、出租及保養服務	新台幣	176,920	新台幣	176,920	新台幣	201,768	新台幣	29,289	新台幣	29,289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資訊(股)公司	台灣	圖書出版業等	新台幣	11,910	新台幣	12,750	新台幣	19,412	新台幣	5,839	新台幣	4,844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昱光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光學產品等之買賣	新台幣	-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	-	新台幣	-	新台幣	-	註7	
GrandTech (B.V.I.)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美元	1,356	美元	1,356	美元	5,876	美元	892	美元	684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China)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5,870	美元	3,770	46,320,000	57.1	美元	5,977	美元	1,344	美元	774	註5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新加坡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	美元	290	-	-	美元	-	美元	(346)	美元	(37)	註5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289	美元	289	1,200,000	100	美元	105	美元	1	美元	1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412	美元	412	300,000	23.29	美元	1,734	美元	892	美元	208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China)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4,924	美元	4,924	34,796,000	42.9	美元	2,344	美元	1,344	美元	576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馬來西亞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610	美元	610	2,227,000	100	美元	666	美元	106	美元	115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Korea Inc.	南韓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1,143	美元	1,143	14,000,000	100	美元	469	美元	(31)	美元	(31)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幣別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新加坡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美元	606	美元	1,452	1,028,160	72	美元	499	美元	(346)	美元	(288)	註5												
Grand Holding Inc.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新台幣	32,788	新台幣	32,788	1,000,000	100	美元	8	美元	-	美元	-	註5												
Grand Holding Inc.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新台幣	16,028	新台幣	16,028	490,000	100	美元	13	美元	-	美元	-	註5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及圖書出版業等	新台幣	16,000	新台幣	16,000	1,848,000	80	新台幣	22,199	新台幣	3,709	新台幣	2,967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資料處理及供應服務	港幣	1,878	港幣	1,878	2,000,000	100	港幣	(2,528)	港幣	116	港幣	116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港幣	40,560	港幣	24,180	5,200,000	100	港幣	41,902	港幣	3,550	港幣	3,550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港幣	3,900	港幣	3,900	500,000	100	港幣	2,881	港幣	(1,081)	港幣	(1,081)	註5												
GrandTech Systems Pte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印尼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新加坡幣	301	新加坡幣	301	2,000	100	新加坡幣	(119)	新加坡幣	(99)	新加坡幣	(99)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金額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td.	摩奇(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美元	470	美元	470,000	47	美元	-	美元	-	-	註6
佳能國際(股)公司	壠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產品修理業	新台幣	-	新台幣	300	-	新台幣	-	新台幣	255	77	註8
佳能國際(股)公司	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微電腦、事務用電腦、工業用電腦、電腦軟體之買賣業務	新台幣	17,850	新台幣	1,275,000	51	新台幣	19,648	新台幣	6,762	3,445	註5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份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份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應於備註欄說明。

註4：子公司。註5：孫公司。註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7：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4月間出售對昱光科技之全部持股。

註8：佳能國際已於民國100年7月間出售對壠能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8)	利率區間	資金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1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7	1,817	5	2	1,098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人填 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金額。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最近期及個別對象之淨值為限。  
 註 6：以本公司最近期及個別對象之淨值為限。  
 註 7：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淨值為限。  
 (1). 資金貸與業務往來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交易累計金額為限。  
 (2). 資金貸與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款之限制。  
 註 8：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期末實際動支餘額為\$1,817。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註2	367,837	10,000	10,000	-	1	735,674	-
2	佳能國際(股)公司	高傑信(股)公司	註2	367,837	30,000	30,000	-	4	735,674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持股比例在 50% 以上之關係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註 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 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註 2)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4)	末	
GrandTech(B. V. I.)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8,000	76.71	US5,876	US5.95	
GrandTech(B. V. I.) Inc.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320,000	57.1	US5,977	US0.13	
GrandTech(B. V. I.) Inc.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100	US105	US0.09	
GrandTech(B. V. I.) Inc.	Our World Liv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000	3.4	-	-	(註 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	23.29	US1,734	US5.78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796,000	42.9	US2,344	US0.07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7,000	100	US666	US0.30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Korea Inc.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100	US469	US0.03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8,160	72	US499	US0.49	
Grand Holding Inc.	Inflead Technology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100	US8	US0.01	
Grand Holding Inc.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000	100	US13	US0.03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48,000	80	22,199	12.01	
GrandTech(China)Limited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100	(HKD2,528)	(HKD1.26)	
GrandTech(China)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000	100	HKD41,902	HKD8.06	
GrandTech(China)Limited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	100	HKD2,881	HKD5.76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100	(SGD119)	(SGD59.50)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軟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80	-	3	(註5)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摩奇(B.V.I.)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0,000	-	47	(註5)
佳能國際(股)有限公司	京能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	2,560	19.92	(註5)
佳能國際(股)有限公司	高傑信(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75,000	19,648	51	15.4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無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貨(債)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授信期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507,146	貨	81%	雙方議定之	-	-	125,593	95%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方式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25,593	5.54	-	-	-	34,568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台積資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匯出	自累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累積投資金額	本間接投資比	或持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備註
								匯	回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及供應	9,620	註1	-	-	-	7,319	-	-	7,319	100	-	438	(9,852)	-	-
上海奇電腦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157,430	註1	63,578	-	-	93,852	-	-	157,430	100	-	13,405	163,292	-	-
上海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15,138	註1	-	-	-	15,138	-	-	15,138	100	-	(4,082)	11,227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投資方式

註2：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應予註明

(一)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廣州市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19	10,522	10,522	441,404
上海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57,430	157,430	157,430	441,404
上海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138	15,138	15,138	441,404

註：依據民國 90 年 11 月 16 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台財證 (一) 第 006130 號函規定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0,443
支票存款					268
外幣存款—美金		USD1,276,495.13美元，匯率30.275			38,646
小計					59,357
合計				\$	59,470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代 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5249	應收貨款	\$ 13,765	
8113	"	6,935	
5146	"	5,280	
1948	"	5,261	
0521	"	3,235	
其他	"	<u>19,493</u>	註
合計		53,969	
減：備抵呆帳		( 164)	
應收票據淨額		<u>\$ 53,805</u>	

註：各對象別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計數。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代 號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8393	銷售產品款	\$ 18,397	
0038	"	11,418	
1466	"	11,349	
7093	"	8,408	
7080	"	9,371	
其他	"	<u>73,004</u>	註
合計		131,947	
減：備抵呆帳		( 700 )	
應收帳款淨額		<u>\$ 131,247</u>	

註：各對象別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者合計數。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電腦軟、硬體	\$ 52,780	\$ 59,863	
書籍存貨	-	-	
小計	52,780	<u>\$ 59,863</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791)		
存貨淨額	<u>\$ 48,989</u>		

註1:市價之取決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二之(七)

註2:上列存貨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表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累計換算 調整數	期 股數	未 持 股 比 例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單 價	總 價	
GrandTech (B.V.I.) Inc.	3,300,000	\$ 246,600	2,100,000	\$ 61,983	-	\$ -	41,756	13,690	5,400,000	100.00%	\$ 364,029	\$ 67.48	\$ 364,411	無
GrandTech (Cayman) Inc.	2,830,000	142,867	292,000	8,426	-	-	19,635	9,303	3,122,000	100.00%	180,231	57.89	180,741	無
GrandTech Holding Inc.	25,000	383	-	-	-	-	-	15	25,000	100.00%	398	15.91	398	無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2,000,000	28,133	-	-	-	4,100	3,546	-	2,000,000	100.00%	27,579	13.79	27,579	無
上奇資訊(股)公司	1,275,000	16,256	249,000	-	84,000	1,688	4,844	-	1,440,000	80.00%	19,412	13.48	19,411	無
佳能國際(股)公司	10,000,000	228,229	-	-	-	55,750	29,289	-	10,000,000	100.00%	201,768	20.11	201,076	無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	-	2,000,000	20,000	-	-	6,887	-	2,000,000	100.00%	26,887	13.44	26,887	無
昱光科技(股)公司	1,000,000	9,612	-	-	1,000,000	9,612	-	-	-	-	-	-	-	無
		<u>\$ 672,080</u>		<u>\$ 90,409</u>		<u>\$ 71,150</u>	<u>\$ 105,957</u>	<u>\$ 23,008</u>			<u>\$ 820,304</u>		<u>\$ 820,503</u>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額	本 期 減 少 額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抵 押 情 形	備 註
取得成本						
土地	\$ 90,581	\$ -	\$ -	\$ 90,581	供銀行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33,498	-	-	33,498	供銀行借款擔保	
辦公設備	12,554	759	363	12,950		
租賃改良	368	45	-	413		
	<u>137,001</u>	<u>804</u>	<u>363</u>	<u>137,44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2,295)	( 1,093)	-	( 13,388)		
辦公設備	( 9,593)	( 994)	( 209)	( 10,378)		
租賃改良	( 177)	( 228)	-	( 405)		
	<u>( 22,065)</u>	<u>( 2,315)</u>	<u>( 209)</u>	<u>( 24,171)</u>		
固定資產淨額	\$ <u>114,936</u>	(\$ <u>1,511</u> )	\$ <u>154</u>	\$ <u>113,271</u>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人	摘要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彰化銀行	信用借款	\$ 60,000	100.10.20~101.10.20	1.1%	60,000	本票六仟萬	
永豐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100.06.30~101.06.30	1.2%	50,000	本票五仟萬	
土地銀行	信用借款	50,000	100.02.09~101.01.06	1.07%	50,000	本票五仟萬	
		<u>\$ 160,000</u>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廠 商 代 號</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0001	應付貨款	\$ 31,499	
0031	"	24,082	
4902	"	23,328	
0009	"	8,336	
其他	"	12,838	註
		<u>\$ 100,083</u>	

註：其他對象別金額小於本科目百分之五者合計數。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明細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戶名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應付員工紅利			\$	17,024		
應付董監酬勞				<u>2,837</u>		
			\$	<u>19,861</u>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軟、硬體銷貨收入		445,219	套/台	\$	910,182		
書籍收入		7,034	本		5,495		
減：銷貨退回				(	24,715)		
減：銷貨折讓				(	5,962)		
銷貨收入淨額					885,000		
其他營業收入					20,924		
營業收入淨額				\$	<u>905,924</u>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71,044
加：本期進貨	686,799
存貨盤盈	24
減：領用轉列費用	( 2,086)
存貨報廢沖銷備抵數	( 247)
期末存貨	( 52,780)
存貨盤虧	( 7)
已出售存貨成本	702,747
加：存貨呆滯損失	1,000
銷貨成本	703,747
其他營業成本	9,951
	\$ 713,698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33,340
廣告費					6,036
運費					2,260
保險費					2,188
其他費用					3,880
合計				\$	<u>47,704</u>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40,699
勞務費					4,847
租金支出					3,264
交際費					2,636
折舊					2,288
保險費					2,170
其他費用					12,107
				\$	<u>68,011</u>

(以下空白)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章孝祺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1)財審報字第 11004129 號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份合併個體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部份合併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表而得。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依其他會計師查核之部份合併個體，其相關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50,096 仟元及 65,771 仟元，佔該日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 12.30%及 4.08%；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400,225 及 116,692 仟元，佔該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1.60%及 4.2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狀況，暨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二)所述，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間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納入合併個體中，該子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04,279 仟元及 176,741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分別為 25.07%及 21.70%，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535,087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為 19.42%。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曾惠瑾

吳漢期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1 年 3 月 2 1 日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0 年 12 月 31 日		9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一)	\$	312,368	16	\$	268,474	1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二)						
	融資產 - 流動				6,019	-		-	-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四(三)		7,233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四)及五		79,100	4		78,414	5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四)及五		778,994	38		616,669	38
1178	其他應收款				27,942	2		12,259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		六		-	-		2,500	-
120X	存貨		四(五)		266,612	13		249,621	1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		四(二十)		1,393	-		4,031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 其他				38,872	2		16,677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518,533</u>	<u>75</u>		<u>1,248,645</u>	<u>77</u>
<b>基金及投資</b>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四(六)						
	流動				23,753	1		33,961	2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四(七)		-	-		10,105	1
14XX	<b>基金及投資合計</b>				<u>23,753</u>	<u>1</u>		<u>44,066</u>	<u>3</u>
<b>固定資產</b>									
<b>成本</b>									
1501	土地				95,456	5		95,456	6
1521	房屋及建築				48,254	2		48,254	3
1551	運輸設備				4,071	-		4,949	-
1561	辦公設備				33,338	2		29,142	2
1623	出租資產 - 機器設備				319,182	16		237,748	15
1631	租賃改良				3,109	-		9,173	1
1681	其他設備				38,060	2		36,250	2
15XY	<b>成本及重估增值</b>				541,470	27		460,972	29
15X9	減：累計折舊			(	215,476)	( 11 )	(	236,795)	( 15 )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	-		52	-
15XX	<b>固定資產淨額</b>				<u>326,014</u>	<u>16</u>		<u>224,229</u>	<u>14</u>
<b>無形資產</b>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248	-		975	-
<b>其他資產</b>									
1820	存出保證金		四(九)及七		146,312	7		80,147	5
1830	遞延費用				576	-		58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四(二十)		3,098	-		2,654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				14,384	1		11,440	1
18XX	<b>其他資產合計</b>				<u>164,370</u>	<u>8</u>		<u>94,826</u>	<u>6</u>
1XXX	<b>資產總計</b>				<u>\$ 2,033,918</u>	<u>100</u>		<u>\$ 1,612,741</u>	<u>100</u>

(續次頁)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四(十)及六	\$ 268,000 13	\$ 207,575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十一)	29,986 1	- -
2120	應付票據		30,037 2	30,972 2
2140	應付帳款		453,187 22	278,793 17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五	11,837 1	23,129 2
2160	應付所得稅	四(二十)	30,843 2	9,597 1
2170	應付費用	四(十二)	83,096 4	93,616 6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4,046 2	34,756 2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十四)	- -	20,000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8,712 1	37,116 2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79,744 48</u>	<u>735,554 46</u>
<b>長期負債</b>				
2410	應付公司債	四(十三)	269,353 13	- -
2420	長期借款	四(十四)及六	- -	70,000 4
24XX	<b>長期負債合計</b>		<u>269,353 13</u>	<u>70,000 4</u>
<b>其他負債</b>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十五)	1,721 -	1,940 -
2820	存入保證金		12,345 1	6,925 -
28XX	<b>其他負債合計</b>		<u>14,066 1</u>	<u>8,865 -</u>
2XXX	<b>負債總計</b>		<u>1,263,163 62</u>	<u>814,419 50</u>
<b>股東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十六)	482,603 24	495,473 31
<b>資本公積</b>				
3211	普通股溢價	四(十七)	79,532 4	81,653 5
3260	長期投資		14,510 1	14,510 1
3272	認股權	四(十三)	68,722 3	-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十八)	50,339 2	34,73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4,851 2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927 7	214,284 13
<b>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b>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1,842 ) ( 1 )	( 34,850 ) ( 2 )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四(三)	158 -	- -
3480	庫藏股票	四(十九)	( 128,126 ) ( 6 )	( 30,975 ) ( 2 )
361X	<b>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b>		<u>735,674 36</u>	<u>774,828 48</u>
3610	少數股權		35,081 2	23,494 2
3XXX	<b>股東權益總計</b>		<u>770,755 38</u>	<u>798,322 50</u>
<b>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b>				
<b>重大期後事項</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u>\$ 2,033,918 100</u>	<u>\$ 1,612,741 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進期、簡惠瑾會計師民國101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0 年 度		9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營業收入</b>	五				
4110 銷貨收入		\$ 3,233,415	94	\$ 2,610,693	95
4170 銷貨退回		( 64,873 )	( 2 )	( 85,259 )	( 3 )
4190 銷貨折讓		( 14,511 )	( 1 )	( 11,992 )	( 1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154,031	91	2,513,442	91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96,364	9	243,623	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450,395	100	2,757,065	100
<b>營業成本</b>	四(五)(二十二)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 2,603,132 )	( 75 )	( 2,079,006 )	( 75 )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 125,712 )	( 4 )	( 95,085 )	( 4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2,728,844 )	( 79 )	( 2,174,091 )	( 79 )
5910 營業毛利		721,551	21	582,974	21
<b>營業費用</b>	四(二十二)及五				
6100 推銷費用		( 351,945 )	( 10 )	( 280,960 )	( 10 )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84,827 )	( 6 )	( 150,788 )	( 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36,772 )	( 16 )	( 431,748 )	( 15 )
6900 營業淨利		184,779	5	151,226	6
<b>營業外收入及利益</b>					
7110 利息收入	五	4,473	-	2,414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四(七)	77	-	-	-
7122 股利收入		420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5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二(一)、四(七)及五	2,164	-	4,233	-
7160 兌換利益		8,691	-	9,142	-
7210 租金收入	五	4,029	-	2,555	-
7480 什項收入		15,274	1	16,401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5,128	1	34,797	1
<b>營業外費用及損失</b>					
7510 利息費用	五	( 9,054 )	-	( 3,257 )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四(七)	-	-	( 14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 125 )	-	-	-
7630 減損損失	四(六)	( 3,192 )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四(二)	( 31,209 )	( 1 )	-	-
7880 什項支出		( 5,007 )	-	( 132 )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48,587 )	( 1 )	( 3,403 )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71,320	5	182,620	7
8110 所得稅費用	四(二十)	( 35,490 )	( 1 )	( 24,879 )	( 1 )
9600XX <b>合併總損益</b>		\$ 135,830	4	\$ 157,741	6
<b>歸屬於：</b>					
9601 合併淨損益		\$ 132,213	4	\$ 156,060	6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3,617	-	1,681	-
		\$ 135,830	4	\$ 157,741	6
<b>基本每股盈餘</b>	四(二十一)				
9710 合併總損益		\$ 3.61	\$ 2.86	\$ 4.13	\$ 3.57
9740AA 少數股權損益		( 0.07 )	( 0.07 )	( 0.04 )	( 0.04 )
9750 合併淨損益		\$ 3.54	\$ 2.79	\$ 4.09	\$ 3.53
<b>稀釋每股盈餘</b>					
9810 合併總損益		\$ 3.43	\$ 2.72	\$ 4.10	\$ 3.54
9840AA 少數股權損益		( 0.07 )	( 0.07 )	( 0.04 )	( 0.04 )
9850 合併淨損益		\$ 3.36	\$ 2.65	\$ 4.06	\$ 3.5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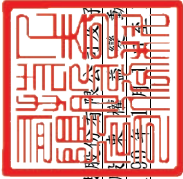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資本公積			盈餘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普通股溢價	長期投資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99									
民國99年1月1日餘額	\$ 425,473	\$ 4,653	\$ 14,510	\$ 27,719	\$ -	\$ 106,498	(\$ 30,975)	\$ 8,893	\$ 552,225
民國9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7,014	-	(7,014)	-	-	-
現金股利	-	-	-	-	-	(41,260)	-	-	(41,260)
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70,000	77,000	-	-	-	-	-	-	147,000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	-	-	-	-	-	-	-	-	-
少數股權	-	-	-	-	-	-	-	-	(30,304)
民國99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	-	12,920	12,920
民國99年12月31日餘額	\$ 495,473	\$ 81,653	\$ 14,510	\$ 34,733	\$ -	\$ 214,284	(\$ 30,975)	\$ 23,494	\$ 798,322
100									
民國100年1月1日餘額	\$ 495,473	\$ 81,653	\$ 14,510	\$ 34,733	\$ -	\$ 214,284	(\$ 30,975)	\$ 23,494	\$ 798,322
民國9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606	-	(15,606)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851	(34,851)	-	-	-
現金股利	-	-	-	-	-	(135,129)	-	-	(135,129)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	-	-	-	-	-	-	-	-
認列被投資公司換算調整	-	-	-	-	-	-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變動	-	-	-	68,722	-	-	-	-	68,722
庫藏股票註銷	(12,870)	(2,121)	-	-	-	(15,984)	30,975	-	(128,126)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128,126)	-	(128,126)
少數股權	-	-	-	-	-	-	-	7,970	7,970
民國100年度合併總損益	-	-	-	-	-	132,213	-	3,617	135,830
民國100年12月31日餘額	\$ 482,603	\$ 79,532	\$ 14,510	\$ 50,339	\$ 34,851	\$ 144,927	(\$ 128,126)	\$ 35,081	\$ 770,755

註：民國99年度之董監酬勞\$2,112及員工紅利\$15,840；民國100年度之董監酬勞\$2,837及員工紅利\$17,024已於合併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曾昭信會計師民國101年3月21日查核報告。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合併總損益	\$		135,830	\$		157,741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67,733			50,623
各項攤提			1,487			1,864
存貨報廢及回升利益淨額	(		1,272)	(		30,740)
處分投資利益	(		2,164)	(		4,23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損失	(		77)			14
取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利			162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125	(		52)
公司債折價攤銷			6,130			-
減損損失			3,192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31,209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		686)	(		14,018)
應收帳款淨額	(		162,488)	(		79,249)
其他應收款	(		15,683)			244,024
存貨	(		15,824)			10,23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94			14,161
其他流動資產	(		22,195)	(		5,474)
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存出保證金)	(		60,692)	(		27,106)
應付票據	(		935)	(		13,889)
應付帳款			174,394			17,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11,292)	(		29,382)
應付所得稅			21,246	(		1,267)
應付費用	(		10,520)			19,197
其他應付款項			9,290	(		150,313)
其他流動負債	(		8,404)			7,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		219)	(		23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0,541</u>			<u>166,379</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2,500	(		2,000)
購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5)	(		25,471)
購入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價款	(		15)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		10,000)
處分投資價款			20,535			26,577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69,642)	(		4,19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2			198
購置電腦軟體成本	(		1,239)			-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增加	(		513)	(		308)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5,473)			2,887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		2,944)			6,505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淨流入數			-			11,1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u>156,684)</u>			<u>5,390</u>

(續次頁)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60,425	(\$		176,42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86			-
長期借款減少	(		90,000)	(		144,723)
發行公司債			294,717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420	(		1,860)
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			147,000
發放現金股利	(		135,129)	(		41,260)
買回庫藏股票	(		128,126)			-
少數股權變動			-			12,92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293	(		204,348)
匯率影響數			22,744	(		30,2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43,894	(		62,8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8,474			331,3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2,368	\$		268,474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		2,735	\$		3,31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5,087	\$		9,102
<b>本年度取得子公司之公平市價表列如下：</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	\$		221,191
其他流動資產			-			559,253
基金及投資			-			2,874
固定資產			-			114,798
其他資產			-			21,039
無形資產			-			2,685
流動負債			-	(		490,607)
長期負債			-	(		218,056)
其他負債			-	(		3,183)
少數股權			-	(		15,224)
	\$		-	\$		194,770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	\$		-	\$		221,191
減：取得子公司總價款			-	(		194,770)
減：少數股權			-	(		15,224)
取得子公司之現金淨流入數	\$		-	\$		11,197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曾惠瑾會計師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章孝祺



經理人：許承強



會計主管：黃小如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80年7月27日，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482,603，主要營業項目為圖書批發、出版業，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資訊軟體批發、零售業，其他服務業(代理電腦程式設計)，其他顧問業(電腦管理資訊及自動化系統之分析規劃顧問業務)及資料處理服務業等。本公司股票於民國91年1月23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買賣。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員工人數為52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2.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0 年12月31	民國99 年12月	
本公司	GrandTech (B. V. I.) Inc.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GrandTech (Cayman) Inc.	"	100	100	
本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	100	100	
本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縮影)	資料縮影相關產 品及耗材之買 賣、維護，以及 辦公室自動化設 備及光碟系統產 品、耗材之買 賣、維護及出租	100	100	
本公司	上奇資訊(股)公司 (以下簡稱上奇資訊)	圖書出版業等	80	85	(註一)
本公司	佳能國際(股)公司 (以下簡稱佳能國際)	事務機器及辦公 家具之買賣，出 租及保養服務	100	100	(註二)
本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以下簡稱奇能數位)	電腦及光學產品 等之買賣	100	-	(註三)
GrandTech(B. V. I.)Inc 及 GrandTech(Cayman)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代理繪圖影像 、多媒體、網路 等相關電腦軟體 及週邊設備	100	100	
"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	100	100	
GrandTech(B. V. I.)Inc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	100	100	
GrandTech(B. V. I.)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	-	16.67	(註四)
GrandTech(Cayman)Inc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	100	100	
"	GrandTech Korea Inc.	"	100	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100 年12月31	民國99 年12月	
GrandTech(Cayman)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72	83.33	(註四)
Grand Holding Inc.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控股公司	100	100	
"	Bestware International	"	100	100	
台灣縮影	佳魁資訊(股)公司(以下簡稱佳魁資訊)	資訊軟體批發及圖書出版業等	80	80	
GrandTech(China)Limited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資料處理及供應服務	100	100	
"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	100	
"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原名為奇率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100	100	(註五)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100	100	
佳能國際	高傑信(股)公司(以下簡稱高傑信)	各種微電腦、事務用電腦、工業用電腦、電腦軟體之買賣業務	51	51	(註六)

註一：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3 月 4 日及 10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淨值處分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計 84 仟股，處分價款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22，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為 80%。

註二：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子公司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納入合併個體中。

註三：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2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奇能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四：原由 GrandTech(B. V. I.)Inc. 及 GrandTech(Cayman)Inc. 共同持股 100%之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9 月間處分 28%持股，處分價款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

投資利益 \$2,103，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GrandTech(B. V. I.)Inc. 及 GrandTech(Cayman)Inc. 持股比例分別為 0% 及 72%。

註五：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4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設立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並納入合併個體中。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0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投資孫公司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並納入合併個體中。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不適用。
5.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不適用。
6.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不適用。
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不適用。
8.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 (1) 上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民國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 \$3,000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 仟股。
  - (2) 佳魁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0 年 5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民國 99 年度未分配盈餘 \$1,100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110 仟股。
  -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增資 GrandTech(B. V. I.)Inc. USD2,100 仟元及 USD600 仟元，前開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 (4) 本公司於 100 年度增資 GrandTech(Cayman)Inc. USD 292 仟元，前開增資案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 (5) GrandTech(B. V. I.)Inc. 民國 99 年度以 USD500 仟元，經由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轉投資奇率數碼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業奉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 (6)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辦理現金增資，金額分別為 USD2,100 仟元及 USD500 仟元。
  - (7) 民國 100 年度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辦理現金增資，金額為 USD2,100 仟元。

##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礎，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 合併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



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八) 租賃業務之會計處理

係依租約之性質劃分銷售型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營業租賃之出租資產係按成本評價，並依估計耐用年限以平均法計提折舊，每期依約應收取之租賃款列為租金收入。屬資本租賃者於租賃交易成交時，以租約期限內各期租金總額加上優惠價格或估計殘值，列為應收租賃款；另以隱含利率折算每期收取之租賃款總額之現值認列為銷貨收入。應收租賃款總額高於銷貨部份則為未實現利息收入予以遞延，按直線法逐期認列利息收入。應收租賃票據及帳款係以一個租賃業務（通常為三年）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之依據。

#### (九)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

1.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存貨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之下之估計售價減除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2.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本公司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十二)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15~5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2~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有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產生之處分損益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四)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主係裝潢費等，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5 年，採平均法攤銷。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1.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六)應付公司債

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嵌入具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之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股東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 應付公司債之溢價與折價為應付公司債之評價科目，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因採直線法與利息法攤銷差異不大，故於債券流通期間採直線法攤銷，作為利息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續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平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金融資產或負債之評價損益」。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

價格，則將賣回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利益。

3.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之轉換權，符合權益定義者，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當持有人要求轉換時，就帳列負債組成要素（包括公司債及分別認列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於轉換當時依當日之帳面價值予以評價認列當期損益，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4.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各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

#### (十七)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平均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3. 大陸子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退休金養老制度，依聘雇員工工資總額之 11%~20% 提列養老保險金。所有在職和退休雇員之養老金均由當地政府統籌安排，子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其他進一步之義務。

#### (十八) 所得稅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所得稅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之一般所得稅額高於或等於基本稅額者，則當年度應納之所得稅，應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計算認定之；反之，一般所得稅額低於基本稅額者，其應繳納之所得稅，除按所得稅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計算認定外，應另就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額之差額認列之，該差額並不得以其他法律規定之投資抵減稅額減除之。
5. 英屬維京群島及英屬開曼群島並不對設立於該地之子公司收入徵收稅負。
6. 本公司海外子公司及大陸地區子公司之所得稅係採負債法。

#### (十九)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時，其屬買回者，將所支付之成本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2. 庫藏股票轉讓給員工之給予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
3. 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及「股本」。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及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應沖銷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反之，其差額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4.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 (二十)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如董事會決議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數則調整當年度(原認列員工分紅之年度)之費用。至次年度股東會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一) 每股盈餘

有關每股盈餘之計算方式如下：

1.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
2. 稀釋每股盈餘：其計算方式與基本每股盈餘相同，惟係假設所有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並將本期淨利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之金額計算之。

#### (二十二) 收入、成本及費用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二十三) 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 (二十四) 營運部門

1.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

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2.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95	\$ 1,705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07,906	258,844
定期存款	2,767	7,925
	<u>\$ 312,368</u>	<u>\$ 268,474</u>

#### (二)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賣回權及買回權	\$ 37,228	\$ -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 31,209 )	-
	<u>\$ 6,019</u>	<u>\$ -</u>

本公司帳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項下，係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因係屬混合商品，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將整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民國 100 年度認列之評價損失為 \$31,209，有關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四(十三)。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7,075	\$ -
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8	-
	<u>\$ 7,233</u>	<u>\$ -</u>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77,054	\$ 76,598
應收票據－關係人	2,502	2,383
減：備抵呆帳	(456)	(567)
應收票據淨額	<u>\$ 79,100</u>	<u>\$ 78,414</u>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745,538	\$ 568,5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788	52,830
減：備抵呆帳	(7,332)	(4,737)
應收帳款淨額	<u>\$ 778,994</u>	<u>\$ 616,669</u>

(五) 存貨淨額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電腦軟、硬體存貨	\$ 194,963	\$ 183,865
機器、耗材及附件	74,995	78,807
書籍存貨	24,917	16,790
小計	294,875	279,46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8,263)	(29,841)
	<u>\$ 266,612</u>	<u>\$ 249,621</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601,752	\$ 2,109,746
存貨回升利益(註1)	(1,490)	(32,007)
存貨報廢損失	218	1,267
其他(註2)	128,364	95,085
	<u>\$ 2,728,844</u>	<u>\$ 2,174,091</u>

註1：主係存貨去化，致產生回升利益。

註2：主係其他營業成本、存貨盤盈虧及出售廢料收入。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0年12月31日</u>	<u>99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945	\$ 33,961
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92)	—
	<u>\$ 23,753</u>	<u>\$ 33,961</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為\$3,192。
2. 合併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年12月31日</u>		
	<u>持有股數</u>	<u>期末金額</u>	<u>持股比例</u>
摩奇(B. V. I.)有限公司	470,000	\$ —	47.00%

<u>被 投 資 公 司</u>	<u>99年12月31日</u>		
	<u>持有股數</u>	<u>期末金額</u>	<u>持股比例</u>
摩奇(B. V. I.)有限公司	470,000	\$ —	47.00%
壠能有限公司	30,000	494	30.00%
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9,611	20.00%
		<u>\$ 10,105</u>	

2.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壠能有限公司	\$ 77	\$ 154
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88)
佳能昕普股份有限公司	—	220
摩奇(B. V. I.)有限公司	—	—
合計	<u>\$ 77</u>	<u>(\$ 14)</u>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因營運策略需求投資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以\$10,000 取得 20%之股權。並於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9.63 元全數處分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00 仟股予關係人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處分價款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損失\$11。
4. 子公司佳能國際於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資金運作健全財務結構，預計將被投資公司佳能昕普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 61.83%)股票出售予關係人—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 日以每股 12 元之價格完成交易，處分價格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4,233。
5. 子公司佳能國際於民國 100 年 7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有效資金運作

健全財務結構，以每股 15.27 元全數處分被投資公司壠能有限公司股票 30 仟股予關係人-壠能有限公司董事長，處分價格扣除帳面價值及相關費用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50。

6. 本公司對摩奇(B. V. I.)有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為 USD 470 仟元，因該公司持續發生虧損，故認列其投資損失至帳面價值至零為止。

(八)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100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95,456	\$ -	\$ 95,456
房屋及建築	48,254	( 13,876)	34,378
運輸設備	4,071	( 3,240)	831
辦公設備	33,338	( 27,204)	6,134
出租資產-機器設備	319,182	( 135,558)	183,624
租賃改良	3,109	( 2,146)	963
其他設備	38,060	( 33,452)	4,608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0	-	20
	<u>\$ 541,490</u>	<u>(\$ 215,476)</u>	<u>\$ 326,014</u>

資 產 名 稱	99年12月31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95,456	\$ -	\$ 95,456
房屋及建築	48,254	( 12,475)	35,779
運輸設備	4,949	( 3,500)	1,449
辦公設備	29,142	( 24,147)	4,995
出租資產-機器設備	237,748	( 155,933)	81,815
租賃改良	9,173	( 8,885)	288
其他設備	36,250	( 31,855)	4,395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2	-	52
	<u>\$ 461,024</u>	<u>(\$ 236,795)</u>	<u>\$ 224,229</u>

固定資產之設定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 存出保證金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擔保保證金	\$ 87,798	\$ 27,106
履約保證金	29,862	25,690
進貨擔保保證金	15,281	14,621
租賃保證金	10,580	6,007
其他	2,791	6,723
	<u>\$ 146,312</u>	<u>\$ 80,147</u>

上述應付帳款擔保保證金，請詳附註七說明。



(十) 短期借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銀行信用借款	\$ 268,000	\$ 150,000
銀行擔保借款	-	50,000
信用狀借款	-	7,575
短期借款合計	<u>\$ 268,000</u>	<u>\$ 207,575</u>
借款利率區間	<u>1.07%~1.60%</u>	<u>0.95%~6.25%</u>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0,000	\$ -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14)	-
	<u>\$ 29,986</u>	<u>\$ -</u>
利率區間	<u>1.038%</u>	<u>-</u>

(十二) 應付費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 61,648	\$ 55,085
應付勞務費	3,530	3,375
其他應付費用	17,918	35,156
	<u>\$ 83,096</u>	<u>\$ 93,616</u>

(十三) 應付公司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300,000	\$ -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 30,647)	-
合計	<u>\$ 269,353</u>	<u>\$ -</u>

1.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1)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300,000，票面利率0%，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100%發行，發行期間5年，流通期間自民國100年3月3日至105年3月3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0年3月3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2) 本轉換公司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4月4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民國105年2月22日)止，除依辦法或法令規定須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3)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訂定，後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定模式予以調整。本公司發行本公司轉換公司債時所訂定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2元。另因遇本公司民國100年度配發普通

股現金股利除息，配股基準日為民國 100 年 8 月 3 日，依本公司轉換辦法規定計算，自民國 100 年 8 月 3 日起轉換價格自新台幣 62 元調整為新台幣 56.2 元。

- (4)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屆滿三年(民國 103 年 3 月 3 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0.5%年收益率(以複利計算)之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轉換公司債贖回。
  - (5) 當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 100 年 4 月 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5 年 1 月 24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 (6) 依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68,722。另所嵌入之買回權及賣回權，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之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2.3699%~2.66%。
3. 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尚無轉換成普通股或回。

####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明細如下：

借 款 性 質	還 款 方 式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華南銀行	本金按季平均攤還 99.6.25~104.6.25	\$ -	\$ 9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 20,000)
		\$ -	\$ 70,000
利率區間		-	1.15%

上述銀行擔保借款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3 月間提前清償，擔保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 (十五) 退休金

1. 本公司、台灣縮影及高傑信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台灣縮影及高傑信以不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

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7 月及民國 99 年 7 月申請暫停提撥經核准在案。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110 及 \$ 99。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台灣縮影及高傑信於台灣銀行專戶儲存退休準備金之餘額分別為 \$7,125 及 \$6,890。

本公司依精算報告認列之相關資訊如下：

(1)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依精算法計算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資產按 15 年平均分攤。

	100年度	99年度
折現率	2.00%	2.00%
退休基金預期報酬率	2.00%	2.00%
薪資調整率	2.00%	1.75%

(2) 退休金提撥狀況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2,536 )	( 2,527 )
累積給付義務	( 2,536 )	( 2,527 )
未來薪資增加影響數	( 1,134 )	( 1,029 )
預計給付義務	( 3,670 )	( 3,556 )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6,403	6,326
提撥狀況	2,733	2,77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828	887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 5,282 )	( 5,590 )
應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7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721 )	( 1,940 )
既得給付	\$ -	\$ -

(3) 淨退休金成本之內容：

	10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71	68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27 )	( 125 )
攤銷與遞延數	( 156 )	( 173 )
當期淨退休金成本(帳列什項收入)	( \$ 212 )	( \$ 230 )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台灣縮影、佳魁資訊、上奇資訊、佳能國際、高傑信及奇能數位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

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依上述條例，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445 及 \$9,155。

3. 海外子公司等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制，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4,248 及 \$3,374。

#### (十六)股本

1. 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註銷庫藏股票而減少資本 \$12,870，請詳附註四(十七)說明，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50,000，分為 105,000 仟股(其中保留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11,4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82,603，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私募基準日為民國 99 年 7 月 30 日，現金增資用途為償還銀行借款，私募股數以 15,000 仟股為上限，每股認購價格為 21 元，此增資案已募得 \$147,000，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證交法規定有流通轉讓之限制且交付日滿三年並補辦公開發行後才能申請上次掛牌交易外，餘與其他之已發行普通股同。

#### (十七)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四(十三)之說明。

#### (十八)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純益，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分派如下：
  - (1) 員工紅利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其對象為本公司及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 (3) 餘額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股東紅利分配方式，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時，則不再提列。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執行方式，需考量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與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暨確保市場競爭力等相關因素，其中現金

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及 99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5,606		\$ 7,014	
特別盈餘公積	34,851		-	
現金股利	135,129	\$ 2.8	41,260	\$ 1.0
合計	<u>\$ 185,586</u>		<u>\$ 48,274</u>	

上述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分別與本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25 日及 99 年 4 月 12 日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另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98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 \$7,635 及董監酬勞 \$1,273 之差異金額為 \$69，主要係因估計差異，已調整為民國 99 年度利益。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0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7,024 及 \$2,837，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分別以 12% 及 2% 估列為營業費用，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 100 年度損益金額，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1 年度之損益。
6. 本公司民國 99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5,840 及 \$2,112，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於章程所定成數範圍內，分別以 15% 及 2% 估列為營業費用。惟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重大差異，則追溯調整 99 年度損益金額，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100 年度之損益。

#### (十九) 庫藏股

1. 本公司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股

100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1,287	\$ 3,605	(\$ 1,287)	\$ 3,605

99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1,287	\$ -	\$ -	\$ 1,287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截至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金額 \$30,975。前述買回之庫藏股票，經本公司民國 100 年 6 月 1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因買回庫藏股票屆滿三年未轉讓員工予以全數註銷，減資金額為 \$12,870。另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0 年 7 月 15 日及 1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每股 25 元至 45 元之間，分別買回庫藏股 2,230 仟股及 1,375 仟股，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買回 3,605 仟股，買回金額為 \$128,126。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二十) 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

	100年度	99年度
所得稅費用	\$ 35,490	\$ 24,87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 2,194)	( 15,831)
期初應付所得稅尚未支付數	2,018	1,48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3,213)	( 232)
暫繳及扣繳稅款	( 1,594)	( 3,265)
其他	336	2,562
應付所得稅	\$ 30,843	\$ 9,59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037	\$ 7,88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86	8,7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流動	( 644)	( 3,856)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金額-非流動	( 1,288)	( 6,069)
	<u>\$ 4,491</u>	<u>\$ 6,685</u>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科目餘如下：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395)	(\$ 407)	\$ 677	\$ 1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1,402	238	3,001	51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642	1,129	6,321	1,075
備抵呆帳超限	2,288	388	1,462	248
虧損扣抵	-	-	11,435	1,944
其他	257	45	5,645	960
投資抵減	-	644	-	3,035
備抵評價		( 644)		( 3,856)
		<u>\$ 1,393</u>		<u>\$ 4,031</u>
非流動項目：				
退休金費用超限	\$ 3,410	\$ 580	\$ 3,410	\$ 580
長期股權投資永久性跌價損失	5,633	958	2,440	415
虧損扣抵	3,139	1,274	4,868	1,362
其他	1,126	286	1,069	297
投資抵減	-	1,288	-	6,069
備抵評價		( 1,288)		( 6,069)
		<u>\$ 3,098</u>		<u>\$ 2,654</u>

4. 截至民國10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可享受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發展	<u>\$ 1,932</u>	<u>\$ 1,932</u>	民國 102年

5. 截至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虧損扣抵之有效期限及所得稅影響數情況如下：

公司別	發生年度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稅額	最後扣抵年度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民國96年~100年	\$ 2,374	\$ 1,144	民國101年~107年
台縮	民國100年	765	130	民國110年
		<u>\$ 3,139</u>	<u>\$ 1,274</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8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已加徵未分配盈餘	\$ 12,714	\$ 58,224
87年度以後-未加徵未分配盈餘	132,213	156,060
	<u>\$ 144,927</u>	<u>\$ 214,284</u>

8.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457 及 \$3,070，民國 99 年度及 98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實際分別為 11.44% 及 1.61%。

#### (二十一) 每股盈餘

	100 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171,320	\$135,830	47,456	\$ 3.61	\$ 2.86	
少數股權損益	( 3,617)	( 3,617)		( 0.07)	( 0.07)	
合併淨損益	<u>\$167,703</u>	<u>\$132,213</u>		<u>\$ 3.54</u>	<u>\$ 2.79</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495
可轉換公司債	<u>5,516</u>	<u>4,579</u>	<u>3,629</u>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176,836	\$140,409	<u>51,580</u>	\$ 3.43	\$ 2.72
少數股權損益	( 3,617)	( 3,617)		( 0.07)	( 0.07)
合併淨損益	<u>\$173,219</u>	<u>\$136,792</u>		<u>\$ 3.36</u>	<u>\$ 2.65</u>

1.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且因員工紅利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2. 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0 年度具稀釋作用，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採用如果轉換法假設可轉換公司債全數於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起行使轉換權，因而增加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99年度				
	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182,620	\$157,741	44,222	\$ 4.13	\$ 3.57
少數股權損益	( 1,681)	( 1,681)		( 0.04)	( 0.04)
合併淨損益	<u>\$180,939</u>	<u>\$156,060</u>		<u>\$ 4.09</u>	<u>\$ 3.53</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 -	<u>309</u>		
稀釋每股盈餘					
合併總損益	\$182,620	\$157,741	<u>44,531</u>	\$ 4.10	\$ 3.54
少數股權損益	( 1,681)	( 1,681)		( 0.04)	( 0.04)
合併淨損益	<u>\$180,939</u>	<u>\$156,060</u>		<u>\$ 4.06</u>	<u>\$ 3.50</u>

(二十二) 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 8,982	\$ 321,033	\$ 330,015
勞健保費用	626	20,138	20,764
退休金費用	331	15,472	15,803
其他	-	8,801	8,801
折舊費用	59,840	7,893	67,733
攤銷費用	-	1,487	1,487

功能別 性質別	9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 7,655	\$ 249,919	\$ 257,574
勞健保費用	755	16,783	17,538
退休金費用	281	12,347	12,628
其他	-	8,117	8,117
折舊費用	42,849	7,774	50,623
攤銷費用	-	1,864	1,864

註：係包含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壠能有限公司 (壠能)	持股30%之被投資公司(註1)
應華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華精密科技)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台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芝國際)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美投資)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佳能昕普股份有限公司 (佳能昕普)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具有一親等關係
應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華工業)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具有一親等關係
能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能率管理顧問)	該公司董事長與佳能國際董事長具有二親等關係(註2)
Shine tr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BVI) (Shine(BVI))	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長具有二親等關係(註3)
佳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佳奈投資)	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長具有二親等關係(註3)
京能股份有限公司 (京能)	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長為同一人(註4)
佳能艾銳股份有限公司 (佳能艾銳)	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長為同一人(註4)
能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能率投資)	本公司之大股東
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昱光科技)	持股20%之被投資公司(註5)
秦新全先生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等	壠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管理階層

註1：佳能國際已於民國100年7月處分壠能之股權。

註2：佳能國際董事長已於民國101年1月30日改選，自改選後該公司董事長與佳能國際董事具有二親等關係。

註3：佳能國際董事長已於民國101年1月30日改選，自改選後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具有二親等關係。

註4：佳能國際董事長已於民國101年1月30日改選，自改選後該公司董事與佳能國際董事為同一人。

註5：於民國100年4月25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昱光科技之股權。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合併營業 收入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合併營業 收入淨額 百分比
台芝國際	\$ 18,718	1	\$ 27,035	1
京能	15,886	-	22,632	1
其他	475	-	1,674	-
	<u>\$ 35,079</u>	<u>1</u>	<u>\$ 51,341</u>	<u>2</u>

本公司銷售收款政策，一般客戶為月結後30天~180天，與關係人為月結後30天~90天。

2. 進貨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百分比
台芝國際	\$ 108,007	4	\$ 107,844	7
其他	1,439	-	3,511	-
	<u>\$ 109,446</u>	<u>4</u>	<u>\$ 111,355</u>	<u>7</u>

上開與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客戶相同，為月結30~60天。

3. 應收票據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京能	\$ 2,144	3	\$ 2,001	3
其他	358	-	382	-
	<u>\$ 2,502</u>	<u>3</u>	<u>\$ 2,383</u>	<u>3</u>

4. 應收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台芝國際	\$ 4,129	1	\$ 2,045	-
京能	1,896	-	4,551	-
其他	540	-	794	-
	<u>\$ 6,565</u>	<u>-</u>	<u>\$ 7,390</u>	<u>-</u>

5. 應付帳款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金額	佔該科目 百分比
台芝國際	\$ 11,837	3	\$ 23,124	7
其他	-	-	5	-
	<u>\$ 11,837</u>	<u>3</u>	<u>\$ 23,129</u>	<u>7</u>

6. 租金收入

性	質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台芝國際	倉庫租金	\$ 1,660	\$ 1,245		
佳能艾銳	倉庫租金	465	450		
		<u>\$ 2,125</u>	<u>\$ 1,695</u>		

7. 租金支出

性	質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能率投資	倉庫租金	\$ 9,658	\$ 7,243		
台芝國際	電話系統租金	919	736		
其他	電腦軟體租金	-	290		
		<u>\$ 10,577</u>	<u>\$ 8,269</u>		

8. 應付費用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能率投資	\$ 855	\$ 853
其他	192	381
	<u>\$ 1,047</u>	<u>\$ 1,234</u>

9. 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佳能國際與 Shine(BVI)從事資本租賃交易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2,842 及 \$1,895；其應收租賃款分別為 \$34,223 及 \$45,440。

#### 10. 財產交易

合併公司處分予關係人之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100年度		
	項目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應華精密	採權益法評價 之長期股權投 資－昱光科技	\$ 9,611	\$ 9,600	(\$ 11)
秦新全先生	採權益法評價 之長期股權投 資－壠能	406	456	50
		<u>\$ 10,017</u>	<u>\$ 10,056</u>	<u>\$ 39</u>

		99年度		
	項目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能率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 之長期股權投 資－佳能昕普	\$ 22,344	\$ 26,577	\$ 4,233

#### 11. 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相關資訊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	\$ 12,804	\$ 15,118
獎金	1,785	541
業務執行費用	2,183	44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6,262	3,283
合計	<u>\$ 23,034</u>	<u>\$ 19,382</u>

- (1) 薪資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等。
- (2) 獎金包括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 (3) 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舍、配車等實物提供。
- (4)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或實際分配之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 六、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質押之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定期存款	\$ -	\$ 500	台北地方法院假扣押
活期銀行存款	-	2,000	銀行借款
	<u>\$ -</u>	<u>\$ 2,500</u>	
固定資產			
土地	90,581	90,581	銀行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u>20,110</u>	<u>21,203</u>	銀行擔保借款
	<u>110,691</u>	<u>111,784</u>	
	<u>\$ 110,691</u>	<u>\$ 114,284</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 合併公司為銀行借款開立保證票據金額\$840,000。
2. 合併公司向供應商採購商品，合併公司支付保證金\$87,798，作為合併公司應付帳款之擔保，供應商並確保供貨符合各交易訂單之條件即時交貨，合約到期後，供應商應將上述保證金全額(不計息)無條件退還予合併公司。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其他

### (一) 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10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 (二)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344,716	\$ -	\$ 1,344,7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233	7,233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932,534	-	932,534
應付公司債	269,353	285,000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嵌入轉換公司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019	-	6,019

	9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058,463	\$ -	\$ 1,058,463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675,766	-	675,766
長期借款(註)	90,000	-	87,446

(註)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存入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於民國 95 年 1 月 1 日後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且經本公司指定整體可轉換公司債為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者，係以公開市場之成交價作為公平價值。

(4)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如有活絡市場報價，係假設本公司若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公司可取得者。

3. 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 \$297,986 及 \$297,575。

(三) 合併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度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金額分別為 \$158 及 \$0。

(四) 風險政策與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以外之金融商品主要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股票及銀行借款。合併公司藉由該等金融商品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合併公司另持有其他金融資產與負債，如因營業活動產生的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之主要風險為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與流動性風險。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0年12月31日		99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02	30.275	\$ 867	29.130
<u>存出保證金</u>				
美金:新台幣	2,900	30.275	-	29.1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515	30.275	2,632	29.130

(2) 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主要為浮動利率之短期銀行借款。合併公司採綜合舉借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借款方式管理其利率風險。

(3)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僅與已經核可且信用良好之第三人交易，合併公司政策並規定與客戶進行信用交易前，須經信用確認程序，並持續評估應收帳款與應

收票據回收情形，故合併公司之壞帳情形並不嚴重。

合併公司其他金融資產(含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其最大之信用風險等於帳面價值。合併公司因僅與經核可之第三人交易，故未要求對方提供擔保。

#### (4)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藉由銀行借款及現金及約當現金等工具以調節資金，並達到彈性運用資金及資金穩定之目標。

### (五)合併

1. 合併公司於民國 99 年度進行下列股權調整事項，並採用購買法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以現金\$176,920 於民國 99 年 4 月 12 日取得佳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能國際)100%股權。

(2) 子公司 GrandTech (B.V.I.) Inc. 以現金\$3,350 於民國 99 年 1 月 26 日取得原持股比例 60%之 GrandTech India PVT Ltd. (以下簡稱 GrandTech India)40%股權，交易後持股比例為 100%。

(3) 子公司佳能國際以現金\$17,850 於民國 99 年 10 月 5 日取得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傑信)51%股權。

2. 各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內容，請詳附註十一(二)1. 說明。

3.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號「企業合併-購買法之會計處理」第 26 段規定，公開發行公司應提供關於經營績效之擬制性補充資訊，民國 99 年及 98 年度擬制性損益表中，各子公司及孫公司之編製假設說明如下：

(1) 自民國 99 年 4 月 13 日起佳能國際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合併損益表中，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起即以 100%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2) GrandTech India 原本即為本公司之合併個體，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起即以 100%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3) 自民國 99 年 10 月 5 日起高傑信之經營成果即併入本公司合併損益表中，擬制性補充資訊係假設民國 99 年起即以 51%之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收益及編製合併損益表。

4. 擬制性補充資訊如下：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擬制性合併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0年度</u>		<u>99年度</u>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淨額	\$	3,154,031	\$	2,779,930				
其他營業收入		296,364		243,623				
營業收入合計		<u>3,450,395</u>		<u>3,023,553</u>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	2,603,138)	(	2,260,891)				
其他營業成本	(	125,706)	(	95,085)				
營業成本合計	(	<u>2,728,844)</u>	(	<u>2,355,976)</u>				
營業毛利		721,551		667,577				
營業費用	(	536,772)	(	504,946)				
營業淨利		184,779		162,6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5,128		42,29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48,587)	(	4,75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71,320		200,169				
所得稅費用	(	35,490)	(	27,985)				
合併總損益	\$	<u>135,830</u>	\$	<u>172,184</u>				
歸屬於：								
合併淨損益	\$	132,213	\$	168,637				
少數股權損益		3,617		3,547				
	\$	<u>135,830</u>	\$	<u>172,184</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								
合併總損益	\$	3.61	\$	2.86	\$	4.13	\$	3.57
少數股權損益	(	0.07)	(	0.07)	(	0.04)	(	0.04)
合併淨損益	\$	<u>3.54</u>	\$	<u>2.79</u>	\$	<u>4.09</u>	\$	<u>3.5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合併總損益	\$	3.43	\$	2.72	\$	4.10	\$	3.54
少數股權損益	(	0.07)	(	0.07)	(	0.04)	(	0.04)
合併淨損益	\$	<u>3.36</u>	\$	<u>2.65</u>	\$	<u>4.06</u>	\$	<u>3.50</u>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10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8)	利率區間	資金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奇能數位科 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85,000	85,000	3.45	2	572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9,000	9,000	3.45	2	96,505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0	上奇科技(股) 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其他應收 款-關係人	5,450	5,450	3.45	2	18,176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註7：資金貸與予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交易累計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出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時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款之限制。

註8：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期末實際支餘額分別為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34,225；GrandTech (China) Limited \$0；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5,450。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註2)	367,837	39,358	39,358	-	5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註2)	367,837	2,876	-	-	0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註2)	367,837	12,110	12,110	-	2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註2)	367,837	45,243	42,216	-	6	735,674	-
0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魅資訊(股)公司	(註2)	367,837	20,000	20,000	-	3	735,674	-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3：本公司持股比例在50%以上之關係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50%為限。

註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	科目	期		每股淨值/市價 (註4)	備註	
					帳數	帳面金額 (註3)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B.V.L.)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5,400,000	364,029	100	67.48	-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Cayman)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3,122,000	180,231	100	57.89	-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5,000	398	100	15.91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000,000	27,579	100	13.79	-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能國際(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0,000,000	201,768	100	20.11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2,000,000	26,887	100	13.44	-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資訊(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	股權投資	1,440,000	19,412	80	13.48	-
上奇科技(股)公司	誠研科技(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418,082	7,233	0.31	17.30	-
上奇科技(股)公司	網際新傳(股)公司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244,002	-	2.03	-	-
上奇科技(股)公司	寶琪科技(股)有限公司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1,000,000	18,000	7.37	15.30	-
上奇科技(股)公司	Exigent Holdings, INC. 未上市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6,663	3,193	5.71	9.08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 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港幣仟元/人民幣仟元/新加坡幣仟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本		備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數	比				率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66,201	新台幣	104,218	新台幣	5,400,000	100	新台幣	364,029	新台幣	41,756	新台幣	41,756	新台幣	41,756	註4						41,756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Tech(Cayman)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03,500	新台幣	95,074	新台幣	3,122,000	100	新台幣	180,231	新台幣	19,635	新台幣	19,635	新台幣	19,635	註4						19,635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Grand Holding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821	新台幣	821	新台幣	25,000	100	新台幣	398	新台幣	-	新台幣	-	新台幣	-	註4						-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台灣	資料縮影相關產品及耗材買賣、維護、出租	24,958	新台幣	24,958	新台幣	2,000,000	100	新台幣	27,579	新台幣	3,253	新台幣	3,253	新台幣	3,253	註4						3,546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光學產品等之買賣	20,000	新台幣	-	新台幣	2,000,000	100	新台幣	26,887	新台幣	6,887	新台幣	6,887	新台幣	6,887	註4						6,887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佳能國際(股)公司	台灣	事務機器及辦公室之買賣、出租及保養服務	176,920	新台幣	176,920	新台幣	10,000,000	100	新台幣	201,768	新台幣	29,289	新台幣	29,289	新台幣	29,289	註4						29,289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上奇資訊(股)公司	台灣	圖書出版業等	11,910	新台幣	12,750	新台幣	1,440,000	80	新台幣	19,412	新台幣	5,839	新台幣	5,839	新台幣	5,839	註4						4,844	註4
上奇科技(股)公司	昱光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腦及光學產品等之買賣	-	新台幣	10,000	新台幣	-	-	新台幣	-	新台幣	-	新台幣	-	新台幣	-	註7						-	註7
GrandTech(B.V.I.)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1,356	美元	1,356	美元	988,000	76.71	美元	5,876	美元	892	美元	892	美元	892	註5						684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上 期 期 末	數 比 率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註2)	幣 別	金 額 (註2、3)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China)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5,870	美元	3,770	46,320,000	57.1	美元	5,977	美元	1,344	美元	774	註5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新加坡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	美元	290	-	-	美元	-	美元	(346)	美元	(37)	註5
GrandTech (B. V. I.) Inc.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289	美元	289	1,200,000	100	美元	105	美元	1	美元	1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412	美元	412	300,000	23.29	美元	1,734	美元	892	美元	208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China) Limited	香港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4,924	美元	4,924	34,796,000	42.9	美元	2,344	美元	1,344	美元	576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馬來西亞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610	美元	610	2,227,000	100	美元	666	美元	106	美元	115	註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Korea Inc.	南韓	代理繪圖影 像、多媒體、 網路等相關電 腦軟體及週邊 設備	美元	1,143	美元	1,143	14,000,000	100	美元	469	美元	(31)	美元	(31)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幣		投資		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幣別	金額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新加坡	代理繪圖影像、多媒體、網路等相關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美元	606	美元	1,452	1,028,160	72	美元	499	美元	(346)	美元	(288)	註5		
Grand Holding Inc.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新台幣	32,788	新台幣	32,788	1,000,000	100	美元	8	美元	-	美元	-	註5		
Grand Holding Inc.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新台幣	16,028	新台幣	16,028	490,000	100	美元	13	美元	-	美元	-	註5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批發及圖書出版業務等	新台幣	16,000	新台幣	16,000	1,848,000	80	新台幣	22,199	新台幣	3,709	新台幣	2,967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資料處理及供應服務	港幣	1,878	港幣	1,878	2,000,000	100	港幣	(2,528)	港幣	116	港幣	116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港幣	40,560	港幣	24,180	5,200,000	100	港幣	41,902	港幣	3,550	港幣	3,550	註5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港幣	3,900	港幣	3,900	500,000	100	港幣	2,881	港幣	(1,081)	港幣	(1,081)	註5		
GrandTech Systems Pte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印尼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業務	新加坡幣	301	新加坡幣	301	2,000	100	新加坡幣	(119)	新加坡幣	(99)	新加坡幣	(99)	註5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未 持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幣 別	本 期 期 末	幣 別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幣 別	帳 面 金 額	幣 別	金 額 (註2)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td.	摩奇(B.V.I.)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控 股 公 司	美元	470	美元	470	470,000	47	美元	-	美元	-	註 6
佳能國際(股)公司	堰能有限公司	台灣	電 器 及 電 子 產 品 修 理 業	新台幣	-	新台幣	300	-	-	新台幣	-	新台幣	255	註 8
佳能國際(股)公司	高傑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 種 微 電 腦、事 務 用 電 腦、工 業 用 電 腦、電 腦 軟 體 之 買 賣 業 務	新台幣	17,850	新台幣	17,850	1,275,000	51	新台幣	19,648	新台幣	6,762	3,445 註 5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如延後一年度認列投資損益或第一、三季財務報表未認列投資損益，應於備註欄說明。

註 4：子公司。註 5：孫公司。註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註 7：本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4 月間出售對昱光科技之全部持股。

註 8：佳能國際已於民國 100 年 7 月間出售對堰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 2. 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8)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價 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 稱	金 額			
1	GrandTech Systems Pte Lt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17	1,817	5	2	1,098	營運週轉	-	無	-	147,135	294,270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 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 2。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6：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註 7：資金貸與予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 資金貸與有業務往來公司或行號者，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而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之交易累計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 資金貸與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該貸與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時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二款之限制。

註 8：係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額度；期末實際動支餘額為 \$1,817。

3.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1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註2	367,837	10,000	10,000	-	1	735,674	-
2	佳能國際(股)公司	高傑信(股)公司	註2	367,837	30,000	30,000	-	4	735,674	-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持股比例在 50% 以上之關係企業，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為限。

註 4：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淨值為限額。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 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 2)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數	帳面金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註 4)	備 註
GrandTech(B.V. I.)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8,000	US\$, 876	76.71	US\$, 95	
GrandTech(B.V. I.) Inc.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6,320,000	US\$, 977	57.1	US\$, 13	
GrandTech(B.V. I.) Inc.	GrandTech India Private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US\$, 105	100	US\$, 09	
GrandTech(B.V. I.) Inc.	Our World Live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000	-	3.4	-	(註 5)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0	US\$, 734	23.29	US\$, 78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4,796,000	US\$, 344	42.9	US\$, 07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Sdn. Bh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7,000	US\$, 666	100	US\$, 30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Korea Inc.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00,000	US\$, 469	100	US\$, 03	
GrandTech (Cayman) Inc.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8,160	US\$, 499	72	US\$, 49	
Grand Holding Inc.	Infoclead Technology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0	US\$, 8	100	US\$, 01	
Grand Holding Inc.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90,000	US\$, 13	100	US\$, 03	
台灣資料縮影(股)公司	佳魁資訊(股)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48,000	22,199	80	12.01	
GrandTech(China) Limited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000	(HKD)\$2,528	100	(HKD)\$1.26	
GrandTech(China) Limited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200,000	HKD\$41,902	100	HKD\$8.06	
GrandTech(China) Limited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0	HKD\$2,881	100	HKD\$5.76	
GrandTech Systems Pte Limited	PT. GrandTech Systems Indonesia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SGD)\$119	100	(SGD)\$59.50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Infolead Technology Limited	軟奇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80	-	3	(註5)
Best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學奇(B.V.I.)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70,000	-	47	(註5)
佳能國際(股)有限公司	京能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	2,560	19.92	(註5)
佳能國際(股)有限公司	高傑信(股)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75,000	19,648	51	15.41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備抵跌價損失之帳面餘額。

註4：市價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公開市價者，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但開放型基金，其市價係指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

(2). 無公開市價者，股票請填每股淨值，餘得免填。

註5：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無法及時取得股權淨值資料。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授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貨	507,146	81%	雙方議定之	-	125,593	95%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GrandTech (China) 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25,593	5.54	-	-	34,568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項目	營業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投資或持有之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之投資收益	備註
廣州市上奇科技有限公司	服務	資料處理及供應	9,620	註1	7,319	100	438	(9,852)	-	-
上海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157,430	註1	157,430	100	13,405	163,292	-	-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倉儲、批發及國際貿易	15,138	註1	15,138	100	(4,082)	11,227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廣州市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319	10,522	441,404
上奇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157,430	157,430	441,404
奇率數碼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5,138	15,138	441,404

註：依據民國90年11月16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0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0	本公司	奇能數位科技(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34,477	2%
0	本公司	GrandTech (China)Limited	4	銷貨收入	96,505	3%
2	GrandTech (China)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5	應收帳款	125,593	6%
2	GrandTech (China)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5	銷貨收入	507,146	15%

民國99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0	本公司	GrandTech (China)Limited	4	銷貨收入	\$ 175,667	6%
0	本公司	GrandTech (China)Limited	4	應收帳款	52,492	3%
1	GrandTech (China)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5	銷貨收入	264,067	9%
1	GrandTech (China)Limited	上海電腦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5	應收帳款	66,160	4%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開與關係人之銷貨價格按各產品之成本加計 3%-10%，與一般客戶不同。至於收款期間則為月結 180 天，而一般客戶為月結 30-60 天。

##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係以地區別銷售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公司應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台灣地區及大中華地區。台灣地區係於台北及高雄地區；大中華地區係於香港及中國上海地區，各地區主要從事營業項目為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二) 本公司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後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及資產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0年度				
	台灣地區	大中華地區	其他地區	調整及沖銷	公司合計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	\$ 1,946,137	\$ 1,334,380	\$ 169,878	\$ -	\$ 3,450,39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 175,795)	( 510,056)	( 7,811)	693,662	-
收入合計	\$ 1,770,342	\$ 824,324	\$ 162,067	\$ 693,662	\$ 3,450,395
部門(損)益	\$ 193,038	\$ 75,466	\$ 49,649	(\$ 182,323)	\$ 135,830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67,352	\$ 1,327	\$ 541	\$ -	\$ 69,220
利息收入	\$ 5,579	\$ 513	\$ 116	(\$ 1,735)	\$ 4,473
利息費用	\$ 10,639	\$ -	\$ 150	(\$ 1,735)	\$ 9,054
所得稅費用	\$ 28,554	\$ 5,819	\$ 1,117	\$ -	\$ 35,490
部門總資產	\$ 2,156,599	\$ 996,420	\$ 648,331	(\$ 1,767,432)	\$ 2,033,918

99年度

	台灣地區	大中華地區	其他地區	調整及沖銷	公司合計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	\$ 1,480,282	\$ 1,164,923	\$ 111,860	\$ -	\$ 2,757,06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 261,260)	( 244,065)	( 4,832)	510,157	-
收入合計	\$ 1,219,022	\$ 920,858	\$ 107,028	\$ 510,157	\$ 2,757,065
部門(損)益	\$ 235,654	\$ 71,956	\$ 48,267	(\$ 198,136)	\$ 157,741
部門損益包含：					
折舊及攤銷	\$ 50,161	\$ 1,389	\$ 937	\$ -	\$ 52,487
利息收入	\$ 2,160	\$ 223	\$ 37	(\$ 6)	\$ 2,414
利息費用	\$ 3,263	\$ -	\$ -	(\$ 6)	\$ 3,257
所得稅費用	\$ 17,713	\$ 7,166	\$ -	\$ -	\$ 24,879
部門總資產	\$ 1,824,623	\$ 627,348	\$ 474,249	(\$ 1,313,479)	\$ 1,612,741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收入主要來自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零售業、資訊軟體批發及零售等業務。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3,154,031	\$ 2,513,442
服務收入	296,364	243,623
合計	<u>\$ 3,450,395</u>	<u>\$ 2,757,065</u>

(五)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u>100年度</u>		<u>99年度</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 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1,946,137	\$ 451,006	\$1,480,282	\$ 285,873
香港	660,477	32,683	794,592	30,440
中國大陸	673,903	4,174	370,331	2,356
其他	169,878	671	111,860	( 1,293)
合計	<u>\$3,450,395</u>	<u>\$ 488,534</u>	<u>\$2,757,065</u>	<u>\$ 317,376</u>

(六) 重要客戶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0 年度及 99 年度銷貨收入占合併損益表上無佔銷貨金額 10%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十三、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規定，股票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應自民國 102 年會計年度開始日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依金管會民國 99 年 2 月 2 日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4943 號令規定，採用 IFRSs 前應事先揭露資訊如下：

(一) 採用 IFRSs 計畫之重要內容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轉換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財務長統籌負責，該計畫之重要內容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轉換計畫之工作項目	轉換計畫之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民國98年10月已完成專案架構及專案小組名單，並提報本公司民國98年10月份董事會。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民國98年10月已完成IFRSs細部轉換計畫，並提報民國98年10月份董事會。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已於民國99年7月完成，並提報民國99年7月份董事會。
4. 完成IFRSs合併個體之辨認	已於民國100年6月完成。
5. 完成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10月完成，並提報民國100年12月份董事會。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9月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已於民國100年9月完成。
8. 決定IFRSs會計政策	已於民國100年第四季完成，並提報民國100年12月份董事會。
9. 決定所選用IFRS 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已於民國100年第四季完成，並提報民國100年12月份董事會。
10. 完成編製IFRSs開帳日財務狀況表	預定於民國101年3月完成。
11. 完成編製IFRSs 2012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預定於民國102年3月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預定於民國101年3月完成。

(二) 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

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之新發布或修訂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訂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功能性貨幣

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

#### 2. 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

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

### 3. 企業合併

- (1)與企業合併有關之直接成本,因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並無明文規定,實務上通常作為收購成本之一部分。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規定,收購者應將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 (2)收購成本之衡量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因合併而發行權益證券之衡量日通常為合併契約公布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則應於收購日衡量。
- (3)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若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超過收購成本,其差額應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允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應列為非常利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該差額直接列為損益。
- (4)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合併財務報表之少數股權係以被收購公司之帳面價值衡量。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非控制權益應按取得控制時之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 (5)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與盈餘有關之或有價金,當或有事項可合理確定很有可能發生且或有價金之金額可合理估計時應認列為收購成本;與證券價格有關之或有價金應按公平價值衡量,同時減少收購日所發行證券之帳面金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規定,收購者應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或有對價,以作為交換被收購者而支付移轉對價之一部分,並應將支付或有對價之義務分類為負債或權益,符合特定條件時能收回先前所移轉對價之權利分類為資產。

### 4. 合併財務報表

- (1)母公司取得控制後股權改變但未導致喪失控制時,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股權比例增加適用購買法,股權比例減少則視同出售並認列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此種情況之股權比例增減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不影響損益也不額外認列商譽。
- (2)當股權比例減少致喪失控制時,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剩餘投資依喪失控制時之帳面價值乘以剩餘持股比例衡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喪失控制時剩餘投資應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剩餘投資之原始衡量基礎。
- (3)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少數股權之損失不能超過其原有權益,

除非少數股權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此損失，否則此超過金額及其他後續損失，應分攤至多數股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非控制權益之損失超過其原有權益之部分，仍繼續分攤至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5. 投資關聯企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我國現行會計準則，並未規定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應與投資公司一致。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之編製，對相似情況下之類似交易及事件應與投資公司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若有不同，投資公司於採用權益法時應予調整。
- (2)當喪失重大影響而停止採用權益法時，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剩餘投資應以改變時等比例之帳面價值作為成本，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按比例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所剩餘之投資，並以該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時之公允價值，視為原始認列為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帳上若有因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應於出售長期股權投資時全數轉銷，以計算處分損益。
- (3)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規定，股權增加應依取得投資處理，股權減少則依處分投資處理並認列處分損益。

#### 6. 退休金

- (1)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第 23 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應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2)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 (3)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 (4)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 7. 員工福利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 8.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包括員工認股權證及員工分紅：

- (1)員工認股權證之給與日在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含)至民國 96 年 12 月 31 日(含)之間者，本公司依民國 92 年 3 月 17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 070、071、072 號函「員工認股權證之會計處理」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民國 96 年度以前之員工分紅係屬盈餘分派，本公司並未認列為費用。
- (2)惟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

#### 9. 所得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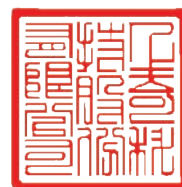
- (1)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 (2)依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 (3)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本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

上述之各項差異，部分項目可能因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

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於轉換時不致產生影響金額。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章孝祺





上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andTech C.G. Systems Inc.*

- Taiwan
- Hong Kong
- China
- ASEAN